

一〇六年度教育部
對地方教育事務視導報告

教育部
中華民國 107 年 8 月

目次

前言 1

依視導主題報告.....	3
一、108 學年度新課綱規劃作業辦理情形	4
二、提升學力品質之規劃及辦理情形.....	10
三、公共化教保服務之規劃及辦理情形.....	15
四、校園新世代反毒策略.....	20
五、本土教育規劃及辦理情形.....	24
六、輔導人力運用情形暨輔導工作整合發展.....	29
各地方政府分項視導報告.....	32
一、新北市分項視導報告.....	33
二、臺北市分項視導報告.....	42
三、桃園市分項視導報告.....	51
四、臺中市分項視導報告.....	59
五、臺南市分項視導報告.....	69
六、高雄市分項視導報告.....	79
七、宜蘭縣分項視導報告.....	89
八、新竹縣分項視導報告.....	95
九、苗栗縣分項視導報告.....	102
十、彰化縣分項視導報告.....	108
十一、南投縣分項視導報告.....	114
十二、雲林縣分項視導報告.....	122
十三、嘉義縣分項視導報告.....	129
十四、屏東縣分項視導報告.....	138
十五、臺東縣分項視導報告.....	147
十六、花蓮縣分項視導報告.....	154
十七、澎湖縣分項視導報告.....	160
十八、基隆市分項視導報告.....	165
十九、新竹市分項視導報告.....	173

二十、嘉義市分項視導報告.....	181
二十一、金門縣分項視導報告.....	187
二十二、連江縣分項視導報告.....	193
附錄.....	200
附錄一 106 年度地方教育事務視導工作注意事項....	201
附錄二 106 年度地方教育事務視導主題及視導重點..	202
附錄三 106 年度地方教育事務視導工作訪視人員名單	204

前言

依據教育基本法第 9 條及教育經費編列與管理法之相關規定，教育部(以下簡稱本部)負有對地方教育事務適法監督的責任，爰自 92 年度起整合各單位之訪視項目統一辦理地方教育事務統合視導，以瞭解各直轄市、縣市政府(以下簡稱縣市政府)過去一年來對各項教育政策及業務之推動情形。

為達行政減量需求，並回應各界對於地方教育事務視導工作之建議，自 103 年度起本部即逐年簡化視導項目，104 年度視導項目刪減 62%後僅餘 144 項，105 年度則以當前重大教育政策、重大經費補助、新修正法規依法執行情形等，規劃 10 項視導主題，並改以質化方式為主，輔以與地方政府進行雙向溝通及意見交換之座談方式，俾了解地方政府在重要教育政策規劃情形、執行成果及策進作為。

106 年度維持 105 年度座談會交流之方式，經歸零思考並就各項重大教育議題擇取後，規劃「108 學年度新課綱規劃作業辦理情形」、「提升學力品質之規劃及辦理情形」、「公共化教保服務之規劃及辦理情形」、「校園新世代反毒策略」、「本土教育規劃及辦理情形」及「輔導人力運用情形暨輔導工作整合發展」共 6 大訪視主題。

106 年度本部對地方教育事務視導作業已於 107 年 1 月 3 日至 3 月 12 日完成。藉由調整視導工作辦理方式，讓地方政府在教育成果的展現上有更多自主彈性；而透過座談會的辦理，也可提供中央與地方政府雙向相互交流溝通及討論的機會。

為使本部對地方教育事務統合視導工作能更發揮效益，本部針對各項視導主題及各地方政府視導結果記錄於本視導報告。報告主要分為兩大部分，第一部分是「依視導主題報告」，係按照視導主題順序撰寫，分別為「108 學年度新課綱規劃作業辦理情形」、「提升學力品質之規劃及辦理情形」、「公共化教保服務之規劃及辦理情形」、「校園新世代反毒策略」、「本土教育規劃及辦理情形」及「輔導人力運用情形暨輔導工作整合發展」共六項，就整體地方政府執行情形予以說明並提供相關建議。第二個部分是「依各地方政府分項報告」，主要以地方政府為主軸，說明各該地方政府於各視導主題之執行成果，內容包含「分項視導結果」、「分項視導縣市交流意見及本部回復說明」與「總結」三部分。

另於附錄部分，收錄 106 年度地方教育事務視導工作注意事項、106 年度地方教育事務視導主題及視導重點及 106 年度地方教育事務視導工作訪視人員名單等三項資料，以期真實記錄本次視導歷程。

最後，本部感謝各縣市政府配合與協助本次視導作業的進行，讓中央與地方能攜手研商解決教育問題的策略，讓臺灣的教育更加提升。

依視導主題報告

一、108 學年度新課綱規劃作業辦理情形

(一) 訪視項目概述

教育部(以下簡稱本部)於 103 年 11 月 28 日發布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課程綱要總綱基於自發、互動與共好理念，其實施要點對於教師、學校、政府、家長、民間組織等教育夥伴，提出課程綱要實施必要之規範與鼓勵創新活力之建議，以促成學校教育的公共對話、提供學校課程設計與發展彈性、支持教師教學與學生學習、整合多元教學資源、評估課程實施成果，俾保障學生的學習權，並強化教師的專業責任。本實施要點包括課程發展、教學實施、學習評量與應用、教學資源、教師專業發展、行政支持、家長與民間參與及附則等八大項目。

目前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領域課程綱要刻正由本部課程綱要審議大會陸續審議並發布中，已發布國語文等 9 份領綱，預定自 108 學年度起正式開始實施。

綜上，為了解各縣市政府針對 108 學年度新課綱規劃作業辦理情形，特列入本次視導範疇，視導重點如下：

1. 訂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配套計畫(含研修相關法規與成立運作組織、活化課程與教學、分階宣導與增能、充實資源與設備-含師資及教學設備)。
2. 落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配套計畫具體作為及執行情形。

(二) 訪視結果

1. 各縣市政府皆能成立新課綱推動組織，並訂定配套計畫

新課綱之推動涉及層面廣泛，需針對法規、推動機制、實施措施等進行整體性規劃，並且需要各相關部門協力執行各項工作。本部國教署於 105 年提出相關配套措施，並利用相關會議向各地方政府宣導建置新課綱推動機制，亦於全國教育局(處)長會議、教育行政人員研習等場合邀請各地方政府進行分享。就本年度統合視導結果可知，各縣市政府皆能籌組新課綱推動組織，並著手釐清工作項目，訂定配套計畫。其中新北市能在原有的行政組織下，

盤點新課綱所需執行項目，就不同教育階段之學校架構工作圈，建置輔導支持系統；臺南市能因應新課綱重組組織，新設新課綱專案辦公室，並重組現有輔導人力，規劃新課綱推動輔導團及公開授課專業回饋輔導團，協助教學現場落實；高雄市結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中小教學品質計畫」推動小組，以任務分組、協力合作之精神，重新檢視應辦理項目，並結合輔導團及教專中心之專業輔導人力輔導支持各項目之推動。

2. 部分縣市政府能運用前導學校資源，擴散學校辦理經驗

學校教學現場的改變及落實為新課綱落實推動之契機，本部國教署自 104 學年度起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前導學校協作計畫」，藉由補助辦理國中小階段前導學校，試行新課綱中重要內容，期許藉由學校之試行運作，發覺推動困境並協助解決，同時亦協助地方政府培力新課綱基地學校，期許地方政府利用前導學校資源辦理所轄學校對課綱課程之推廣觀摩交流，擴散前導學校效益，並自學校辦理經驗中瞭解新課綱推動關鍵，全面籌備並推動新課綱。

就本年度統合視導結果可知，部分縣市已能結合並利用前導學校資源，例如：高雄市推動三階前導，系統性並有步驟的帶動轄內學校；臺中市規劃新課綱試作協行實踐計畫、彰化縣辦理新課綱課程活化前導計畫，除本部國教署補助辦理之學校外，自行規劃轄內其他學校試行機制。

3. 各縣市政府皆能辦理新課綱宣導及增能課程，提升教師專業知能

教師教學專業知能之提升為新課綱落實之重要關鍵之一，本部國教署自 105 年度起分階段辦理新課綱種子講師培訓計畫，並請各縣市政府於「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中小教學品質計畫」安排教師專業培力課程。就本年度統合視導結果可知，各縣市政府皆能配合並利用本部國教署相關政策資源，規劃課綱宣導及增能課程，例如宜蘭縣規劃「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前導先行計畫」，透過對話機制之建立，協助教師進行課程開發、適性輔導、多元評量、差異化教學等專業能力提升；花蓮縣為兼顧教師增能各項需求，以關鍵主題為中心，藉由工作坊等模式安排各種研習課程，事後並分析與會人員回饋意見，持續精進每場次研習之品質。

各縣市政府多已啟動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及專業回饋之法規研修，並積極推動教師專業學習社群，精進教師活化與教學，同時成立新課綱工作小組(或專案辦公室)，以完備管考機制及效能。

4. 部分縣市政府能盤點並因應專長師資及設備需求，奠基新課綱推動基礎

新課綱賦予學校教學多元及彈性之精神，並新設科技領域。本部國教署並訂定發布直轄市與縣(市)立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合聘專任教師應注意事項、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實施跨領域或跨科目協同教學參考原則、修訂國民小學與國民中學班級編制及教職員員額編制準則、修訂國民中小學設備基準等，並針對師資不足類科以甄選、介聘或合聘方式補足，同時鼓勵現職教師參加第二專長班及增能課程，以提供教學現場人力彈性運用空間，並指引教學設備籌備作為。

就本年度統合視導結果可知，目前僅少部分縣市政府，例如：高雄市、宜蘭縣能盤點所轄學校專長師資及設備，並積極運用現有政策安排教師進修，促進專長師資授課等。

5. 各縣市政府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人員培訓成效良好

依本部國教署 106 學年度調查情形，各縣市政府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人員培訓良好，惟仍請繼續加強培訓，另為協助師資暫時無法到位學校，落實推動新住民語文課程，本部國教署已規劃於 106 學年第 2 學期以幅員較廣、新住民子女學生數較多之縣市，目前已選定 12 縣市、36 校參與試行新住民語文課程遠距教學，並依試行成效作為後續推動之參據，以確保有意願修習新住民語文學生均能順利修讀。

6. 各縣市政府均配合 108 課綱規劃科技領域環境整備

各縣市政府均已配合 108 課綱科技領域資訊科技教室需求規劃補充所需的相關環境設施整備，包含盤點教室資訊相關設備、依參考規範配置充實設施及整體規劃相關數位學習資源之開發與運用。

(三) 建議未來辦理方向

1. 周延法規與組織，建立行政部門橫向整合機制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是為使國民中小學至後期中等學校課

程體系與架構具有連貫性及統整性，解決以往各教育階段、各類型課程綱要分開訂立所產生課程重覆、難度不一、銜接落差等問題而制訂。建議各縣市政府以十二年一貫之精神，依據新課綱及本部國教署公布之配套計畫，重新檢視從國小教育階段至高級中等教育階段之作為，釐清應辦理事項，明確分工並訂定各項目辦理期程，同時建置完整追蹤考核機制，確保工作項目如期完成。

另因新課綱施行涉及層面廣泛，需針對法規、推動機制、實施措施等進行整體性規劃，並且需要各相關部門協力執行各項工作，爰建議各縣市政府在現行所成立之組織架構之上，建立行政部門橫向整合機制，協調統合各相關業務之進行。

2. 系統性、階段性推動教師增能，落實素養導向教學與評量

就本年度統合視導結果可知，各縣市政府雖已能辦理教師增能課程，惟大部分縣市較集中於部分主題(例如: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未能見整體性之規劃。建議各地方政府可結合本部教師增能、宣導等資源，以轄內國中小教師皆能理解並落實新課綱為目標，系統性及階段性的從新課綱總綱之理解至領綱重要概念之落實，推動相關研習課程，協助教學現場教師根據核心素養、學習內容、學習表現與學生差異性需求，選用多元且適合的教學模式與策略，提升學生學習品質。

本部刻正辦理中小學校長教學領導計畫，建議校長公開授課可予結合。建議社群推動主題得結合新課綱相關內涵，亦可透過指導教授帶領社群運作，進行長期陪伴。辦理新課綱教師研習可參考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相關統計資訊，以協助對焦轄內教師研習之需求。

另，本部自 107 學年度起，將透過國教署精進教學計畫單一窗口補助各地方政府辦理教師專業成長經費，亦會納入師資藝教司補助之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初任教師導入輔導方案及推動教師專業成長單位所需之專任行政助理及資本門經費，建議各縣市依需求提出申請，並持續整合縣內資源及計畫，進行協作。建議各縣市善用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已培訓之人才，協助縣府推動公開授課及專業回饋。

3. 重視學校課程發展經驗之擴散，輔導及支持學校辦理新課綱

學校為新課綱落實推動之場域，其課程發展經驗之傳承及擴散更為新課綱推動之基礎，建議各縣市政府能結合本部國教署推動學校試行新課綱之重要計畫，整備轄內學校資源，亦可藉由組織學校聯盟之方式，引導學校互助共學，並能實際瞭解學校辦理新課綱之需求、提供實質協助及解決困難，陪伴學校轉化新課綱，促進學校本位課程發展。

4. 盤點師資及設備需求，奠基新課綱推動基礎

就本年度統合視導結果可知，目前僅少部分縣市政府能以教師專長授課、學校正常教學為目標，盤點所轄學校師資及課程發展所需相關設備，爰建議縣市政府能盤點轄內各學校教師員額及領域分布、訂定員額控管支持人力計畫，善用合理教師員額補助及合聘機制，以回應縣市政府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綱之課程需求。建議縣市政府能協助學校盤整與從課程實施之需求出發，分析教學設備需求並能逐年編列經費協助學校充實相關設備資源，奠基新課綱推動基礎。另，對於少數語種或偏遠地區師資到位不易者，請各縣市政府協助盤點，俾供本部國教署納入遠距教學之規劃。

5. 請賡續辦理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人員進階研習

新住民語文列入語文領域學習課程，預計自 108 學年度起逐年實施，仍請縣市政府針對少數人選修語別及偏遠地區學校，可採合聘方式訂定合聘教師之聘任辦法及學生選課注意事項。另，106 年本部持續補助縣市政府推動辦理「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人員初階培訓」，並已規劃「教學支援人員進階班」，提供 105 年完訓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人員賡續增能培訓機制，藉以提升教學支援人員教學方法及班級經營等教學技巧，除精進其授課知能，學員需經教學演示評量合格，方能取得研習證書，確保培訓之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人員具備教授新住民語文課程之能力，請各縣市政府配合辦理培訓。

6. 請用以軟帶硬原則將資訊科技設備的配置規劃，以充分結合數位資源應用及教學現場需求

規劃未來資訊科技相關設備的配置，是在既有學校資訊設施配置標準的基礎環境下，應從以軟帶硬結合教學現場的需求，配合師資、課程相關應用的能量建置智慧教室之資訊相關設備；另有關 108 課綱增設科技領域資訊科技教室，因前瞻預算屬特別預

算，建請於設備保固期滿後，考量以一般性補助款支應後續維護事宜。

二、提升學力品質之規劃及辦理情形

(一) 訪視項目概述

國民教育的實施應確保學生學力品質，為配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及「擴大高中職及五專免試入學實施方案」等政策之規劃與實施，在「降低壓力以活化學習」和「確保品質以維持競爭力」兩個目標之間，教育會考扮演適度降低壓力和維持競爭力之角色。教育會考藉由各科成績等級減少（分為3等級）來達到適度減低考試壓力；並藉由標準參照作法達到學力監控與提供具體學力訊息。

依據「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準則」第13條規定「為瞭解並確保國民中學學生學力品質，應由本部會同縣市政府辦理國中教育會考（以下簡稱教育會考）；其辦理方式如下：一、中華民國一百零三年起每年五月針對國民中學三年級學生統一舉辦，評量科目為國文、英語、數學、社會與自然五科及寫作測驗；其評量結果，除寫作測驗分為一級分至六級分外，分為精熟、基礎及待加強三等級。……七、教育會考之結果供學生、教師、學校、家長及主管機關瞭解學生學習品質及其他相關法規規定之使用。但不得納入在校學習評量成績計算。」爰本部每年皆主動提供各縣市政府及各國中所屬學校學生參與國中教育會考後之學力監控基礎資料，俾利瞭解畢業生之學習品質。

綜上，為了解各縣市政府針對提升學力品質規劃及辦理情形，特列入本次視導範疇，視導重點如下：

1. 國中教育會考成績分析及運用（含各縣市自辦學力檢測）。
2. 提升學生學力品質具體策略（例如國中減C計畫）。

(二) 訪視結果

1. 各縣市政府能內部橫向整合，並建立縣市層級督導機制

審酌提升學生學力品質非由單一個計畫或組織即可達成，單點式之補助方式，缺乏整體性思考易造成資源分配不均，爰各縣市政府陸續朝內部橫向整合，以縣市層級觀點思考如何有效提升學生學力，並建立督導機制。如基隆市建構中小學力檢測及提升計畫工作小組，透過教育會考、學力檢測及補救教學篩選測驗等3大結果進行監控分

析，訂定合乎學校本位學力品質提升之策進作為，及合理分配補助經費；高雄市訂定「106-108 學年度學力品質提升總體計畫」，及成立「學力提升推動小組」，藉由定期召開會議，檢視計畫執行現況，以確保學生基本學力，均值得肯定。

2. 各縣市政府均有訂定提升學生學力品質具體策略

各縣市政府因應所在地不同，學校及學生亦有個殊性，爰發展出不同提升學生學力品質具體策略。如臺中市據以規劃提升學生學習成效、精進教師專業知能及培養學生全球移動力等三大計畫，透過減 C 計畫、優遊臺中學、英語傳愛行動專車、博物館學等創新作為，成就每一位學生；花蓮縣則擬定智慧教育計畫，透過數位工具介入，彈性運用網路與實體資源，另運用均一教育平臺輔助補救教學，共同引導學生學習，並整合各項資源，與民間基金會合作等，以提升學生學力品質，都可供其他地方政府參考。

3. 多數縣市政府已能分析並運用國中教育會考成績

國中教育會考迄今已舉辦第 5 年，本部每年皆會提供各縣市政府所轄學校學生之學力表現，大致而言，多數縣市政府在獲得會考結果後，均能分析並有效運用，如新竹市透過系統性分析，據以提供教師教學策略及預期績效；金門縣發展會考各科通過率與全國差距較大之教學主題一覽表，運用國教輔導團定期召開會考成績研討與策略研商會議，併檢視補救教學篩選測驗成績，據以提供教學策略。建議各縣市政府可善用國教輔導團，針對縣市於會考錯誤率較高之題目進行分析，發現學生常見迷思概念(或學習困難)，並提供教師有效教學策略，透過公開分享及討論，有助於教師專業精進及提升學生學習成效。

4. 部分縣市政府對於國中教育會考成績能訂定預期提升績效或比率

本部每年均會提供縣市政府所轄學校學力表現等相關資料，歷年會考結果皆可比較對照，少數縣市已建立提升學力之預期目標及追蹤督導機制，透過目標導向，逐步減少待加強學生比例，如新北市督導各校落實提升國中教育會考成效之自主改善策略之執行，對於英語及數學兩科透過差異化教學、英數適性分組計畫、補救教學策略等，減少班級內 M 型化之學習差異；臺東縣業請各國中預估 107 年國中教育會考待加強比例，並針對目標學生流動情形進行控管，值得肯定。建議各縣市政府應訂有縣市層級及學校層級提升學生學力績效或比率目標，透過目標引導，檢視及分析問題、提出因應對策，以協助學

校及縣市如期達到目的。

5. 部分縣市政府對於各項測驗分析結果進行交叉比對及勾稽

除了會考結果之研究分析外，對於其他評量系統之檢測結果，例如：縣市學力檢測、補救教學篩選測驗等，少數縣市政府能針對測驗結果進行交叉比對及勾稽，以確保學生學習品質。如彰化縣就所轄國中 105 學年度學力檢測與 106 年 5 月補救教學篩選測驗低於全縣均值學校進行比對，獲取在前開兩評量結果表現皆不佳之學科或學校，了解其背後原因，透過同學區國中小共同研討因應，縱向整合策略聯盟模式，提升學區學力；臺南市系統化分析國中教育會考、國教院國小五年級學力檢測及補救教學篩選測驗，找出該市國中小國語文、數學及英文三科學力待提升之目標行政區及學校，據以列入加強輔導之重點學校，可一併供其他地方政府參考。

(三) 建議未來辦理方向

1. 各縣市政府應明確了解各項測驗之定義及分析結果所代表意涵，以尋找問題核心

有關各項學力檢測(例如：縣市學力檢測、國中教育會考、補救教學篩選測驗等)，其測驗目的、實施對象與規準各異，各地方政府允宜釐清並掌握各項測驗實施之定義，俾依據測驗結果規劃有關教師增能或學生適性學習策略。以補救教學篩選測驗為例，篩選測驗通過標準為各基礎學科於各年級應具備基本學力程度，爰對於越低年級之基本學力程度要求達到標準越高，以及早篩選出需要補救教學學生，俾即時提供補救教學資源，惟部分縣市政府以篩選測驗標準提高，方才造成未通過人數增加一節，實為誤解測驗目的，宜審慎之。

2. 各縣市政府對於學力監控應有回饋機制，檢視是否有達成預期標的或效益

各縣市政府對於學力品質提升已訂有具體策略，惟是否有達成預期目標或效益卻甚少著墨。以國中教育會考為例，係屬標準參照，對於每年學生學力表現，皆可進行跨年度比較，爰各縣市政府對於投入資源及分配、各項計畫之推廣及實施、預期各校、各考科之達成標的或效益，應進行回饋分析，以省思政策推動方

向或計畫推展或目標訂定之合理性及有效性，並持續進行滾動式修正。

3. 各縣市政府應配合會考結果持續進行學習品質管控及調整課程與教學政策

國中教育會考係屬總結性評量，為確保學生學習品質，各縣市政府及學校應採取更積極作為，依照「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準則」第 10 條規定(1)學校應結合教務、學務、輔導相關處室及家長資源，確實掌握學生學習狀況；(2)對學習表現欠佳學生，應訂定並落實預警、輔導措施；(3)學生學習過程中各學習領域之成績評量結果未達及格基準者，學校應實施補救教學及相關補救措施。建議縣市政府除配合會考結果外，應確實督導所轄學校掌握學生學習情形，儘早規劃並落實具體之預警、輔導及補救措施等學習品質管控機制，並據以調整課程與教學政策，以利學習落後學生即早補救，提升學習成效。

4. 各縣市政府應採系統性、整體性及創新性思考模式，結合各項資源，及早介入，落實提升學力品質計畫，有助於維護學生基本學力

為確保學生學習品質，各縣市政府應系統思考，綜觀全面，採取有效及創新策略，同時結合資源，如：借重國教輔導團等專業，及時補救及積極作為，落實所訂提升學力品質計畫。換言之，各縣市政府可分析所屬學校特性，以區域或鄉鎮市或國中小為思考面向，由減 C 成功學校帶動附近國中或國小，採取策略聯盟、資源共享模式，共同思考提升該區域學生學力品質；或由幾間成功減 C 之中心學校，賦予任務，輔導支持其他學校，教師間可透過共同備、觀、議課等方式，相互討論及成長。同時，國教輔導團應發揮其專業知能，分析不同科目之學生常見迷思態樣(學習困難)，並據以發展有效教學策略，協助現場教師解決教學困境。必要時，各縣市政府可提供現場教師，所屬學生於某測驗結果之警示數據，於該測驗結果表現出某些反應或數據時，即表示學生待加強或尚須補救等情形，俾教師有所積極作為，及早介入。

5. 本部持續提供學校及縣市政府學力品質監控資料，俾利即早瞭解學生學習品質並規劃提升學生學力計畫

本部持續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心理與教育測驗研究發展中心

即早提供各校及縣市政府有關學力品質監控資料，並於 106 年起，增加提供學校會考「各科試題分析」，以利各校及縣市瞭解轄屬學生學習情況，改善教師教學，研擬提升學生學習成效計畫。另將簡化「各學生於各科之原始作答反應(包含班級等資料)」申請行政程序，由學校或縣市政府直接向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心理與教育測驗研究發展中心提申請並副知本部。

三、公共化教保服務之規劃及辦理情形

(一) 訪視項目概述

近年來我國人口結構快速改變，如出生率遽降、新生人口逐年遞減等，少子女化現象使得勞動力人口減少、經濟成長趨緩，不但影響社會活力，對於國家也是一大衝擊，已為我國國家安全問題，爰應採取有效措施以提升生育率。

幼兒教育及照顧法揭櫫政府應提供優質、普及、平價及近便之教保服務；惟目前幼兒就讀公、私立幼兒園比例約為3比7，整體公共化比例尚不利家庭選擇就學所需，又私立幼兒園收費情形差異甚鉅，對於正值創業階段之年輕父母，育兒負擔相形沈重，為協助家庭育兒，具體減輕家長育兒負擔，本部透過前瞻基礎建設「校園社區化改造計畫」協助地方政府新建50所幼兒園園舍，併同行政院106年4月24日核定本部之「擴大幼兒教保公共化計畫(106-109年度)」，以非營利幼兒園為主，公立幼兒園為輔之原則推動，協助各地方政府增設非營利及公立幼兒園(以下簡稱公共化幼兒園)，透過提供多元教保服務型態，貼近家長教育選擇權。預估106至109年全國至少可增設公共化幼兒園計1,247班，預計可招收3萬4,249名幼生，並創造2,900名教保服務人員就業機會。以逐年提升公共化教保服務之供應量，並朝公共化與私立幼兒園比例達4比6之目標努力，以提升國人生養子女意願、減輕家長經濟負擔，進而扭轉少子女化危機。

綜上，為瞭解各縣市政府提升公共化教保服務辦理情形，特列入本次視導範疇，視導重點如下：

1. 全縣(市)及各行政區供需情形及公共化教保服務分析。
2. 依公共化教保服務中長程計畫增設公共化幼兒園(班)之辦理情形及執行策略(含預定場地之設施設備改善進度、公益法人宣導、鼓勵公益法人附幼轉型及公共化教保服務政策宣導等)。推動公共化教保服務之策進作為及配套措施(含空間盤整及鼓勵公益法人附幼轉型等)。
3. 增設公共化幼兒園分年目標值及執行績效。
4. 落實已開辦非營利幼兒園監督管理機制之情形。

(二) 訪視結果

1. 各縣市政府已盤整轄內各行政區教保服務供應量

各縣市政府皆已就所轄區域內幼兒人數及公共化教保服務供應量進行盤點，整體及各行政區幼兒實際就讀公共化幼兒園比率均達四成之縣市計有金門、連江及澎湖等離島地區與臺東縣及花蓮縣等，共 5 縣市，餘縣市政府尚有行政區公共化幼兒園比率未達四成之情形，且多數縣市不同行政區間皆尚存在明顯差異。此外，106 年度幼兒實際就讀公共化幼兒園比率較前一年度成長之縣市達 15 縣市，其中，基隆市及南投縣成長達 2% 以上，7 縣市則較前一年度稍有降低，部分縣市因產業帶動或自辦幼兒就學補助，而有明顯人口流入且供應不足之情形。

2. 各縣市政府已就擴大公共化教保服務進行相關規劃

(1) 多數縣市政府業訂定公共化教保服務中程計畫

本部公共化教保服務政策以 109 學年全國六成幼兒就讀幼兒園，其中四成幼兒有就讀公共化幼兒園之機會為目標，除澎湖縣、金門縣及連江縣公共化已達四成以上外，餘各縣市政府業配合訂定公共化教保服務中程計畫，並依縣市特性訂定其推動策略。如臺北市、桃園市、新竹市、苗栗縣、臺中市及彰化縣以設置非營利幼兒園為主、公立幼兒園為輔；另新竹縣、高雄市及屏東縣等兼採設置公立幼兒園、非營利幼兒園及社區或部落互助式教保服務中心等方式辦理；至新北市則以增設公立幼兒園為主、非營利幼兒園為輔。另基隆市、臺北市、新北市、高雄市及宜蘭縣亦規劃向下增設 2 歲專班，以回應家長對公共化教保服務之期待。

(2) 各縣市政府已盤點轄內國民中小學校舍餘裕空間

各縣市政府均已盤點轄內國中小校舍餘裕空間，並持續擴大盤點範圍，或建置系統平臺以即時掌握空間釋出情形。如新竹市及基隆市將高中職及大專校院一併納入空間盤點範圍；新竹市、臺中市及高雄市並已協調盤點轄內公有政府機關之餘裕空間；臺中市於新興社會住宅中保留設置非營利幼兒園空間；臺中市、雲林縣、南投縣及高雄市，將招生人數不足幼兒園之班級數調整至供應量不足之地區；臺南市及高雄市另已建置系統平臺，一併掌握學校未來增減班情形，以作為未來增設非營利幼兒園之參據。

3. 各縣市政府均已研定擴大公共化教保服務相關推動策略

(1) 結合其他機關(構)或民間資源辦理非營利幼兒園

各縣市政府除盤點清查轄內學校空間外，亦積極尋求其他機關(構)餘裕空間及民間相關資源協助。新竹市與民間團體合作，於新設公益設施中預先保留設立非營利幼兒園之空間；臺中市配合公共社會住宅規劃興辦非營利幼兒園；新竹市、南投縣及屏東縣亦積極尋求與臨近大專院校合作辦理非營利幼兒園或提供設置場地。

(2) 部分縣市政府對辦理公共化幼兒園之學校訂有獎勵措施

為鼓勵國民中小學提供設置公共化幼兒園之據點，部分縣市政府對辦理新設幼兒園及提供場地辦理非營利幼兒園之學校，定有獎勵及配套措施，如臺北市、臺中市、嘉義市及高雄市等，包含補助提供場地學校先期規劃費、獎勵金、獎座(牌)及人員敘獎等方式。

(3) 各縣市政府業規劃多元宣導模式推廣公共化教保服務

為使各界瞭解公共化幼兒園辦理方式，各縣市政府業辦理法人團體或私立幼兒園之說明會、針對機關學校行政人員之非營利幼兒園參訪及增能研習、共識營及非營利幼兒園揭牌活動，另透過有線電視臺跑馬燈、電臺、網站、FB 專頁、Line 通訊軟體，及製作文宣品、微電影多元管道等加強政策宣導之可近性。

4. 各縣市政府皆能就推動公共化教保服務所遭遇問題研議因應策略

縣市政府於推動公共化教保服務過程，需克服設施設備改善經費不足、人事經費短缺、空間難覓(部分縣市公共化供應量不足區域已為人口密集區，無可釋出空間，且餘裕空間多於偏遠地區)及法人欠缺辦理意願等問題，各縣市政府考量現況及資源等採取合宜措施以為因應，包括跨局處合作取得公共化幼兒園設置據點、運用鄰近學校餘裕教室增置非營利幼兒園或分班、輔導公辦民營幼兒園轉型非營利幼兒園、鼓勵私立幼兒園申請辦理非營利幼兒園及申請前瞻基礎建設「校園社區化改造計畫」新建幼兒園園舍等。

(三) 建議未來辦理方向

1. 各縣市政府應依所訂中長程計畫落實推動，必要時滾動修正調整

部分縣市政府設定之目標與本部政策目標值仍有相當之差距，建議應核算 109 學年度所需提供之公共化教保服務供應量，與目前實際可供應量之差距，訂定分年度應達成之目標及具體推動策略，並建立管考回饋機制，適時修正推動策略。建議各縣市政府邀請以後年度增

設公共化幼兒園之學校一同參與目前開辦學校之過程，有助於減少未來實際執行所遇困難。又為即時解決各縣市政府推動公共化教保服務過程所遭遇之問題並達到經驗分享交流之目的，本部將持續定期邀集各縣市政府召開推動及督導會議。

2. 持續盤整並充分協調各級學校及政府機關(構)釋出餘裕空間

為確保擴大優質平價之教保服務，相關規劃應以不減少公立幼兒園之供應量為前提。另考量各地方政府盤整現有之公有空餘空間確屬不易，爰「擴大幼兒教保公共化計畫(106年至109年)」載明，公立學校已設附幼又有餘裕空間者，得調挪至鄰近學校場地方式增設非營利幼兒園。建議各地方政府採調挪方式盤點空間時，宜優先考量調挪至同一行政區之鄰近學校場地；並與園內教師、家長進行充分溝通，協助園內教保服務人員，依其意願留任或優先超額、遷調至他校服務，以保障其工作權益。

3. 持續溝通擴大宣導非營利幼兒園理念，增加推動助力

各縣市政府應與轄內學校校長、家長及法人宣導非營利幼兒園之理念及推動方式，加強家長、法人及社會大眾了解公共化幼兒園辦理方式，進而支持政策或加入非營利幼兒園辦理行列。

4. 建立公共化幼兒園輔導及支持系統，協助縣市政府推動

(1) 提供行政協助

為引導法人加入與政府協力辦理非營利幼兒園，各縣市政府應提供成功案例參訪及觀摩交流之機會，以利成功經驗之擴散與推廣；部分縣市非營利幼兒園已開辦多年，且就教保服務人員勞動條件、課程設計規劃均累積相當實績，樹立良好典範，建議建立可移植之辦理非營利幼兒園模式，加速提升整體公共化供應量。另本部亦成立「中央輔導小組」，協助各縣市政府及法人籌備期至營運前之規劃及行政作業、委託專案團隊辦理工作圈及共識或培力營、提供行政作業所需表單及參考格式、進行公共化幼兒園園長及行政人員培力及公私立幼兒園人才庫平臺，媒合管理人員職缺等，支持縣市政府、學校及法人辦理非營利幼兒園。

(2) 補助改善硬體設備

本部對縣市政府辦理非營利幼兒園、增設公立幼兒園(班)與社區(部落)互助教保服務中心及改善幼兒園教學環境設備等訂有相關補助

規定，針對偏鄉地區亦提高補助基準。倘各縣市政府配合政策辦理公共化教保服務有人力或設備上之需求，可依相關規定申請補助。

5. 研訂縣市政府及學校辦理公共化幼兒園之鼓勵機制

建議縣市政府可編列預算獎勵優質公益性質法人附設幼兒園轉型為非營利幼兒園，並與大專院校及企業合作增設非營利幼兒園。又本部業訂有相關補助要點，針對提升公共化教保服務成效良好之縣市政府提供相關鼓勵機制。

6. 研修放寬相關法令規定及配合推動相關政策

- (1) 幼兒教育及照顧法(以下簡稱幼照法)修正草案業奉總統於 107 年 6 月 27 日以華總一義字第 10700069331 號令修正公布，並將建築物使用執照部分納入相關簡化規定，俾協助各地方政府加速推動公共化幼兒園。此外，增列公司得辦理幼兒園並提供職場互助式教保服務，俾提供更多元托育模式，以符應性別工作平等法第 23 條使職場父母安心托育之立法精神。
- (2) 又為減輕家長負擔，奉行政院指示，本部及各相關部會業研擬「我國少子女化對策計畫」，在公共化教保服務擴展時程及供應量尚無法快速滿足家長期待下，與符合一定條件私立幼兒園合作，並將其視為「準公共化幼兒園」，以滿足家長平價教保服務多元選擇，是當前可行作法之一；另針對未進入公共化或準公共化幼兒園就讀的 2 至 4 歲幼兒，將補助綜所稅率未達 20% 家庭每名子女「育兒津貼」，保障每個孩子都獲得尊重與照顧。此外，110 至 111 年將優先於尚無附設幼兒園或非營利幼兒園的公立國小設置幼兒園，達到國小校校有幼兒園，預計再增設 1,000 班；合計 106 至 111 年可增加 2,247 班。本部並將持續與各縣市研議相關執行細節，以使政策執行時更臻全面。

四、校園新世代反毒策略

(一) 訪視項目概述

行政院為因應新興毒品與新型態販毒行為，林前院長全於 106 年 5 月提出「新世代反毒策略」，引進以「人」為中心的防制思維，建構緝毒網；以「量」為目標，溯源斷根、阻絕境外，消弭毒品存在，自 106 至 109 年度預計投入 100 億元經費，以期有效降低涉毒者衍生犯罪行為及抑制毒品之新生人口，並於 106 年 7 月 21 日核定「新世代反毒策略行動綱領」，其中於校園毒品防制部分，期望透過「綿密毒品防制通報網絡」、「加重校長、學校防毒責任」、「強化防制新興毒品進入校園」及「個案追蹤輔導及資料庫之建立」等 4 個策略，達到「零毒品入校園」的目標。

行政院院長賴清德復於 106 年 11 月 30 日召開「毒品防制會報」第 24 次會議表示，蔡總統曾多次提到，毒品問題是政府施政重要事項之一，毒品危害國人健康，衍生的社會及校園治安問題，對國家整體發展造成嚴峻的考驗；而有關拒毒工作方面，目前校園毒品、青少年吸毒問題為社會各界最關心的焦點，也是反毒工作重點。青少年施用毒品及再犯最重要的原因是環境，需解決環境的影響因素才能讓青少年遠離毒害，請各級單位務必本於職責並研擬具體方案，杜絕染毒環境，減少再犯機率，讓國人擁有安居樂業的幸福家園。

本部國教署為配合新世代反毒策略行動綱領，自 106 年起補助各縣(市)國民中小學結合家長會培訓反毒宣導種子師資計畫等各項經費，協助各縣市政府推動建立校園反毒守門員策略，創造「兒少識毒、青少年反毒、全民拒毒」的無毒健康校園。另新世代校園反毒政策加重國中小校長反毒責任，因此本次地方統合視導亦檢視各地方政府建置督考學校及校長防毒責任機制。

綜上，為瞭解各縣市政府推動校園新世代反毒策略情形，特列入本次視導範疇，視導重點如下：

1. 毒品防制通報網絡機制(教育單位協助檢警緝毒溯源通報機制三級聯繫機制、建立吸食毒品熱點巡邏網)。
2. 建立校園反毒守門員策略規劃及執行情形(如結合家長會，培訓宣導志工，入班宣導…等)。
3. 強化學校及校長防毒責任機制策略及執行情形。

(二) 訪視結果

1. 多數縣市政府已能建立校園新世代反毒策略機制

行政院新世代反毒策略行動綱領自 106 年 7 月 21 日頒布迄今，各縣市政府多能針對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問題，秉持以學生為中心、以學校為基礎之方向，統籌建立防制網絡督導與支援學校，並結合縣市毒品危害防制中心、輔諮中心及民間團體之能量，投注於高關懷學生的關懷與輔導工作；經查各縣市自 106 年 9 月起即逐步推動學校與轄區派出所合作建立吸食毒品熱點巡邏網，並透過定期聯繫會議或支援協定書，建立三級合作平臺，並依教育單位協助檢警緝毒通報流程，由校園主動通報情資，傳遞檢警機關向上溯源查察藥頭；經查全國計有 3,563 所學校，提供 6,708 處熱點，占高中職以下學校總數 92.4%，各縣市均已達 106 年度「完成全國學校 50%巡邏網」目標值，另各級學校均與轄區警分局簽定完成「維護校園安全支援約定書」。

2. 部分縣市政府對於建立校園反毒守門員策略能訂定預期進度與方針

依行政院新世代反毒策略行動綱領指標期程，各地方政府需於 108 年 6 月底前完成國中小學至少 50%之班級入班反毒宣導教育，各縣市政府可因應所在地域，民情文化不同，並結合公益團體及學校家長會發展出多元的培訓家長反毒志工策略方案。如臺北市實施 PILOT 正能課程，新北市運用「悅讀」模式策略，新竹市規劃運用桌遊教材，南投縣運用故事繪本、臺中市運用反毒素養導向課程，高雄市辦理 Fun 誓反毒繪本入班宣教等各項方案等，爰請尚未規畫及辦理縣(市)妥為規劃 107 年推動進度與可行方案，並依目標期程辦理執行。

3. 部分縣市政府對於強化學校及校長防毒責任機制策略能落實執行

依據新世代反毒策略指導，為統合防制學生藥物濫用連繫網絡，規劃可及性與普及性的反毒宣導策略實刻不容緩，故強化學校及校長防毒責任機制之策略方向，是以鼓勵為執行主軸而非以懲處為手段，迄 106 年 12 月尚未將藥物濫用防制策略列入校長績效考評內容或替代方案縣市計：桃園市、新竹縣、苗栗縣、南投縣、彰化縣、嘉義縣、嘉義市、花蓮縣、澎湖縣、金門縣、連江縣等 11 縣市，請於 107 年納入辦理；另暫無納入校務評鑑指標規

劃縣市計宜蘭縣、臺中市、金門縣、桃園市、雲林縣、新竹市、彰化縣、臺東縣、臺南市、南投縣、嘉義市、苗栗縣等 12 縣市，雖經上述縣(市)訪談表示基於行政院簡化評鑑及降低行政成本政策考量，目前改採減化或取消方式辦理縣(市)校務評鑑，惟為激勵學校首長樂於執行推動校園反毒策略，仍請上列縣市依新世代反毒策略行動綱領行動方案指標，將藥物濫用防制策略規劃納入學校及校長考評或改以等同模式辦理。

(三) 建議未來辦理方向

1. 各縣市政府應針對校園特定人員提列機制及採驗程序持續精進作為與強化管控

依據本部各級學校特定人員尿液篩檢及輔導作業要點，各級學校於每學期開學、連續假期及長假後依特定人員名冊進行抽驗，另發現學生施用或持有不明藥物、有精神或行為異常，經觀察或以其他方式認為有施用毒品嫌疑者，得隨時採驗，為避免浪費公帑及增加試劑造冊管理負擔，建議縣市政府可評估近三年國中小端特定人員提列人數成長趨勢，擬定督導校園特定人員提列機制及採驗精進作為；另基於快篩試劑係屬醫療用品等級而非一般文宣品，務請針對提供家長使用之快篩試劑置放窗口及後續領用管制方式加強管控。

2. 各縣市政府及學校應整體規劃並善用資源，推動建立校園反毒守門員及培訓家長志工入班宣導事務

面對當前新型態毒品氾濫以及毒品外觀進化入侵校園等問題，各級學校可運用結合家長會志工的力量，透過以學校家長守護學校孩子、學校孩子學校保護的概念，推動每校家長會均有家長志工擔任反毒守門員之方案，本部國教署前於 106 年 8 月 31 日邀集地方政府召開家長志工入班宣導推動作法說明會，鼓勵各縣市依城鄉特色及實際需求打造多元宣導模式。建議縣市政府能以整體性規劃並結合民間家長協會等公益團體，共同推動培訓家長志工策略方案，本部國教署可依縣市實際需求予以經費挹助，迄 107 年第 1 季僅新北市、臺中市完成申請補助，尚未申辦縣市請盡速函文辦理。

3. 各縣市政府應落實指導轄屬學校教師將藥物濫用分齡補充教材融入課程並辦理相關推廣工作坊研習活動

教育部分齡補充教材(高中、國中、國小)均已掛載於本部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資源網，各縣市指導高級中等學校(健康與護理)及國民中小學(健康與體育)課程之教師，將分齡補充教材融入法治教育、健康概念、生命教育、生活技能訓練等相關課程。建議縣市政府能將「毒品混合變裝新態樣」示例、「新興濫用物質混合的偽裝變化」示例資料予以提供教師於課堂授課使用，各級學校亦可依據學校特性將教育理念及學生需求自行設計運用妥善運用，另本部國教署業於107年1月30至31及2月1至2日辦理2梯次240位反毒素養導向單元課程師資培訓，各縣市可考量選用本部防制藥物濫用分齡補充教材、反毒素養導向課程及LST生活技能課程辦理推廣事宜，本部國教署可依縣市實際需求予以經費挹助。

五、本土教育規劃及辦理情形

(一) 訪視項目概述

依據「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國小一至六年級學生為必修課程(閩南語、客家語及原住民語任選一種修習)，國中則依學生意願自由選修。

又依據「原住民族教育法」第 21 條規定，各級政府對學前教育及國民教育階段之原住民學生，應提供學習其族語、歷史及文化之機會等。為落實本土教育之推動，爰訂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推動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本土教育補助要點」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原住民族語及英語教學作業實施要點」，協助各直轄市、縣市政府辦理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及試辦夏日樂學課程本土語文活動，鼓勵其所屬國民中小學教師及學生參加各項語言能力認證，提升學習成效，辦理本土教學活動及本土語言能力認證培訓相關之在職教師研習及本土語言教學支援工作人員研習活動及檢核認證，及補助國民中小學原住民族語補充教材研發及編撰等活動以輔助本土語言教學之實施，提升本土教學品質。

於非正式課程規劃上，本部積極推動「臺灣母語日」活動，營造臺灣母語優質環境，並於 95 年 6 月 21 日發布「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推動臺灣母語日活動實施要點」，各校及幼兒園均配合本部政策推動臺灣母語日活動，於每週選擇一上課日，為臺灣母語日，藉此鼓勵各縣市政府、高中職及國民中小學生與師生，一同運用臺灣母語進行溝通，以積極營造母語學習情境。落實母語教育向下扎根、向上延伸之政策。

綜上，為瞭解各縣市政府針對本土語文教育規劃及辦理情形特列入本次視導範疇，視導重點如下：

1. 本土教育計畫推動及辦理情形。
2. 本土語言開班狀況及執行情形。
3. 提升國中小教授本土語教師或教學支援人員專業能力之策略及執行情形。
4. 配合世界母語日執行全縣(市)臺灣母語相關工作情形。

(二) 訪視結果

1. 各縣市政府均能發展在地多元的本土教育

為落實本土教育推展、鼓勵各縣市政府辦理本土教育整體推動計畫，訪視結果如下：本部訂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推動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本土教育補助要點」，持續挹注相當經費，補助各縣市依其在地特性研發本土語文教材、並持續辦理師資培訓，鼓勵認證以提升本土語文師資，並舉辦各項本土教育活動等，期待以學校為中心，結合家庭及社區資源，共同推動本土教育，使本土教育不僅在課室中推動，更能運用數位科技結合各地方特色，讓學生及家長能從對家鄉的認識進而培養其愛家愛鄉之本土情懷。

- (1) 結合科技發展數位教材：如臺北市發展線上親子共學本土語教材、新北市的本土語言線上學習網、彰化縣的閩南語 APP 收錄國小常用閩南語詞彙、南投縣編輯 13 鄉鎮完善的線上有聲電子本土文化補充教材、雲林縣編輯客家語補充教材並以民間網站合作發展數位線上學習資源、嘉義市發展臺灣學在地教材數位化計畫、澎湖縣文石書院線上學習系統、屏東縣本土 DNA FLASH 教材製作、高雄市發展全國首創客語點讀教材、金門縣閩南語多媒體教材、花蓮縣本土教育線上多媒體教材、宜蘭縣發展鄉鎮風俗民情有趣故事的 APP 製作、臺東縣數位本土繪本競賽活動、桃園市原住民族語數位雲端學習實施計畫等。另，22 縣市皆成立本土語文資源平臺，將本土語文資源於平臺上整合，提供家長、學生、教師豐富學習資源，惟部分縣市未定期維護，以致資料未能更新，無法提供閱覽者完整訊息。
- (2) 多元文化體驗教育：為使學生能了解在地文化，各縣市皆規劃多元文化體驗活動，如新北市義民爺活動邀請學生青年共同體驗客家文化、臺北市運用社區大學地方知識學之建構提供學生深度地方探訪活動、臺中市與府內客家事務局合作辦理「天穿日」系列活動，提供學生了解傳統客家文化、彰化縣辦理閩客原樂學營，分別結合傳統藝術辦理戲曲體驗、藍染活動、部落探索等活動，豐富而多元。皆值得作為其他縣市政府參考。
- (3) 本土語文沉浸式教學：本土語文的推動在學校應結合各學習領域，在課室外應結合家庭與社區共同營造本土語學習環境，才能落實語言之運用。各地方政府透過相關計畫或自行推動辦理之沉浸式教學，也逐年有成，如連江縣推動馬祖語幼兒園沉浸式教學、臺北市結合學習領域發展本土語文教材包、屏東縣辦理的客語家庭學習計畫、苗栗縣辦

理沉浸式教學教師研習及臺中市博屋瑪國小辦理學校型態實驗民族教育、彰化縣中山國小閩南語主題式課程等，另多縣市規劃夏日樂學之暑期體驗課程，各地方政府以不同的方式提供學生本土語學習環境，值得稱許。

2. 縣市政府本土語文開班狀況及執行情形逐年成長

各縣市政府本土語文開班情形執行成效逐年改善，如南投縣規劃研擬辦理族語直播共學計畫，透過直播教學同步學習，提升開班率並解決族語師資不足問題；新竹市為落實本土語言課程，積極鼓勵學校開班並推廣相關課程，具體策略亦值得參考。另縣市政府可鼓勵所屬學校結合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開設具生活化、沉浸式、踏察類等相關課程，強化學生學習動機，確保學生學習本土語文權益，或可規劃到校輔導訪視，就學校本土語文教學執行成效，給予獎勵及輔導。

3. 約半數縣市政府通過本土語言認證之現職教師教授節數比率逐年提升

多數縣市政府通過本土語言認證之現職教師教授節數占現職教師教授本土語言總節數之比率已顯見提升。各縣市政府利用各項會議及到校訪視鼓勵現職教師參加認證考試，並辦理各語言別認證研習班，協助教師通過認證考試。另如臺中市辦理本土語文學創作寫作營，彰化縣「講囡仔古」師資培訓、雲林縣本土語文創作培訓；教學支援工作人員之增能研習之辦理，如彰化縣、雲林縣、臺中市等縣市皆有針對強化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能力辦理相關教材教法之研習。另新北市積極辦理「原住民族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聯合甄選聘任，亦值得各縣市學習。

4. 各縣市政府能配合本部政策辦理原住民族語開課

各縣市因應所在地不同資源，亦研編繪本教材、協助考取證照及辦理教師專業知能研習、原住民族語教學支援人員培訓，以充實師資。惟原住民族 16 族 42 種方言別、地域性及師生族別分布不均等因素，致部分學校不易聘得師資，增加族語開課難度。

5. 部分縣市政府業建立獎勵制度

為鼓勵學校推動本土語文教育及鼓勵現場教師及學生參加語言認證，部分縣市政府已將相關獎勵制度予以明文規定，如雲林縣、臺南市、新竹縣、金門縣、新北市、臺中市皆訂定語言認證獎勵辦法，高雄市將本土語文能力納入校長甄選評分項目之一，高雄區、桃園區、花蓮區將

語言認證納入學生入學超額比序項目之一，皆具有鼓勵教師、學生學習及提升本土語文之一定成效。

6. 多數縣市政府均能以本土語言為主題進行親師生活動

訪視發現絕大多數縣市均能以本土語言為主題進行親師生活動，並配合世界母語日執行全縣（市）臺灣母語日相關工作。其中部分縣市更能結合生活，將本土語言生活化，其作法可供其他縣市參考。如臺南市所屬公私立幼兒園均能配合辦理本土教育主題教學；教師通過認證予以敘獎，並列為校長及主任甄選資績加分項目；辦理學生本土語言競賽相關活動，並列入 12 年國教超額比序項目等作法。新竹縣能與民政局等進行跨單位合作；現職校長、教師、學生通過本土語言認證給予獎勵等作為。彰化縣則能結合民間團體、社區、家庭及縣府相關單位共同合作，以本土語言為主題，善用民間力量，配合世界母語日辦理擴大母語日，並透過童軍、母親節等活動讓本土語言日常化，績效卓著。

（三）建議未來辦理方向

1. 各縣市政府未來規劃本土教育能朝制度化方向辦理

建議各縣市政府未來規劃本土教育能制度化，並參考下列方向辦理：
（1）訂定鼓勵現職教師、學生踴躍參加本土語言認證之相關辦法；（2）研議鼓勵教師教授本土語言課程之相關辦法；（3）訂定鼓勵學校推動本土語言課程業務承辦人獎勵之相關辦法；（4）訂定逐年提高現職教師教授本土語言比率之相關辦法；（5）研議本土語言能力認證列為校長或主任遴選時加分項目之相關辦法；（6）訂定相關競賽獎勵辦法。以健全相關制度，提升本土語文推動成效。

2. 鼓勵所屬學校持續開設本土語文課程並豐富教學內涵

學校在開設本土語文課程時，依據國民中小學開設本土語言選修課程應注意事項之規定，依學生選習之意願開設課程，以保障學生學習本土語文之權益，另應注意國民小學之課程開設應於一至七節開課，除原住民族語應特殊情形以致課程調整至晨間時間(如配合遠距教學之時段安排)。為提升國民中學學生選習本土語言課程人數比率部分，仍請各縣市政府持續鼓勵國中學生選修本土語言課程，可鼓勵學校考量實際情形及各學習領域總節數之比率，因地制宜、彈性運用時間配合開設本土語文課程，另可參考相關以下作法以豐富課程內涵提升學生選習興趣：（1）本土語言課程結合文化課程，以生活化、沉浸式、踏察類等方式辦理課

程，(2) 結合校內活動提升學生參與興趣，如臺灣母語日等；(3) 訂定獎勵措施以獎勵成效優良之學校，並辦理分享，以提升其他學校有意開設課程之規劃方向。

3. 各縣市政府強化提升本土語文教師專業素養相關策略

為提升本土語言師資專業素養，確保本土語言教學品質，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直轄市縣（市）推動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要點」，各縣市政府可鼓勵所屬國中小教師參加各項語言能力認證、規劃辦理本土語言能力認證培訓相關之在職教師研習、工作坊、教學觀摩會。為鼓勵現職教師參加認證。其他具體作法建議可於全縣校長會議及相關會議宣導，及利用本土語文輔導團、本土語言指員進行定期、不定期到校訪視；或訂定頒予獎金、針對全學年授課者給得敘獎等鼓勵。

4. 推動原住民族語教學支援人員專職化

本部委請國立東華大學辦理「原住民族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專職化評估研究」，內容包括專職族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聘用模式、薪資待遇、經費預算、法規及行政作業等面向可能影響及因應策略。未來則配合原住民族語言發展法第 22 條規定，訂定專職族語老師辦法，並請各地方政府配合辦理甄選，以利進用專職族語老師，保障原住民族學生族語學習權。

5. 配合「國家語言發展法」務實推動本土語言

為尊重國家多元文化之精神，促進國家語言之傳承、復振及發展，政府已先後完成「原住民族語言發展法」及「客家基本法」之修正，且文化部已完成國家語言發展法草案，經行政院通過送請立法院審議。上開法案均強調本土語言之公共服務資源及營造友善使用環境，目前已有部分推動本土語言之方式具現代化、生活化，作法十分正確，繼續堅持，並強調使用本土語言之尊榮感，必能提升本土語言聲望。未來「國家語言發展法」完成立法後，請各縣市政府務必配合相關規定務實推動。

六、輔導人力運用情形暨輔導工作整合發展

(一) 訪視項目概述

現今社會日益複雜，學生輔導需求急速上升為促進與維護學生身心健康及全人發展，並健全學生輔導工作，考量學校專兼任輔導人力明顯不足、個案量與專業人力比例顯現負荷沈重，100年修正國民教育法第10條及103年制定公布學生輔導法，將專任輔導教師及專業輔導人員的員額配置規定入法，本部積極規劃全面提升與建置國民中小學三級輔導機制，提升學校輔導人力的質與量。惟修(立)法迄今，迭有實務工作者反映各級學校輔導教師及專業輔導人員等輔導人力配置失衡，在輔導專業及輔導服務量等層面，無法回應輔導實務現場的需求，應瞭解各級學校輔導人力的增置及配置作法。

另考量學生的問題日益複雜、涉及的面向屬多面向、學校對於學生群體受教權的保障、危機事件(自殺、自傷等)介入的需求，或是兒童保護議題(兒童虐待、家庭暴力、性侵害、性剝削、目睹家庭暴力等)強烈需求協助。因此，需加強專業輔導教師及專輔人員之專業成長，且依學生輔導法規定各級主管機關應妥善規劃專業培訓管道，並加強推動教師與專業輔導人員之輔導知能職前教育及在職進修。

綜上，為瞭解各縣市政府輔導人力運用情形暨輔導工作整合發展規劃及辦理情形特列入本次視導範疇，視導重點如下：

1. 輔導人力運用計畫暨輔導工作辦理情形(應包含輔導教師進用及學生輔導諮商中心運作)。
2. 專兼任輔導教師及專任專業輔導人員之聘用情形，對學校聘用之管考機制，未聘足之改善策略或精進策略。
3. 明定或規範所屬國中小輔導教師、專業輔導人員的角色功能或職掌，了解學校執行情形，並督導二級與三級之合作機制。
4. 落實輔導教師與專業輔導人員之專業成長，例如職前與在職精進研習，或透過專業督導機制，強化專輔人力輔導專業與實務知能。

(二) 訪視結果

1. 多數縣市政府擬具輔導人力運用計畫並能詳細說明輔導工作辦理情形

輔導人力政策從100年開始增置輔導人力，辦理相關輔導工作迄今

已第 7 年，本部每年皆補助各直轄市、縣(市)政府專輔人力經費和學生輔導諮商中心運作經費，期能提升各縣市府導工作效能，各縣市政府應該因地制宜，發展出不同輔導工作具體策略，以達到促進與維護學生身心健康及全人發展，並健全學生輔導工作。

2. 部分縣市尚未依學生輔導法規定完成輔導教師及專任專業輔導人員之聘用

部分縣市政府尚未依學生輔導法規定完成輔導教師及專任專業輔導人員之聘用，主要原因係考量少子化，擔心教師超額問題。另專業輔導人員聘用涉及自籌款問題，故未聘足之縣市提出改善策略或依現有的人力規劃輔導工作。

3. 部分縣市政府能明定國民中、小學專任輔導教師及專業輔導人員之角色功能及職掌

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置國中小輔導教師實施要點明定或規範所屬國民中、小學專任輔導教師及專業輔導人員之角色功能及職掌，惟部分縣市政府未於輔導人力計畫中載明，為落實三級輔導機制，將請縣市政府修正。

4. 各縣市政府均落實輔導教師與專業輔導人員之專業成長

依據學生輔導法第14條規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主管機關應定期辦理初任輔導主任或組長、輔導教師及初聘專業輔導人員至少四十小時之職前基礎培訓課程。學校應定期辦理校長、教師及專業輔導人員輔導知能研習，並納入年度輔導工作計畫實施。高級中等以下學校之教師，每年應接受輔導知能在職進修課程至少三小時；輔導主任或組長、輔導教師及專業輔導人員，每年應接受在職進修課程至少十八小時。各縣市政府都有依規定辦理，但部分縣市的出席率和達成率稍低，應再加強。

(三) 建議未來辦理方向

1. 請各縣市政府發展地方輔導工作特色，辦理輔導工作觀摩會提升輔導效能

除了輔導人力運用計畫之外，建議各縣市政府仍應進行檢視討論輔導工作的成效，以確保學生輔導工作品質。另希望各縣市尋找自己的輔導工作特色，以辦理輔導工作觀摩會或成果發表會的方式來協助輔導人力增盡輔導效能，逐步提升學生輔導工作之品質。

2. 針對輔導人力聘用比例較低之縣市，應持續關注及支持

輔導工作與日俱增，個案狀況愈見複雜，若沒有足夠的輔導人力勢必影響輔導工作品質，請各縣市政府應依照學生輔導法的規定，聘任足夠的輔導人力，並依實際的輔導需求，作出合理的輔導人力配置，以協助學生輔導工作，增進學生心理健康，此外，針對部分縣市的輔導人力採支援或巡迴方式協助輔導工作值得肯定，應盡力推廣，建立模式協助輔導人力不足的縣市可以參採運用。

3. 各地方政府應發展出各縣市專業輔導人員的角色功能或職掌

專業輔導人員的角色功能或職掌，除依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各該主管機關專業輔導人員設置辦法第9條規範服務內容外，應依據各地方及各學校輔導工作特色發展出各縣市的專業輔導人員角色功能或職掌，俾利專業輔導人員在工作上有所依據，也能符合各區域不同教育文化特色。

各地方政府分項視 導報告

一、新北市分項視導報告

(一) 分項視導結果

視導主題	視導內容說明	建議事項
1.108 學年度 新課綱 規劃作 業辦理 情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為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籌組工作小組，並輔導發展各教育階段之學校落實新課綱，亦成立各教育階段工作圈，組織架構完整、工作任務明確，並能定期召開檢核及評估會議掌握辦理進度。 2. 能薦派所屬學校教師參加教育部國教署相關增能計畫，並能進行師資結構分析與非專長教師培力，亦能研發新課綱相關教材模組，並以「實創 Techshop+」計畫籌備科技領域課程。 3. 已成立跨科室工作小組，每季召開一次工作小組會議，檢核各項進度。迄今，業已召開 5 次工作小組會議。並建置高中「教師課程發展與專業教學之支持系統」、「學校行政課程領導與推動支持系統」及建置「高職課程推動工作圈」落實新課綱之推動，強化輔導團、學科中心及群科中心組織 4. 106 年度開出 6 個生活科技正式教師缺額，並培育第二專長/增能學分班生活科技科選送 33 人、資訊科技 60 人參加，106 學年度約 60 名教師新領科技領域教師證。另，新住民語文師資已培訓 300 多位。 5. 有關科技領域部分，於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之配套計畫，設立工作小組，包括「資源與設備」、「課程與教學」、「增能與宣導」等，並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新課綱中將國中小九年一貫課程綱要中之彈性學習節數改為彈性學習課程，並列出彈性學習課程所包含之課程類別，建請新北市可多加引導學校轉化現有課程，以落實新課綱相關規定。 2. 學校實施部定必修科目之適性分組教學、開設跨領域（學科）之專題類課程或統整類課程須分組教學或協同教學、開設學生應修學分數之 1.2 倍至 1.5 倍學分數課程及規劃彈性學習時間之運用等，本部國教署已研訂「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規劃及實施要點」，請新北市亦可本於推動主管學校課程所需，訂定相關補充規定。另，為依新課綱總綱所定強化學生課程諮詢輔導，本部國教署亦研訂「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諮詢教師設置要點」，請新北市亦可本於推動主管學校之課程諮詢輔導所需，訂定相關補充規定。 3. 本部國教署業發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地方政府精進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與教學要點」，請依該要點申請經費補助，落實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跨教育階段之縱向連結，建置課程及教學輔導支持體系，提升本部及地方政府主管高級中等學校（以下併稱學校）教師教學效能及課程品質。 4. 由於普高在加深加廣選修及

視導主題	視導內容說明	建議事項
	<p>體規劃相關資源整合，盤整與充實設備資源及資訊教育推動程式校園 3+1 等。</p>	<p>彈性學習時間的規劃；技高在校訂選修及彈性學習時間的規劃，都是各校面對新課綱需要縝密思考及在學校教學現場中加以落實，建議新北市在推動及試行新課綱的學校中能依學習者為中心，成就每一個孩子為宗旨，設計學校之選修及彈性學習時間。</p> <p>5. 因應 108 學年度新住民語文課綱實施，請盤點轄內將會有多少學生選讀，並對應目前所培訓之各語種師資需求：對於師資不足者，應再加強教支人員培訓，以利 108 課綱推動順利實施。</p> <p>6. 有關科技領域部分：</p> <p>(1) 前瞻基礎建設校園數位建設需包括新興科技認知、資訊科技教室、智慧教室及校園內網路基礎環境的充實建置，其相關工作的推動應與學校教學現場第一線的老師共同研討，以凝聚相關推動策略及工作方向的共識，並研擬如何將數位學習應用在教室不同輔助、互動、創新的使用情境。</p> <p>(2) 未來學校教室之資訊相關設備的更新維護作業，請納入現有一般性補助款中接續自 110 年後辦理。</p> <p>(3) 為符合 108 課綱之科技領域設備資源到位目標，請儘速完成盤點作業，並請於 107 年度前依照新的設備基準，完成資訊科技領域教室增設建置。</p>
2. 提升學力品	查新北市建立長期資料庫包括：國中教育會考及學力檢測，建議兩個	無。

視導主題	視導內容說明	建議事項
質之規劃及辦理情形	資料庫可做連結及分析，俾尋找出學力提升之關鍵原因及助於策略擬定。	
3. 公共化教保服務之規劃及辦理情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幼兒就讀公共化幼兒園比率提升至 31.86%，較前一年度增加 0.85%，足見於提升公共化教保服務供應量之努力。 2. 2 歲幼兒供應量部分，新北市除開辦公共托育中心收托 0-2 歲幼兒外，並持續於公共化幼兒園增設 2 歲專班，以滿足家長需求。 3. 新北市除持續增設公共化幼兒園外，也一併規劃多項措施（如：線上教保專業研習課程、基礎評鑑追蹤輔導工作坊、幼教之光特色幼兒園、在地化課程、體能運動及辦理弱勢幼兒餐點補助及課後補助、延長課後留園時段、4+1 安心蔬菜計畫等），以全面提升教保服務品質，值得肯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已檢視全市供需情形，並針對公共化不足之地區持續規劃增設公共化幼兒園(班)，又部分行政區供應量仍顯不足，建議宜評估實際供需情形設班，妥善分配資源。 2. 107~109 學年度預定增設非營利幼兒園已確立各辦理地點，請即開始設計規劃，並持續追蹤辦理進度，提早作業期程，以如期達標。 3. 106 學年度新北市已設立非營利幼兒園 8 園，建議建立可移植之辦理非營利幼兒園模式，俾持續順利推動。
4. 校園新世代反毒策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校園新世代反毒策略機制建立及執行情形，該局依以學生為中心、以學校為基礎，研訂「綿密毒品防制網絡」、「加重校長、學校責任」、「防制毒品進入校園」及「個案追蹤輔導機制」等 4 大工作面向，期以支援合作模式投注更多資源對藥物濫用學生進行關懷輔導工作，進而有效解決學生藥物濫用問題：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綿密毒品防制網絡：採建立吸毒熱點巡邏網、高風險場域宣導及清查、濫用藥物來源情資通報等 3 個面向實施。 (2) 加重校長、學校責任：採校長考核與校務評鑑項目、擴大特定人員清查及提列、提 	<p>個案輔導完成後應提列第 1 類特定人員，逕予以日常觀察輔導及尿液篩檢追蹤，避免再犯情事發生；惟個案學生若辦理轉學至外縣市，應輔以轉銜通報機制，避免影響個案轉銜輔導成效。</p>

視導主題	視導內容說明	建議事項
	<p>升春暉個案輔導完成率等 3 個面向實施。</p> <p>(3)防制毒品進入校園：採提升師生藥物濫用防制知能、透過各項活動時機實施反毒宣導、增加校內特定人員臨機篩檢次數等 3 個面向實施。</p> <p>(4)個案追蹤輔導機制：採建立個案資料庫暨追蹤春暉小組輔導成效、個案轉介輔導及轉銜執行情形等 2 個面向實施。</p> <p>2. 建立校園反毒守門員策略規劃及執行情形：該局辦理「結合家長會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宣導」，活動以「反毒宣講」及「提升家長效能」為主軸，教導家長具備反毒專業知能後，安排於校內進行班級互動宣導。</p> <p>3. 強化學校及校長防毒責任機制策略及執行情形：</p> <p>(1)已將曾獲「防制學生藥物濫用績優單位(學校)承辦有功人員」及「推動春暉專案有功人員」納入候用校長及主任甄選特殊表現積分計算。</p> <p>(2)已將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執行成效列入「高級中等學校評鑑實施計畫」及「105 學年度下學期至 109 學年度上學期國民中小學校務評鑑實施計畫」之「安全維護與危機管理」項目。</p>	
5. 本土教育規劃及辦理情形	<p>1. 教授本土語文現職教師合格門檻部分，刻正就維護學生學習權利及課程品質方向研議中，後續將俟研議結果召開會議與地方政府研商。</p> <p>2. 有關授權各縣市自辦語言認</p>	<p>1. 請研訂相關獎勵措施鼓勵現職教師參與本土語言能力認證並能授課，以提升本土語文授課品質、維護學生學習權利。</p> <p>2. 請持續鼓勵國民中學階段開</p>

視導主題	視導內容說明	建議事項
	<p>證考試部分，因語言認證考試有其信度效度之考量，全國仍應以同一標準施行。</p> <p>3. 新北市能依據地方特色，規劃整體本土教育推動方案，研擬在地化本土教材，值得肯定。</p> <p>4. 新北市於頂溪國小辦理母語日觀摩會暨本土語言聯合頒獎典禮，表揚 105 學年度本土語言訪視績優學校、績優教學優良人員、本土語言績優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及 106 年度本土語言親師生創意繪本比賽之獲獎者；其得獎作品集結成冊，作為研發本土語言補充教材。</p> <p>5. 原住民語開辦國小 1636 班：國中 224 班，且成立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以整合原住民族教育文化資源，以創新教學與教材為目標。</p>	<p>設本土語文課程。</p> <p>3. 可依本部補助本國語文教育活動實施要點，申請補助辦理臺灣母語日活動計畫。另本部為推動本土語言，建置「教育部語文成果網」，已彙整縣市本土語言資源及活動案例，歡迎參用。</p> <p>4. 安排族語專職化師資部分時間到資源中心協助行政工作，目前尚在試辦階段，無明確法令限制，未來將納入法令研議，原則應符合其專職之任務。</p>
6. 輔導人力運用情形暨輔導工作整合發展	<p>1. 專輔人力成果頗豐，諸如移動的幸福-食物銀行及黃家大院，皆是因專輔人員的努力，帶動學校、社區，幫助了許多家庭，值得稱許。</p> <p>2. 訂有專任輔導教師計畫及心理師、社工師之工作內容，採行三級輔導機制。</p>	<p>1. 請提供國小、國中、高中專輔人力之應聘及實聘數，並提出精進策略。</p> <p>2. 請依學制提供兼輔教師之專業背景比率，及提升專業背景之精進策略。</p>

(二) 分項視導縣市交流意見及本部回復說明

視導主題	提問及建議	本部回復說明
1. 108 學年度新課綱規	1. 有關協同教學鐘點費，依據參考原則係由各該主管機關依國民小學與國民中學班級編	1. 依據國民小學與國民中學班級編制及教職員員額編制準則，各縣市得依該準則第 3 條第 2 項規定為設算基準，控留整體

視導主題	提問及建議	本部回復說明
劃作業 辦理情 形	<p>制及教職員員額編制準則規定所控留之專任員額經費項下支應，惟與地方政府財主單位溝通有相當的困難，是否能給予協助？</p> <p>2. 專題式之協同教學於高級中等學校編有經費支應，但國中小卻要由地方政府支應，可否有一致性？</p> <p>3. 建請新住民教支人員鐘點費提高比照原住民以專職化聘任，以確保師資穩定。</p> <p>4. 以科科等值的角度來看，若干領域的教師已從基本鐘點 18 節調降為 16 節，初估地方政府一年要多支應 1300 萬元。若是連國中也加以調降，則地方政府要多支應 3000 萬元，教育部在為國立學校修定法規時，請一併考量地方財政，因為縣市政府所轄學校也一定會提出比照的建議，地方政府的財政負荷將加大。</p> <p>5. 科技教育目前是列入議題融入，如果新北市想全面實施，是否仍可排入彈性學習課程之中？</p>	<p>員額編制由原本 5%調整至 8%，其中 4%可改聘代理教師、兼任、代課教師、教支人員或輔導教學工作人員之臨時人員。</p> <p>2. 配合 108 學年度推動新課綱，各地方政府得於上開規定內就學校需求控留員額（至多不得超過 8%），俾因應學校辦理跨領域或跨科目協同教學時之授課節數鐘點費需求。</p> <p>3. 舉一實例設算，假設某地方政府共有 1000 名專任教師員額，得員額控留 8%，則可控留 80 人，其中至少一半（4%）應該聘任代理教師，因此有 40 名專任員額可改聘兼任、代課教師、教學支援工作人員或輔助教學工作之臨時人員。並依前揭準則第 3 條第 3 項規定略以，所控留之專任員額經費，應全數用於改聘之人員。爰如以每名專任教師每年 100 萬元設算，則有 4000 萬元可供改聘人員用（100 萬乘以 40 人），以鐘點費 260 元，40 週設算，至少可換算成 3846 節數運用。</p> <p>4. 至 4%對於不同規模的縣市是否足夠，已委請高雄市及宜蘭縣協助試算。</p> <p>5. 另有關於財主單位溝通部分，建請新北市仍能持續辦理，後續本部國教署亦將召開相關會議與地方政府共同研商。</p> <p>6. 專題式之協同教學所需之經費亦將補助縣市學校，惟仍有一至五級之等級，再由地方政府提出相對配合款。</p> <p>7. 新住民語文教支人員鐘點費比照本土語言閩、客之標準支給。是否調高鐘點費必須視</p>

視導主題	提問及建議	本部回復說明
		<p>閩、客語之鐘點費是否調整再議。</p> <p>8. 新住民語文有多少學生選課，必須至 108 課綱實施前調查才能知悉；至於有關教學支援人員之授課節數，可由縣市政府於開課前針對開課需求及師資安排進行調配，以確保學校開課及師資安排可完整規劃。</p> <p>9. 基本鐘點調降之問題需帶回本部研議，由於本部已將學校控留員額 5% 提升至 8%，縣市政府之各校將有額外的經費可運用。</p>
2. 提升學力品質之規劃及辦理情形	無。	無。
3. 公共化教保服務之規劃及辦理情形	<p>1. 優質法人辦理非營利幼兒園意願低，致有招標無人投標之情形，建請中央給予更多支援。</p> <p>2. 新北市配合中央政策積極辦理擴大幼兒教保公共化及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等，因應前開政策之推動有更多教保服務人員需求，建議中央增加師資培育量體，以符應需求。</p>	<p>1. 幼兒教育及照顧法及非營利幼兒園實施辦法業於 106 年針對增加公益法人及團體部分進行修法，預期可增加更多認同非營利幼兒園理念之法人及團體參與；另可透過辦理公益法人說明會等方式，邀請法人參與，亦可鼓勵教保服務人員成立之協會或社福公益法人加入辦理。</p> <p>2. 經盤點教保服務人員培育量並無供應不足之情形，有關幼兒園未能順利聘得教保服務人員之情形，尚可能受薪資待遇、勞動條件等因素影響；另因應相關政策增加教保服務人員需求部分，本部師資藝教司與國教署亦已納入培育評估需求；另本部師資藝教司刻</p>

視導主題	提問及建議	本部回復說明
		<p>正研議培育學士後教保學位學程之可行性；另本部於 105 年 8 月起已提供「公私立幼兒園人才庫平臺」，可做為教保服務人員及幼兒園間人才媒合之平臺，建請新北市向所屬幼兒園宣導多加運用。</p>
4. 校園新世代反毒策略	無。	無。
5. 本土教育規劃及辦理情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有關本土語文-客家語文師資是否一定要聘任通過認證之正式教師? 2. 所轄學校於辦理樂齡學習中心時，僅以現有人力支應，於申請補助經費時又無法編列加班費，加上政府實施募兵制後，未來將無替代役可運用，目前政府正推動學校行政減量，是否應考量有關人力不足及工作量增加之問題。又近年各縣市政府為配合政策成立或辦理許多中心（不僅限樂齡學習中心），皆有相同問題。中央能否於規劃政策前，確實評估所需人力（希望專職人力）及經費之配置性，且相關資源應到位，不宜於資源不足之情況下，要求各縣市政府執行政策。 3. 建議提高原住民族語教學支援人員交通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土語文合格師資分為通過本土語文認證之正式教師及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兩種，為維護學校授課品質，新北市可聘請前二類合格人員授課。 2. 本案將於本部地方教育事務統合視導檢討會議時提出討論。 3. 數年前當油價高漲時，卻有族語教師提出調高交通費之意見，但自 104 年調高原民族語教師鐘點費及近年來油價相較不高之條件下，即未再有要求調高之意見，新北市所提意見，將納入相關會議研議。
6. 輔導人力運用情形暨輔導	無。	無。

視導主題	提問及建議	本部回復說明
工作整合發展		

(三) 總結

新北市整體辦理情形：在新課綱規劃辦理上，已成立工作小組及各教育階段工作圈，強化輔導團、學科中心及群科中心，確實掌握各項課綱推動工作進度，並能就師資結構進行分析，針對生活科技等新課程師資強化專長培力；在公共化教保服務上，持續增設兩歲幼兒專班，滿足家長托育需求，並規劃線上教保專業研習課程等措施，全面提升教保服務品質；在校園反毒策略上，能以學生為中心、學校為基礎，落實各項校園新世代反毒策略；在本地教育規劃辦理上，能依據地方特色，規劃整體本地教育推動方案，並成立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整合原住民族教育文化資源；在輔導人力運用上，藉由專輔人力的努力，積極帶動學校、社區的投入。

未來可持續精進事項，包括：在新課綱規劃辦理上，可多引導國中小轉化將現有彈性學習時數因應新課綱改為彈性學習課程，並在推動及試行高級中等學校新課綱上，能以學習者為中心，設計選修及彈性學習時間。對於國教署因應新課綱實施所定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規劃及實施要點」等規範，可本職權另定補充規定，以利新課綱之推動。同時，盤點預估新住民語文師資需求，加強教支人員培訓。在校園數位建設上，能切合第一線老師需求；在提升學力品質上，可將現有國中教育會考及學力檢測資料庫，相互連結、分析，以利探尋提升學力之關鍵因素及因應策略。另在公共化教保服務上，部分行政區公共化幼兒園(班)供應量仍有不足，宜審慎評估設置。而在校園反毒策略上，對轉學至外縣市之個案學生，宜輔以轉銜通報機制，以利後續追蹤輔導。在本地教育規劃辦理上，宜鼓勵教師積極參與本土語言認證及授課，並持續鼓勵學校開設本土語文課程；最後，在輔導人力運用上，宜提出精進各教育階段專輔人力聘任及專業背景策略，以利輔導業務之積極推動。

二、臺北市分項視導報告

(一) 分項視導結果

視導主題	視導內容說明	建議事項
1. 108 學年度新課綱規劃作業辦理情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研訂國民中小學公開授課實施計畫，研發、撰述與編印國中及國小共同備課手冊，透過專業學習社群推動課綱共讀或高中跨校、跨領域的共同備課，強化教師專業之能及對課綱的解讀與轉化。 2. 成立「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諮詢委員會」作為推動新課綱之核心組織，並下設高中課程與教學工作圈、高職課程與教學工作圈、國中課程與教學工作圈及國小十二年國教工作組，組織架構系統式且完整。 3. 臺北市配合新課綱實施，已研議訂定或修訂之法規，包括「研擬臺北市學生自主學習參考示例」及「修正高中職教師每週授課節數」。 4. 重視學生自主學習的推動，透過高中職工作圈研商學生自主學習參考計畫，以協助各校制訂校級版本。 5. 規劃推動前瞻計畫、先鋒計畫及亮點計畫等競爭型計畫，因應新課綱的精神，協助改變學校既有課程結構與內涵，深化學生適性發展與多元學習。 6. 運用酷課雲協助學校開設跨校選修課程。 7. 已研修法規啟動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及專業回饋，並推動教師專業學習社群，精進教師教學與活化。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新課綱中將國中小九年一貫課程綱要中之彈性學習節數改為彈性學習課程，並列出彈性學習課程所包含之課程類別，建請多引導學校轉化現有課程，以落實新課綱相關規定。 2. 研訂國民中小學公開授課實施計畫：建議「引導+協助先於/重於規範；實質重於形式」，並以落實共同備課為基礎，讓公開授課及備、觀、議課常態化，成為協助校長及教師持續專業精進、導引學生有效學習成長的核心管道。 3. 備課手冊部分，可考慮再向高中延伸，因為高中教師共同備課的重點、需求與條件跟國中小不盡相同，特別是多元選修、技術型高中專業及實習科目的部分。而跨校共備部分，建議向國中小延伸。 4. 以課綱共讀及案例研發來進行課綱宣導，值得進一步落實及推廣。 5. 先鋒學校採主動規劃推動方式辦理。建議持續思考：先鋒計畫學校與課綱前導學校的連結？如何擴散影響？ 6. 國中小試辦定期考查納入實作評量：可向高中延伸。 7. 酷課學園網路學校授予學分：建議再做推廣，並發展多種運作模式，以擴大影響，導

視導主題	視導內容說明	建議事項
	<p>8. 已規劃因應 108 課綱之科技領域教室環境整備事宜。</p>	<p>引學生建立運用網路學習資源進行自主學習的能力與習慣。</p> <p>8. 有關未來因應新課綱實施，學校實施部定必修科目之適性分組教學、開設跨領域(學科)之專題類課程或統整類課程須分組教學或協同教學、開設學生應修學分數之 1.2 倍至 1.5 倍學分數課程及規劃彈性學習時間之運用等，本部國教署已研訂「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規劃及實施要點」，俟前開要點發布後，請本於推動主管學校課程所需，訂定相關補充規定。為依新課綱總綱所定強化學生課程諮詢輔導，本部國教署亦研訂「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諮詢教師設置要點」，請本於推動主管學校之課程諮詢輔導所需，訂定相關補充規定。</p> <p>9. 臺北市為強化本市教師專業能力，提升學生學習品質，所推動之策略包括「推動教師專業學習社群，精進教師教學與活化」、「發展國小共備手冊」、「精進國中教師教學與專業學習社群」及「擴展高中職教師跨校社群」，其中關於共備手冊之發展部分，請評估發展高中職之共備手冊。</p> <p>10. 請依「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地方政府精進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與教學要點」申請經費補助，落實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跨教育階段之縱向連結，建置課程及教學輔導支持體系，提升教師教學效能及課程品質。</p>

視導主題	視導內容說明	建議事項
		<p>11. 本部國教署調查臺北市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人員 106 學年度情形，臺北市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人員 106 學年度本部國教署調查情形，越南語 48 人，印尼語 10 人，柬埔寨語 3 人，泰國語 3 人，菲律賓語 3 人，緬甸語 6 人，馬來西亞語 4 人，教學支援人員培訓很積極，惟仍請繼續加強培訓，另為協助師資暫時無法到位學校，落實推動新住民語文課程，本部國教署已規劃於 106 學年第 2 學期以幅員較廣、新住民子女學生數較多之縣市，選定 12 縣市、36 校參與試行新住民語文課程遠距教學，並依試行成效作為後續推動之參據；以確保有意願修習新住民語文學生均能順利修讀。</p> <p>12. 新住民語文列入語文領域學習課程，預計自 108 學年度起逐年實施，仍請縣市政府針對少數人選修語別及偏遠地區學校，可採合聘方式訂定合聘教師之聘任辦法及學生選課注意事項。</p> <p>13. 新住民子女如缺乏基礎華語溝通表達能力者，可至本部國教署申請華語補救課程之經費，請轉知所屬學校。另為執行新住民子女教育相關業務，本部國教署補助各縣市行政人力 1 名，請善加運用。</p> <p>14. 建議善用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已培訓之人才，協助縣府推動公開授課及專業回饋。</p> <p>15. 為落實教師專長授課並因應</p>

視導主題	視導內容說明	建議事項
		<p>科技領域師資之增能及需求，建議確實參酌學校師資結構、班級規模等因素推薦教師參加第二專長班或增能學分班，並有督導機制要求專長授課、從優獎勵，以激勵教師修課意願。</p> <p>16. 科技領域部分需同步考慮網路管理規劃。</p>
2. 提升學力品質之規劃及辦理情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國中教育會考各科待加強人數百分比遠低於全國，且國、英、數之比率逐年降低，值得肯定。 運用學校、家庭、社區、社福機構等各項資源，照顧弱勢學生，提供適當協助。 	<p>對於社會、自然待加強降低情形不若國、英、數，建議分析了解原因，提出對應策略。</p>
3. 公共化教保服務之規劃及辦理情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依據書面報告，臺北市已檢視全市供需情形，並針對公共化不足之地區持續規劃增設公共化幼兒園(班)。 106 學年度臺北市公立幼兒園增設 14 班，非營利幼兒園增設 8 園，已達 106 年度規劃之目標；幼兒就讀公共化幼兒園比率提升至 41.44%，增加 0.84%，足見臺北市於提升公共化教保服務供應量之努力。 幼托教育愛提供 0-12 歲幼托銜接教育與照顧服務，使家長可安心將幼童託付給學校，對於幼童照顧之用心，值得肯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依據書面及現場報告，未能瞭解 107 至 109 學年度預定增設非營利幼兒園之地點是否已開始辦理前置作業，如已有前置作業或相關期程執行進度表，建議可明確呈現，俾利瞭解相關執行情形。 可考量建立可移植之非營利幼兒園辦理模式，俾利未來擴展非營利幼兒園數量。 辦理公益法人說明會時可結合實地參訪，有助公益法人瞭解非營利幼兒園辦理模式，未來除鼓勵現有公益法人辦理外，亦可鼓勵教保服務人員成立之協會或社福公益法人加入辦理等，引進更多資源投注於學前教保服務。 透過市長揭牌活動、微電影、懶人包、DM 等等，增加

視導主題	視導內容說明	建議事項
		<p>非營利幼兒園能見度，未來建議可依各園特色適時露出相關正向新聞，以利非營利幼兒園之推動。</p> <p>5. 非營利幼兒園履約管理部分可辦理訪視前共識營，此外，亦可適時舉辦市內非營利幼兒園績優園所分享、工作坊等相關活動，由辦理良好各園分享經驗，以收標竿學習之效。</p>
4. 校園新世代反毒策略	<p>1. 依現行三級預防為基礎，訂定策略為「深化宣導」、「積極清查」與「重點輔導」，並建立跨局處合作機制，以整合各局處藥物濫用防制資源：</p> <p>(1) 深化宣導：增加學生宣導頻率、辦理差異化課程設計與實施多元反毒課程，區分「高風險學生」、「特定人員」及「個案學生」實施。</p> <p>(2) 積極清查：採強化分級清查作法、採購新興/型毒品檢驗項目、校園週邊熱點巡查、學籍資料勾稽比對、休閒場所責任通報與警政司法單位情資交換等 6 個面向實施。</p> <p>(3) 重點輔導：採精進成案會議及培訓志工、個案輔導策略研討、改善個案到校率、整合輔導資源網絡、結合醫療戒治資源及完善轉銜追輔機制等 6 個面向實施。</p> <p>2. 建立校園反毒守門員策略規劃及執行情形(如結合家長會，培訓宣導志工，入班宣導…等)。每年均招募春暉志工協助學校藥物濫用防制工</p>	<p>個案輔導完成後應提列第 1 類特定人員，逕予以日常觀察輔導及尿液篩檢追蹤，避免再犯情事發生；惟個案學生若辦理轉學至外縣市，應輔以轉銜通報機制，避免影響個案轉銜輔導成效。</p>

視導主題	視導內容說明	建議事項
	<p>作，並自 105 年起結合高中學生家長會聯合會共同辦理志工培訓及藥物濫用防制宣導等活動，並協助學校入班宣導、尿篩檢驗及個案認輔等三級預防工作。</p> <p>3. 強化學校及校長防毒責任機制策略及執行情形。</p> <p>(1) 已檢討加重轄屬各級學校校長防毒責任，並規劃於 107 年度起於校長績效考核項目增列「校安防毒」考評項目。</p> <p>(2) 自 106 學年度起各級學校年度校務工作評鑑項目，加重「藥物濫用防制工作」比重，並列為獨立評鑑工作項目。</p>	
5. 本土教育規劃及辦理情形	<p>透過以本土語言為主題之親師生活動，配合世界母語日執行全縣（市）臺灣母語日相關工作，成效良好。</p>	<p>1. 在原住民教育業務方面，設有臺北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並訂有「原住民族教材研發與充實」實施計畫，提供原住民族語師資培訓課程使用，並研發臺北市數位化原住民族語語言及文化教材內容，完成數位化之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簡介及網路資源中心。</p> <p>2. 另為提供教師進修、原住民族語師資進修、原住民族語朗讀集訓等活動運用，辦理 106 年原住民族學生夏令營活動及原住民遠距教學系統教材研發暨活化教學知能工作坊，成效頗佳。</p>
6. 輔導人力運用情形暨輔導工作整合發展	<p>1. 專、兼任輔導教師及專任專業輔導人員之聘用情形。</p> <p>2. 明定或規範所屬輔導人力的角色功能或職掌，了解學校執行情形，並督導二級與三級之</p>	<p>1. 應明訂專業輔導人員的工作職掌。</p> <p>2. 專業輔導人員未聘滿，應提出改善策略或精進策略。</p> <p>3. 國中專輔教師未聘滿，應提出</p>

視導主題	視導內容說明	建議事項
	合作機制。 3. 落實輔導人力之專業成長。	改善策略或精進策略。

(二) 分項視導縣市交流意見及本部回復說明

視導主題	提問及建議	本部回復說明
1. 108 學年度新課綱規劃作業辦理情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新住民語教材份量似不足。 2. 新住民語師資，除越南語及印尼語師資較易覓得外，其餘各類語文的師資待整體協處。 3. 針對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內要求各縣市須在 107 年度完成科技領域教室整備事宜，部分學校因無法及時調度空間，故須於 108 或 109 年度始得完成。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須以學生學習需求為優先考量，避免妨礙 108 課綱推動，倘不影響課綱推動前提下可將教室建置作業排至 108 或 109 年規劃。 2. 須以學生學習需求為優先考量，避免妨礙 108 課綱推動，倘不影響課綱推動前提下可將教室建置作業排至 108 或 109 年規劃。
2. 提升學力品質之規劃及辦理情形	無。	無。
3. 公共化教保服務之規劃及辦理情形	針對中央一般性補助款指標可否考量個別縣(市)情形調整，以給予績效頗佳者亦有被鼓勵之感。	針對所提本部能充分理解，未來指標修訂之際，將與縣(市)討論研議。
4. 校園新世代反毒策略	教育部「學生轉銜輔導及服務辦法」中轉銜學生基本資料通報表表格內無「藥物濫用輔導需求之選項」，該辦法規定輔導資料之轉銜，應取得學生本人或法定代理人之同意書，若未取得同意書則有個資法適用之疑慮建議，建議教育部就上述窒礙之處予以協助。	臺北市所提之建議本部刻正進行法規修正作業中。
5. 本土教	無。	無。

視導主題	提問及建議	本部回復說明
育規劃及辦理情形		
6. 輔導人力運用情形暨輔導工作整合發展	學生轉銜輔導及服務通報系統是否可以提供藥毒物濫用學生名單？	學生轉銜輔導及服務通報辦法之立法旨意係協助提醒下一個學習階段之輔導人員提早知悉學生之輔導需求，其相關規定仍需依據個資法和學生意願辦理。

(三) 總結

臺北市整體辦理情形：在新課綱規劃辦理上，已研修法規，啟動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及共同備課，並成立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諮詢委員會及各教育階段工作圈，組織架構完整且系統化。重視學生自主學習，訂有學生自主學習參考計畫，協助所屬學校制訂校級版本。同時，透過前瞻、先鋒及亮點等競爭型計畫，協助所屬學校改變既有課程結構及內涵，並運用酷課雲協助學校開設跨校選修課程及進行科技領域教室環境整備事宜；另在公共化教保服務上，本(106)學年度公立幼兒園及非營利幼兒園增設數已達標，並有0-12歲幼託銜接教育，足見照顧幼童之用心；在校園反毒策略上，以三級預防為基礎，並以「深化宣導」、「積極清查」與「重點輔導」為策略，建立跨局處合作機制，整合各局處藥物濫用防制資源；在本地教育規劃辦理上，積極配合世界母語日執行臺灣母語日相關工作，成效良好。

未來可持續精進事項，包括：在新課綱規劃辦理上，可多引導國中小將現有彈性學習時數轉化為新課綱之彈性學習課程，國中小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之措施規劃上，宜「引導+協助先於/重於規範；實質重於形式」，另備課手冊可考慮向高中延伸，而跨校共備可考慮向國中小延伸。酷課雲網路學校課程，宜發展多種運作模式，以擴大其影響力。對於國教署所定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規劃及實施要點」等規範，可本職權另定補充規定，以利新課綱之推動。同時，積極推薦教師參加第二專長班及增能學分班，以落實教師專長授課及因應科技領域等新課程師資需求。在公共化教保服務上，可結合實地參訪，辦理公益法人說明會，建立可移植之辦理模式，並擴及

教保人員協會或社福公益法人等，以利教保服務資源投入之擴大。另在校園反毒策略上，對於轉學至外縣市之個案學生，宜輔以轉銜通報機制，以利後續追蹤輔導；最後，在輔導人力運用上，應明確規範專業輔導人員之工作職掌，並對於未聘滿之輔導人力宜有改進策略。

三、桃園市分項視導報告

(一) 分項視導結果

視導主題	視導內容說明	建議事項
1.108 學年度新課綱規劃作業辦理情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為推動新課綱，桃園市已成立成立跨科室運作組織及各級任務小組，並鼓勵學校於 107 學年度以新課綱規範之統整/探究性課程及特殊需求課程規劃校訂課程。 2. 由局長與副局長親自多次掌握各高中學校的課綱準備工作，落實地方政府掌握國民教育的精神，甚至後發先至，足堪作為其他縣市的典範參考。 3. 成立新課綱推動小組，下設 5 個工作組，各單位均加入對課綱的準備工作，組織與作為均符合新課綱的需求。 4. 盤點全市特定領域師資，鼓勵教師專業進修、鼓勵各校採合聘方式聘任相關領域教師，積極參與增能學分班或第二專長學分班，落實專長授課。 5. 有關科技領域部分「充實教學設備」，其盤點與配套有規劃「辦理國中科技領域籌備事項」已有盤點及規劃增設「資訊科技教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新課綱中將國中小九年一貫課程綱要中之彈性學習節數改為彈性學習課程，並列出彈性學習課程所包含之課程類別，建請桃園市可多加引導學校轉化現有課程，以落實新課綱相關規定。 2. 日前領綱陸續審議通過，有關領綱宣導工作及現場教師因應新課綱所需增能，需做好完整的規劃和準備；另普通型高中及技術型高中二工作圈預計於四月底前辦理領綱宣講種子教師培訓共識營，建議桃園市輔導團共同參與，以利持續規劃、輔導轄管學校新課綱推動工作。 3. 為因應新課綱於 108 學年度正式實施，得以更加落實於教學現場，本部國教署訂定推動新課綱高中等教育階段各類型學校相關法規，請桃園市跟隨本部國教署法規相關研修進度，規劃符合需求的專業支持系統及配套，提供學 4. 建議在推動小組下增置一位統籌人員，定期檢視整備情形，類似本部協作中心的概念，統整各教育階段及業務科室的工作，促成縱向與橫向的連繫，以共同對焦於新課綱的實踐。 5. 建議可以仿照普通高中的方式，針對技術型高中、綜合型高中及國中小辦理新課綱的學校檢核工作，項目可以調整以適應學校對新課綱的準備

視導主題	視導內容說明	建議事項
		<p>工作。</p> <p>6. 桃園市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人員106學年度本部國教署調查情形,越南語 111 人,印尼語 35 人,柬埔寨語 0 人,泰國語 21 人,菲律賓語 8 人,緬甸語 10 人,馬來西亞語 3 人,教學支援人員培訓積極,惟仍請繼續加強培訓,另為協助師資暫時無法到位學校,落實推動新住民語文課程,本部國教署已規劃於 106 學年第 2 學期以幅員較廣、新住民子女學生數較多之縣市,目前已選定 12 縣市、36 校參與試行新住民語文課程遠距教學,並依試行成效作為後續推動之參據;以確保有意願修習新住民語文學生均能順利修讀。</p> <p>7. 新住民語文列入語文領域學習課程,預計自 108 學年度起逐年實施,仍請對少數人選修語別及偏遠地區學校,可採合聘方式訂定合聘教師之聘任辦法,及學生選課注意事項。</p> <p>8. 新住民子女如缺乏基礎華語溝通表達能力者,可至本部國教署申請華語補救課程之經費,仍請桃園市轉達學校知悉。另,為執行新住民子女教育相關業務,本部國教署補助各縣市行政人力 1 名,仍請各縣市政府善加運用,妥適規劃相關業務。</p> <p>9. 有關科技領域部分： (1) 「資訊科技教室」規劃與設置,請參考本部「國民中小學設備基準修正草案」及配合「前瞻基礎建設-國民中小學校園數位</p>

視導主題	視導內容說明	建議事項
		<p>建設計畫」於 107 年底完成建置。</p> <p>(2) 「資訊科技教室」相關設備後續維運與更新，所需經費請納入「年度一般性教育補助款」併同規劃，以利資訊基礎環境正常維運。</p> <p>(3) 「前瞻基礎建設-國民中小學校園數位建設計畫」強化數位教學暨學習資訊應用環境所建置「智慧學習教室」重點工作，請依教學模式、情境及創新發展特色，規劃所需資訊環境，亦請鼓勵老師善加利用此資源。</p>
2. 提升學力品質之規劃及辦理情形	建置辦學輔導顧問團，主動到校輔導、長期陪伴，以提供學校即時及適當的協助。	國中教育會考各科待加強人數百分比未呈現逐年降低之情形，建議分析了解原因，提出對應策略。
3. 公共化教保服務之規劃及辦理情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幼兒就讀公共化幼兒園比率提升至 23.52%，較前一年度增加 0.89%，足見於提升公共化教保服務供應量之努力。 2. 書面報告明確臚列各年度實施策略、行動方案及執行內容等，並全面盤點尚未設立幼兒園之國小學校，納入計畫各年度設置重點。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依據書面報告，桃園市已檢視全市供需情形，並針對公共化不足之地區持續規劃增設公共化幼兒園(班)，又部分行政區供應量仍顯不足，且依桃園市評估有較多外移人口情形，爰除增加據點數外，應一併提升核定可招收人數，建議宜評估實際整體供需情形設班，妥善分配資源。 2. 本部推動擴大幼兒教保公共化，以非營利幼兒園為主、公立幼兒園為輔的方向推動，係考量政府分攤成本，及非營利幼兒園相對可提供家長更充分照顧，爰建議桃園市應仍以增加非營利幼兒園為主要推

視導主題	視導內容說明	建議事項
		<p>動方向。</p> <p>3. 桃園市業完成107-109學年度預定增設公共化幼兒園據點，請即開始設計規劃，並持續追蹤辦理進度，以如期達標。</p> <p>4. 桃園市部分非營利幼兒園已開辦多年，且就教保服務人員勞動條件、課程設計規劃均累積相當實績，樹立良好典範，建議建立可移植之辦理非營利幼兒園模式，並透過增加辦理公益法人、學校機關承辦人之說明會、非營利幼兒園共識營等方式擴大宣導，以減少法人團體觀望期，加速提升整體公共化供應量。</p>
4. 校園新世代反毒策略	<p>校園新世代反毒策略機制建立及執行情形，該局依據行政院「新世代反毒策略行動綱領」，針對具體策略與行動方案中有關教育單位之「拒毒策略」，相關作法如下：</p> <p>1. 校園新世代反毒策略機制建立及執行情形：訂定學生藥物濫用通報作業、各級學校學生疑涉毒品危害防制條例個案輔導處遇流程、檢警緝毒溯源通報作業及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輔導網絡服務計畫等4項計畫。</p> <p>2. 建立校園守門員策略規劃及執行：規劃結合家長會培訓校園防毒守門員宣導與知能研習、規劃培訓各級學校入班協助志工(晨光志工、故事媽媽、彩虹志工)、辦理反毒宣講團師資暨春暉協同役男、志工在職訓練。</p>	<p>1. 107年新世代反毒策略執行置重點於建立校園反毒守門員結合家長志工入班宣導及運用分齡教材融入課程教材融入教學，惠請桃園市共同齊力配合。</p> <p>2. 關於新世代反毒策略執行目標：強化學校及長防毒責任機制部分，建請桃園市依國家發展委員會訂定指標辦理執行相關事宜。</p>

視導主題	視導內容說明	建議事項
	3. 強化學校及校長防毒責任：列入督學重點視導項目與重要提醒事項，於各級學校校長室建置「藥物濫用春暉輔導人數管制表」並研議將學校防毒作為列入校長績效訪視呈現項度。 4. 建置各級學校協助檢警緝毒溯源通報作業機制，藉由藥物濫用熱點巡邏網的建立，強化環境預防功能。	
5. 本土教育規劃及辦理情形	於自強國小辦理「校園本土語言新聞小主播活動計畫」，實踐以學生為主體之教育目標，俾利本土語言教育落實於校園內。	為保存原住民語言及文化，積極於國中及國小學校開設原住民族語課程，堪稱全國表率。
6. 輔導人力運用情形暨輔導工作整合發展	1. 專、兼任輔導教師及專任專業輔導人員之聘用情形。 2. 明定或規範所屬輔導人力的角色功能或職掌，了解學校執行情形，並督導二級與三級之合作機制。 3. 落實輔導人力之專業成長。	1. 專業輔導人員未聘滿，應提出改善策略或精進策略。 2. 應明訂專業輔導人員的工作職掌。

(二) 分項視導縣市交流意見及本部回復說明

視導主題	提問及建議	本部回復說明
1. 108 學年度新課綱規劃作業辦理情形	1. 各學科中心的種子教師尚未了解本部國教署高中精進計畫的內涵，導致尋找課督、輔導員的過程有些困難。 2. 推動「數位教育」經費籌編，建議本部宜再增加編列相關預算，以利建置完善學習環境。	1. 已請本部國教署高中職組協請各學科中心充分傳達精進計畫的內涵至各研究教師及種子教師。 2. 本部 106 至 109 年已規劃推動「前瞻基礎建設-中小學校園建位建設計畫」並編列相關經費，並已結合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相關資源共同推動

視導主題	提問及建議	本部回復說明
		「數位教育」，以利資源發揮最大效益。
2. 提升學力品質之規劃及辦理情形	無。	無。
3. 公共化教保服務之規劃及辦理情形	桃園市持續積極盤點空間，惟目前國中學校雖有意願提供場地設立非營利幼兒園，但受限場地全區無使用執照，希教育部能提供協助。	有關場地使用執照部分，本部國教署已協調內政部營建署，請各地方政府建管單位會商各該教育單位後訂定簡化措施；另幼兒教育及照顧法修正草案亦納入相關簡化規定，俾協助各地方政府加速推動公共化幼兒園。
4. 校園新世代反毒策略	在校園中維護校園安全的第一線單位為學務(訓導)處，惟每學年學校學務處承辦人員異動頻繁。本市市立國中共計 58 校，經初步統計本市近 3 個學年度之間國中學務主任異動比例約在 34.48-43.10%，輔導主任約為 20.69-44.83%，影響國中教育階段的學生管教與輔導工作，也使校園安全經驗傳承不易，其中尚有部分學校以代理教師兼任主任或組長之情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建議學校強化學務管教輔導協力機制，緊密鏈結導師及教師共同實施管教互助，有效降低學務人員負擔。 2. 建議可透過各項考評機制增加學務人員續任誘因。
5. 本土教育規劃及辦理情形	本土語言文化之傳承，需落實於家庭教育中，以學校教育推行之成效有其限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為鼓勵師生多使用母語，可辦理相關活動，或以趣味競賽方式提高母語使用興趣，並多與社區結合，讓母語自然而然融入生活。勿以課本教材作為惟一學習媒介，以免降低學生學習興趣，且心生排拒。 2. 本部向有補助各縣市辦理親子共學母語計畫，據知桃園市 106 年僅外社國小申請補助 3 萬 5,400 元。建議桃園市未來可積極申辦親子共學

視導主題	提問及建議	本部回復說明
		母語活動。
6. 輔導人力運用情形暨輔導工作整合發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建議修學生輔導法每 55 班置 1 名專業輔導人員的部份。 2. 與社政、衛政分工不清。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學生輔導法每 5 年檢討一次，帶回研議。 2. 有關輔導業務與社會局及衛生局之業務分工，建議可於桃園市主管會議或分工會議進行研商。

(三)總結

桃園市在新課綱的規劃及實施方面，已成立跨科室運作組織，充分掌握各級學校高課綱準備工作。新課綱推動小組下設 5 個工作組，組織運作與作為均符合新課綱的需求。在新課綱的師資整備部分，桃園市能盤點全市特定領域師資，鼓勵教師專業進修、鼓勵各校採合聘方式聘任相關領域教師，積極參與增能學分班或第二專長學分班，對未來新課綱的師資需求以能夠充分掌握，誠屬難得。在提升學力品質之規劃及辦理方面，能夠有系統的規劃管考機制，透過學力檢測，有系統的分析現況，並以學生為中心，以能力指標之學習為主，帶動學生主動及有效學習，在教育觀念上是一創新作為。另在公共化教保服務方面，桃園市幼兒就讀公共化幼兒園比率已提升至 23.52%，在全市整體人口呈現正成長的情況下，仍能提升公共化教保服務比率，尤其明確臚列各年度公共化實施策略、行動方案及執行內容，其決心值得肯定。另外，在校園新世代反毒策略規劃方面，桃園市已訂定出具體的策略，在國中階段濫用藥物已有顯著成效。在本土教育規劃辦理方面，桃園市為保存原住民語言及文化，積極於國中及國小學校開設原住民族語課程，執行力及表現堪稱全國表率。

建議桃園市可以彙整本年度視導應辦事項，結合各科室的業務分工及建議，進一步探討，並積極配合落實。特別是高中職新課綱的準備和實施，必須在行政組織及經費預算籌編上配合，並納入行政體系管理，才能無縫接軌並落實未來高中職新課綱的實施。另外，在輔導人力運用情形及輔導工作整合發展上，因專業輔導人員尚未聘滿，建議可以配合年度預算辦理專業人才甄選，明訂專業輔導人員的工作職

掌，以結合學校既有的輔導人力和績效，進一步建構桃園市中小學完善的輔導機制，及發揮輔導專業功能。另在公共化教保服務方面，為滿足社區及家長的需求，應持續提高公共化教保服務容量及比例，建議可朝鼓勵集合式住宅提供一定比例空間設立非營利幼兒園方向思考，以解決幼兒園空間不足的困境。。

四、臺中市分項視導報告

(一) 分項視導結果

視導主題	視導內容說明	建議事項
1. 108 學年度新課綱規劃作業辦理情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已成立新課綱推動小組，盤整各學習階段資源，擬訂國中小及高中職新課綱推動計畫，提供行政及經費支援。 2. 能推動學校參與新課綱前導及試行計畫，鼓勵學校依現有校內課程、學校願景及學生學習圖像，發展結合在地文化及學生學習需求之課程，並據以支持成立教師專業社群，逐步進行核心素養導向教學與評量設計，俾助於學生學力提升。 3. 為推動新課綱，臺中市已成立成立跨科室運作組織及各級任務小組。 4. 鼓勵學校於 107 學年度以新課綱規範之統整/探究性課程及特殊需求課程規劃校訂課程。 5. 於 106 年度設立高中課程發展中心，由專責人員處理高中課程之規劃與檢核。並由 18 所高中學校開設 24 門悠遊臺中學課程供學生跨校選修，展開課程分享的先例。 6. 課綱推動與教師增能；素養導向課程、教學與評量。 7. 以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校園數位建設規劃 108 課綱科技領域環境準備事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新課綱中將國中小九年一貫課程綱要中之彈性學習節數改為彈性學習課程，並列出彈性學習課程所包含之課程類別，建請可多加引導學校轉化現有課程，以落實新課綱相關規定。 2. 建議掌握各校的課程規劃準備情形，以類似檢核表檢視高中職各類課程以及國中小的彈性學習課程規劃的情形，項目及內容可以調整以適應學校對新課綱的準備工作，以充分發揮課程視導的功能。 3. 在悠遊臺中學的課程基礎下，建議可以將課程精緻化，內化到各校內的多元選修或校訂必修課程，以對焦在學生核心素養的培養。 4. 規劃與推動良好，惟建議素養導向需與課程、教學、評量連結。 5. 日前領綱陸續審議通過，有關領綱宣導工作及現場教師因應新課綱所需增能，需做好完整的規劃和準備；另普通型高中及技術型高中二工作圈預計於四月底前辦理領綱宣講種子教師培訓共識營，建議苗栗縣輔導團共同參與，以利持續規劃、輔導轄管學校新課綱推動工作。 6. 為因應新課綱於 108 學年度正式實施，得以更加落實於教學現場，本部國教署訂定推動新課綱高中等教育階段各類

視導主題	視導內容說明	建議事項
		<p>型學校相關法規，請苗栗縣府跟隨本部國教署法規相關研修進度，規劃符合需求的專業支持系統及配套，提供學校完備課程與教學輔導支持。</p> <p>7. 臺中市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人員 106 學年度本部國教署調查情形，越南語 80 人，印尼語 25 人，柬埔寨語 0 人，泰國語 5 人，菲律賓語 1 人，緬甸語 2 人，馬來西亞語 2 人，仍請市府繼續加強培訓，另為協助師資暫時無法到位學校，落實推動新住民語文課程，本部國教署已規劃於 106 學年第 2 學期以幅員較廣、新住民子女學生數較多之縣市，目前已選定 12 縣市、36 校參與試行新住民語文課程遠距教學，並依試行成效作為後續推動之參據；以確保有意願修習新住民語文學生均能順利修讀。</p> <p>8. 新住民語文列入語文領域學習課程，預計自 108 學年度起逐年實施，仍請縣市政府針對少數人選修語別及偏遠地區學校，可採合聘方式訂定合聘教師之聘任辦法，及學生選課注意事項。</p> <p>9. 新住民子女如缺乏基礎華語溝通表達能力者，可至本部國教署申請華語補救課程之經費，仍請縣市政府轉達學校知悉，另為執行新住民子女教育相關業務，本部國教署補助各縣市行政人力 1 名，仍請各縣市政府善加運用，妥適規劃相關業務。</p> <p>10. 有關科技領域部分：</p>

視導主題	視導內容說明	建議事項
		(1) 需因應 108 課綱科技領域設備基準規劃教學所需之資訊科技領域教室，納入前瞻規劃於 107 年度完成建置，後續維護需納入一般性補助款一併考量。 (2) 前瞻基礎建設需以學習與教學為導向，引導硬體建置。 (3) 網路需因應速度提升，通盤考量智慧化管理策略，減輕學校教師網路管理工作。
2. 提升學力品質之規劃及辦理情形	能依國中教育會考結果進行分析及盤整，據以規劃提升學生學習成效、精進教師專業知能及培養學生全球移動力等三大計畫，透過減 C 計畫、優遊臺中學、英語傳愛行動專車、博物館學等創新作為，成就每一位學生。	1. 經分析顯示，整體各領域待加強比例低於全國，惟經探究發現，區域內具有嚴重的城鄉差距，學生學力表現呈現兩極端表現，以英數為例，待加強比有高達 67%、亦有 15% 左右，建請再予以關注，並針對此現象/區域分析原因，俾擬定特定教學策略及建議。 2. 對於臺中市分析答對率未達 45% 之能力指標予以肯定，建議後續可納入輔導團到校輔導或教師精進專業之參據。 3. 分組教學須依照「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常態編班及分組學習準則」等相關法規規定，倘為辦理課中補救教學，請務必依照補救教學篩選測驗結果進行抽離式教學，原班級學生不得調整。原報告文字為「參酌」，應予釐清。
3. 公共化教保服務之規劃及辦理情形	1. 106 學年度臺中市已達年度規劃目標(2 園)，另依據書面報告，業檢視全市供需情形，並針對公共化不足之地區持續規劃增設公共化幼兒園(班)。 2. 在盤整空餘空間部分，除餘裕空間外，臺中市亦將低度使用	1. 臺中市 106 學年度幼兒就讀公共化幼兒園比率 21.04%，較前一年度(21.35%)降低 0.31%，可能與辦理托育一條龍補助吸引外移人口有關，惟目前多數行政區供應量仍顯不足，致家長選擇將幼兒送至

視導主題	視導內容說明	建議事項
	<p>空間納入盤點範圍，另針對無償提供場地之主管機關學校訂有獎勵機制，積極盤整空間，值得肯定。</p>	<p>私立幼兒園，建議持續評估整體實際供需情形設班，除增加據點數提供就近入園外，應一併提升可招生人數，妥善分配資源。</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 盤整空餘空間部分，倘經盤點現有餘裕空間有限，建議將社會住宅、新興社區等納入整體規劃。 3. 臺中市已訂有 107-109 年各年度進度及管考機制，建議後續落實列管制度，俾確保如期達標。 4. 目前臺中市已設立非營利幼兒園 4 園(五權、三光、上楓、潭秀)，建議建立可移植之辦理非營利幼兒園模式，針對法人團體、學校機關等對象，適時舉辦市內非營利幼兒園說明會、共識營等相關活動，由辦理良好各園分享經驗，俾持續順利推動。
<p>4. 校園新世代反毒策略</p>	<p>校園新世代反毒策略機制建立及執行情形，該局依據行政院「新世代反毒策略行動綱領」，針對具體策略與行動方案中有關教育單位之「拒毒策略」，相關策略及創新作法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策略一：強化環境監控 2. 建構青少年藥物濫用熱點巡邏網及反毒絡、強化學生特定人員尿篩作業。 3. 策略二：建構校園毒品友善通報網。 4. 策略三：辦理多元輔導活動提升正向能量。 5. 策略四：精進藥物濫用個案輔導及追蹤管制流程。 6. 策略五：成立春暉教育輔導團 7. 創新作為：成立春暉教育輔導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關於新世代反毒策略執行目標：強化學校及校長防毒責任機制部分，建請桃園市依國家發展委員會訂定指標辦理執行相關事宜。 2. 2.107 年新世代反毒策略執行置重點於建立校園反毒守門員結合家長志工入班宣導及運用分齡教材融入課程教材融入教學，惠請桃園市共同齊力配合。

視導主題	視導內容說明	建議事項
	團到校輔導推動反毒工作、定期召開跨局處「防制毒品進入校園」專案會議、「中輟專案研商暨春暉列管會議」、校園反毒守門員前導縣市、各校配發反毒擬真毒品教具、強化尿篩作為。	
5. 本土教育規劃及辦理情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積極開辦本土語言課程，鼓勵教師參與本土語言專業認證，並積極對教學支援人員辦理專業培訓、教學增能等。 2. 透過以本土語言為主題之親子母語說故事等文化融合及體驗性活動，配合世界母語日執行全縣（市）臺灣母語日相關工作，成效良好。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為保障原住民族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穩定之工作環境、確保教學支援人員教學能力，提供學生優質之族語學習環境，積極配合政策辦理「106學年度試辦國民小學專職原住民族語言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聯合甄選」 2. 辦理原住民實驗教育，臺中市和平區博屋瑪(P' uma)國民小學積極努力，對推動泰雅文化著力甚深。
6. 輔導人力運用情形暨輔導工作整合發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專、兼任輔導教師及專任專業輔導人員之聘用情形。 2. 明定或規範所屬輔導人力的角色功能或職掌，了解學校執行情形，並督導二級與三級之合作機制。 3. 落實輔導人力之專業成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專業輔導人員未聘滿，應提出改善策略或精進策略。 2. 應明訂專業輔導人員的工作職掌。

(二) 分項視導縣市交流意見及本部回復說明

視導主題	提問及建議	本部回復說明
1. 108 學年度新課綱規劃作業辦理情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建議教育部研發彙整各領域/科目素養導向教學與評量示例及相關教材供教師參考運用。 2. 建議實施跨領域或跨科目協同教學、高中多元選修所需支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刻正規畫召開素養導向教學與評量示例及相關教案檢視會議，前開資料確認符合素養導向後將逐步公布，並放置於課程與教學整合平臺(CIRN)供各縣市及學校現場使用。 2. 有關國中小階段實施協同教

視導主題	提問及建議	本部回復說明
	<p>付教師授課節數鐘點費，建請予以補助，以落實課綱理念精神。</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3. 基層教師是否具備實踐素養導向的能力？建議教育部研發各領域/科目素養導向教學與評量示例及相關教材供教師參考運用。 4. 教師增能、第二專長班之規劃問題。 5. 建議教育部教育雲，研發彙整各領域/科目素養導向教學與評量示例及相關教材供教師參考運用。 	<p>學經費支應部分，業已於「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實施跨領域或跨科目協同教學參考原則」第12點規定，得由各該主管機關依國民小學與國民中學班級編制及教職員員額編制準則規定所控留之專任員額經費項下支應。</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3. 有關素養導向的課程示例目前由高中的學科中心及國中小的中央輔導團均進行研發，放置於學科中心網站及教學資源網，可供教師參考，惟素養導向教學與評量非常重視課程設計歷程，僅看示例很難真正落實於教學現場，建議臺中市處能以辦理工作坊的方式培養教師課程設計的能力。 4. 業已就各縣市所提教師進修需求，協調師資培育之大學就近開辦科技領域教師在職進修增能學分班及第二專長學分班，以在地進修增能原則推動。 5. 本部已開始推動教學資源整合，依部長方針彙整各領域教學資源於整合平臺（包含教育雲等），並配合前瞻校園數位建設推廣使用。
<p>2. 提升學力品質之規劃及辦理情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建議教育部能鬆綁法規，能於國一階段即進行分組學習，有助於學生適性學習。 2. 建議教育部降低課中補救教學課程增置代理教師計畫之申請條件(如降低前一學年度單科每周開班節數) 3. 建議教育部提供會考分析結果，或各校各科試題之應答結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依照「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常態編班及分組學習準則」第8條規定略以，國中二年級得就英語、數學領域，分別實施分組學習；國中三年級得就英語、數學、自然與生活科技領域，分別實施分組學習。爰分組學習於國中一年級實施依法無據，至是否鬆綁一節涉及學生權益，仍需謹慎評估。

視導主題	提問及建議	本部回復說明
	<p>果，供學校分析運用。</p> <p>4. 建議從寬補助及獎勵補救教學有力之教師及學校團隊，以鼓勵更多教師投入補救教學行列。</p> <p>5. 建議能建立全國補救教學師資人才庫掌握師資品質與流向提供縣市端選用。</p>	<p>2. 業陸續收集縣市意見，刻正規劃要點修訂，擬放寬申請條件，以利各類學校申請。</p> <p>3. 國中教育會考後，心測中心即提供縣市及學校所屬學生學力相關資料，俾縣市及學校瞭解學生學習情況，改善教師教學。另若需要「各學生於各科之原始作答反應(包含班級等資料)」，則可由縣市或學校向心測中心提出申請，副知本部國教署，以簡化行政流程。</p> <p>4. 本部國教署每年度辦理補救教學績優楷模評選，表揚教學典範與學生學習楷模及補救教學團隊。另依據本部國教署補助辦理補救教學作業要點規定，已將對補救教學授課人員之表揚列入地方政府整體行政推動計畫之補助項目，地方政府對於辦理績效卓著者，得本權責從優獎勵。</p> <p>5. 本部國教署補救教學資源平臺已建置人才招募專區，可供各地方政府於系統登錄所需補救教學之教學人員職缺及進行人員遴選需求。</p>
3. 公共化教保服務之規劃及辦理情形	<p>1. 市府財源有限：為免除排擠本市其他教育經費，建請中央提高補助縣市政府增設公立幼兒園設施設備整建等經費比例，並增加補助所需每年人事費。</p> <p>2. 場地尋找不易：除持續定期盤點本市公共化教保服務未達4成區域之國中、小閒置空間，自106年1月1日起原國立高中職已改隸為市屬學校，將納入空間盤整標的，以擴大大市公共化幼兒園場址選擇媒合</p>	<p>1. 有關公立幼兒園設施設備經費部分，本部於106年度業邀集各直轄市、縣(市)政府研商，並已提高補助基準；另針對公立幼兒園新設園部分，每園額外補助1名增置契約進用教保員之人事經費，106學年度共計補助臺中市11園11人之人事經費。</p> <p>2. 盤整空餘空間部分，建議於興建社會住宅或新興社區時，一併將非營利幼兒園納入整體規劃辦理。</p>

視導主題	提問及建議	本部回復說明
	率，並召開跨局處協調會議，協調於設園需求較高行政區域釋出公部門閒置空間。	
4. 校園新世代反毒策略	有關辦理本局「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實施計畫」時，期增加於各級學校執行三級預防相關活動經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部國教署業於106年8月31日邀集各地方政府辦理家長志工入班宣導說明會，鼓勵各縣(市)依城鄉特色及實際需求打造多元宣導模式，並自106年9月起補助各縣(市)辦理結合家長會反毒宣導相關事宜，倘有創新作為，本部國教署可依需求予以經費挹助。 2.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倘需發展校本特色反毒創新作為，請依據本部國教署107年1月11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060151529號函頒107年補助推動拒毒健康校園計畫申請補助(每校補助上限20萬元)。
5. 本土教育規劃及辦理情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建議放寬現職教師教授低年級本土語言課程之資格。 2. 建議教育部建立通過本土語認證獎金補助機制。 3. 有關全國語文競賽賽制之建議事項。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有關放寬現職教師教授低年級本土語言課程之資格，本部國教署將錄案研議。 2. 另有關建議由本部建立通過本土語認證獎金補助機制一節，考量現行行政院於教師獎金有諸多規範，爰建議臺中市於本部國教署補助之整體方案訂定相關獎勵辦法，結合教師考核、介聘、甄選等因地制宜規劃整體本土語文師資素養提升措施。 3. 本部業著手進行調查並整合意見，希望能儘速完成賽制相關規定之修正工作。
6. 輔導人力運用情形暨輔導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放寬兼輔教師E類資格 2. 出任輔導人力40小時的完成比例是否可以降低？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有關兼輔教師之資格順序請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置國中小輔導教師實施要點第6點辦理，如有需要

視導主題	提問及建議	本部回復說明
工作整合發展		<p>可以進修補學分因應。</p> <p>2. 輔導人力 40 小時係依據學生輔導法第 14 條規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主管機關應定期辦理初任輔導主任或組長、輔導教師及初聘專業輔導人員至少四十小時之職前基礎培訓課程，無法降低。</p>

(三) 總結

臺中市在推動新課綱籌備方面，已有完整且周延的規劃，從規劃、執行和管考三個方面同時進行。在規劃方面包括已成立推動小組，並擬訂各級學校新課綱推動計畫，及提供學校行政及經費等後勤支援。臺中市在新課程推動上，不論前導學校規劃、教師專業發展實踐等方案，都能同時兼顧高中職，並且給予相當大的關注支援，這是相當周延且難能可貴的。在執行方面，亦有能結合當地整體文教發展和特色，規劃多項創新作為，不但讓新課綱之教學更為活潑，也能夠建立地方教育的特色。而在管考方面，透過輔導團的運作定期召開檢討會，以確保學校教學品質的精進，及實踐新課綱的理念和精神。在公共化教保服務規劃方面，臺中市已訂定幼兒教育中長程計畫，按年度持續規劃增班，以提供公共化教保服務，另特別針對公共化不足之地區持續規劃增設公共化幼兒園(班)。目前臺中市公私立幼兒園聚點比例約 3:7，在私立幼兒園林立的都會地區，誠屬不易。在本土教育規劃及辦理方面，臺中市除了依地區組群特色持續開設閩南語、課佳語及原住民語班外，另透過實驗教育的多項創新作為，值得期待。

整體而言，臺中市幅員廣大，城鄉教育落差大，建議臺中市在提升學力品質規劃上，要特別關心偏遠山區之學校教學。經分析顯示，若干地區學生學力表現在基礎學科待加強比例高者，宜針對此現象分析其原因，並妥擬相關的教學改進及師資進用策略。有關新課綱應辦理事項，宜配合新課綱領綱陸續審議通過，加強各項宣導工作及教師進修，以讓中小學教師能在明年順利因應新課綱的實施。另普通型高中及技術型高中二工作圈預計於四月底前辦理領綱宣講種子教師培訓共識營，及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人員仍需繼續加強培訓，落實推動

新住民語文課程，以確保未來有意願修習新住民語文的學生均能如願順利修讀。至於在輔導人力運用情形方面，建議臺中市尚未聘滿的專業輔導人員，能夠在短時間內補實，並就專業輔導人員的工作職掌給予明確訂頒，以精進中小學輔導功能的發揮。

五、臺南市分項視導報告

(一) 分項視導結果

視導主題	視導內容說明	建議事項
1.108 學年度新課綱規劃作業辦理情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成立新課綱專案辦公室，並新設新課綱輔導團及公開授課輔導團以架構學校支持系統。 2. 訂定「臺南市十二年國教新課綱課程推動教育局應辦工作事項檢核表」、「臺南市十二年國教新課綱課程推動學校應辦工作事項檢核表」，建置明確的推動新課綱檢核機制。 3. 鼓勵學校於107學年度以新課綱規範之統整/探究性課程及特殊需求課程規劃校訂課程。 4. 盤點科技領域師資，並鼓勵教師參與學分班及研習。 5. 積極進行新住民語師資研習培訓。 6. 因應108課綱規劃增設科技領域教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新課綱中將國中小九年一貫課程綱要中之彈性學習節數改為彈性學習課程，並列出彈性學習課程所包含之課程類別，建請臺南市可多加引導學校轉化現有課程，以落實新課綱相關規定。 2. 因應108課綱實施，本部國教署業緊鑼密鼓規劃教材視教及前導學校，請臺南市政府配合辦理，以利課綱順利實施。 3. 經查本部國教署106年11月21日以臺教國署國字第1060133745號函調查科技領域師資任用情形，臺南市總班級數為1354班，生活科技科及資訊科所需師資數約估為各75位，因此就臺南市所呈現資料師師資不足如安定國中、新市國中、仁德國中、安順國中、及民德國中等，建請積極規劃教師進修方式，另本部國教署已於106學年度成立中央教師諮詢團隊協助各縣市政府科技領域課程推動。 4. 有關未來因應新課綱實施，學校實施部定必修科目之適性分組教學、開設跨領域(學科)之專題類課程或統整類課程須分組教學或協同教學、開設學生應修學分數之1.2倍至1.5倍學分數課程及規劃彈性學習時間之運用等，本部國教署已研訂「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規劃及實施要點」，臺南市亦可本於推動主管學校課程所需，訂定相關補充規定。另，

視導主題	視導內容說明	建議事項
		<p>為依新課綱總綱所定強化學生課程諮詢輔導，本部國教署亦研訂「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諮詢教師設置要點」，請臺南市本於推動主管學校之課程諮詢輔導所需，訂定相關補充規定。</p> <p>5. 本部國教署業發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地方政府精進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與教學要點」，請臺南市藉由依該要點所申請之補助經費，落實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跨教育階段之縱向連結，建置課程及教學輔導支持體系，提升本部及地方政府主管高級中等學校（以下併稱學校）教師教學效能及課程品質。</p> <p>6. 因應108學年度新住民語文課綱實施，請盤點轄內將會多少學生選讀，並對應目前所培訓之各語種師資需求：對於師資不足者，應再加強教支人員培訓，以利108課綱推動順利實施。對於少數語種或偏遠地區師資到位不易者，也請盤點，俾供本部國教署納入遠距教學之規劃。</p> <p>7. 為讓學校新住民語文開課有師資，教支人員有穩定的教學工作，建請依據調查學校開課之需求，規劃辦理新住民語文師資共聘制度。</p> <p>8. 目前新住民語師資以教學支援人員為主，正式師資為輔。為穩定供給新住民語師資，本部業核定國立暨南大學第二外語東南亞語（越南語、印尼語、泰語、緬甸語）4語種專門課程，以正式培育東南亞師</p>

視導主題	視導內容說明	建議事項
		<p>資，未來亦可考量進用正式師資。</p> <p>9. 有關108課綱增設科技領域教室，因前瞻預算屬特別預算，請於設備保固期滿後，考量以一般性補助款支應後續維護事宜。相關建置請於107年度完備，以符合108課綱需求。</p>
2. 提升學力品質之規劃及辦理情形	無。	無。
3. 公共化教保服務之規劃及辦理情形	<p>1. 自辦2-5歲幼兒就學補助且推動私幼公立化政策，具有積極性作為。</p> <p>2. 106學年度新設14所學校附幼，並成立七農非營利幼兒園1園；另106年至109學年度，預計增設53班，招收1,683名幼兒，逐步擴大教保服務供應量。</p>	<p>1. 經檢視臺南市公共化教保服務各行政區供需情形，仍有部分行政區域公共化教保服務供應量未達4成，請均衡發展逐年擴大，以符應家長需求。</p> <p>2. 原訂於106學年度開辦之志開非營利幼兒園，迄今尚未開辦，仍請儘速完成相關工程，積極辦理。</p> <p>3. 未來仍請持續盤整校園餘裕空間，評估實際情形適時規劃增班設園需求，加速擴大公共化教保服務，以支持家長育兒並達成一定的教保服務品質。</p>
4. 校園新世代反毒策略	<p>1. 校園新世代反毒策略機制建立及執行情形：</p> <p>(1)落實特定人員尿篩</p> <p>A. 依規定建置特定人員名單，由校長親自主持會議，督導尿液篩檢工作，以發揮清查與嚇阻效果。</p> <p>B. 配合教育部執行指定尿液篩檢，確保尿液篩檢專業度。</p> <p>C. 每月不定期隨機尿篩，採取臨時隨機尿液篩檢，避免產生投機閃避效應。</p>	<p>1. 新興毒品推陳出新，尿液篩檢難以篩檢，降低檢出率；相關篩檢機制由衛福部研議中。</p> <p>2. 涉毒法律刑責輕，難以遏阻；相關法律規範由法務部研議中。</p> <p>3. 校園用毒清查確實下降，但社會依然認為校園用毒嚴重；透過各種宣導場合、宣傳機制加強對民眾校園防毒現況之說明。</p> <p>4. 相關建議事項臚列如下：</p>

視導主題	視導內容說明	建議事項
	<p>(2)建立吸食毒品熱點巡邏網</p> <p>A. 由各學校提供校園周邊學生聚集熱點，熱點以青少年藥物濫用、吸菸、飲酒或易滋事之高風險場所為優先。</p> <p>B. 聯巡路線(點)以配合執行之派出所轄區內熱點為主。</p> <p>(3)學校進行個案轉銜，降低失聯率。</p> <p>(4)強化中輟通報協尋及復學輔導，落實藥物濫用特定人員清查。</p> <p>2. 建立校園反毒守門員策略規劃及執行情形：該局邀請國中各校家長會成員共同參與防制學生藥物濫用成長活動，將家長團體納入反毒行列，成為校園反毒守門員夥伴。</p> <p>3. 強化學校及校長防毒責任機制策略及執行情形：未見納入相關評鑑、考核說明。</p>	<p>(1)法務部調查局「反毒陳展館」及中正大學「防制藥物濫用教育中心」目前均提供參訪，其對於新興毒品的介紹，可以提供知能之提升。</p> <p>(2)防制毒品進入校園，應運用家長會志工的力量，以學校家長守護學校孩子、學校孩子學校保護的概念，推動每校家長會均有家長志工擔任反毒守門員。</p> <p>(3)強化學校及校長防毒責任機制策略，是以鼓勵為主軸，非以懲處為手段，透過樂於執行相關策略，達成校園零毒品之目標。</p>
5. 本土教育規劃及辦理情形	<p>1. 臺南市能依據地方特色，規劃整體本土教育推動方案，研擬在地化本土教材，並能鼓勵所屬學校教師參與本土語言能力認證及提升本土語文開課率，十分值得肯定。</p> <p>2. 諸多作法能結合生活，並具現代化，堪稱表率，可供其他縣市參考，如：公私立幼兒園均配合辦理本土教育主題教學；教師通過認證予以敘獎，並列為校長及主任甄選資績加分項目；辦理本土語言競賽相關活動，並列入12年國教超額比序項目；國中小建置母語日網站達100%（公私幼亦達94%）等，績效卓著。</p>	無。
6. 輔導人力運	1. 專、兼任輔導教師及專任專業輔導人員之聘用情形。	1. 專業輔導人員未聘滿，應提出改善策略或精進策略。

視導主題	視導內容說明	建議事項
用情形暨輔導工作整合發展	2. 明定或規範所屬輔導人力的角色功能或職掌，了解學校執行情形，並督導二級與三級之合作機制。 3. 落實輔導人力之專業成長。	2. 應明訂專業輔導人員的工作職掌。 3. 專業輔導人員應依規定晉級。

(二) 分項視導縣市交流意見及本部回復說明

視導主題	提問及建議	本部回復說明
1. 108 學年度新課綱規劃作業辦理情形	1. 請問新課綱之審定版教科書能於什麼時候公布以利教學現場使用？ 2. 素養導向評量是目前重要的課題，請問師培大學能否與我們合作辦理系列性研習，以提升教師專業能力。 3. 期待大學端能和學校進行深耕合作，以提供教育資源給本市學生。 4. 教科書遲未出版，教學現場苦無教材。 5. 建議師資培育大學能與縣市密切合作推動新課綱。 6. 因一般性補助款，經費已有不足現象，建議考量能否有其他方案。	1. 教科書將配合領綱公佈期程陸續收件並進行審定，預計於 107 年 5 月審定完成，並將公布於國家教育研究院網站。 2. 國教院網站有許多教學資源，學校請加以利用。另，國教院辦理許多素養導向研習時，均邀請出版書商參與，讓書商更能了解課綱精神。 3. 建議 108 年改隸前，臺南市對國立及私立高中職相關新課綱之事前準備工作，包括縣市級法令的研擬、新課綱的推動及研習，宜多與本部國教署合作。目前領綱審查進度加快，明年 6 月前應可完成出版。 4. 新住民語文教支人員鐘點費比照本土語言閩、客之標準支給。是否調高鐘點費必須視閩、客語之鐘點費是否調整再議。 5. 新住民語文有多少學生選課，必須至 108 課綱實施前調查才能知悉；至於有關教學支援人員知授課節數，可由縣市政府於開課前針對開課需求及師資安排進行調配，以確保學校開課及師資安排可完整

視導主題	提問及建議	本部回復說明
		<p>規劃。</p> <p>6. 本部已成立7個中等領域教學研究中心，工作重點包含：試行大學教師社群機制，增加師資培育大學教授參與、持續研發素養導向跨科（領域）教材教法研究與實作、配合「新課綱師資培育大學培力計畫」辦理宣導課綱活動、辦理座談、研討會等，本部亦會請領域中心密切與臺南市合作。藝術領域教學研究中心(國立臺南大學)並於臺南市光華高中、鯤鯨、漚汪及長平國小等8所學校辦理9場次之十二年國教核心素養導向跨領域特色課程設計工作坊，以提升在職教師符應新課綱精神之課程設計能力。</p> <p>7. 師培大學研擬地方教育輔導工作計畫時，皆會邀請縣市共同規劃，了解縣市需求，臺南市可提出需求與國立臺南大學共同合作。</p> <p>8. 為因應新課綱推動，師培大學相關作為如下： (1)成立教授及師資生社群： 已補助國立臺南大學、臺南應用科技大學辦理新課綱種子講師工作坊、師資生工作坊、籌組校內師培教授社群、並規劃辦理新課綱增能課程模組及素養導向教案設計活動，以協助校內師資生、教授了解新課綱內涵、強化教授社群聯繫、提升師資生教案編撰能力等。 (2)鼓勵師資生修習第二專長學分班。</p>

視導主題	提問及建議	本部回復說明
		<p>已補助國立臺南大學、臺南應用科技大學辦理新課綱種子講師工作坊、師資生工作坊、籌組校內師培教授社群、並規劃辦理新課綱增能課程模組及素養導向教案設計活動，以協助校內師資生、教授了解新課綱內涵、強化教授社群聯繫、提升師資生教案編撰能力等。</p> <p>(3) 開設教師第二專長學分班及增能學分班。</p> <p>9. 若有其他可行方案會協助申請經費，惟前瞻預算屬特別預算，計畫結束後，請考量納入一般性補助款支應。</p>
2. 提升學力品質之規劃及辦理情形	請教育部協助向國家教育研究院協調持續辦理學生學力檢測相關測驗。	本部國教署業已於 107 年 1 月 22 日函文至國家教育研究院，請其援例協助辦理。
3. 公共化教保服務之規劃及辦理情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為使主管機關推動政策保有續航力，建請中央應穩定確保專責人力，俾使人員經驗累積以利推動，政策推行亦能秉持一貫性及全面性。 2. 期許建立國中小校舍使用動態資料庫，以搭配各校學生人數，協助各直轄市、縣(市)政府確實掌握轄屬學校校舍使用情形，以作為評估增設非營利幼兒園或公立幼兒園之參據。 3. 放寬非營利幼兒園實施辦法及相關規定，簡化行政程序並增加利多 4. 建請同意將公益法人設立之私立幼兒園完成轉型非營利幼兒園之程序，納入當學年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為協助各直轄市、縣(市)政府推動公共化教保服務，本部國教署賡續補助地方政府增置人力，並請各地方政府於 106 年至 109 年依所定中程計畫及每年度預定目標規劃辦理，每年度之預定辦理園數將作為調整非營利幼兒園推動學前教保業務增置人力經費補助比率之依據。 2. 本部國教署刻正建立國中小校舍使用動態資料庫，並搭配各校學生人數，協助各地方政府掌握轄屬學校校舍使用情形。 3. 本部刻正辦理非營利幼兒園修法作業，由現行依「政府採購法」辦理公開招標方式，改

視導主題	提問及建議	本部回復說明
	<p>之辦理績效。</p> <p>5. 建請同意將本市私幼公立化方案納入教保公共化之計算基準，挹注經費支持本市私幼公立化方案。</p> <p>6. 志開非營利幼兒園因應工程所需，有增加相關經費之需求，請教育部予以協助。</p>	<p>以行政契約方式辦理，並研議前一學年度辦理績優之非營利幼兒園，未來得減少查核頻率之方向修正率；另配合幼照法之修正，將公司納入得申請辦理之對象。</p> <p>4. 有關公益法人設立之私立幼兒園完成轉型非營利幼兒園之程序，建議納入當學年度之辦理績效一節，本部同意予以計列。</p> <p>5. 至有關私幼公立化納入公共化比率及相關經費補助一節，本部刻正依行政院交議再就擴大公共化教保服務及減輕家長負擔研提可行方案，俟行政院政策決定憑辦，以支持家長育兒並達成平價、質優之教保服務品質。</p> <p>6. 有關志開園追加經費需求一節，請臺南市函報相關資料，本部國教署將依相關規定予以協助。</p>
4. 校園新世代反毒策略	<p>1. 本局 3/5-16 於勞工育樂中心辦理反毒展示，規劃由各國中前往參訪，交通費用請能予以補助。</p> <p>2. 反毒工作應有民政、社政單位共同參與。</p> <p>3. 校長防毒責任機制，一定就只能納入校務評鑑、績效考核或遴選之指標。</p>	<p>1. 相關經費請向本部國教署提出計畫申請，107 年度反毒相關經費均已奉核定，可以協助臺南市辦理相關活動。</p> <p>2. 行政院新世代反毒策略區分四大面向，並充份跨部會合作，民政、社政單位均積極配合參與。</p> <p>3. 校長防毒責任機制，不一定只能納入校務評鑑、績效考核或遴選之指標，只要有相關可供檢視之機制均可運用參採。</p>
5. 本土教育規劃及辦理情形	<p>1. 學生學習本土語言動機不足。</p> <p>2. 建議提高原住民族語教學支援人員交通費</p>	<p>1. 目前臺南市推動本土語言之方式具現代化、生活化，作法十分正確，繼續堅持，並強調使用本土語言之尊榮感，必能</p>

視導主題	提問及建議	本部回復說明
		<p>提升本土語言聲望。</p> <p>2. 數年前當油價高漲時，卻有族語教師提出調高交通費之意見，但自 104 年調高原民族語教師鐘點費及近年來油價相較不高之條件下，即未再有反應意要調高之意見，新北市所提意見，將納入相關會議研議。</p>
6. 輔導人力運用情形暨輔導工作整合發展	<p>1. 教育部國教署補助專業輔導人員經費，其財力級距是否可以提高？</p> <p>2. 專輔教師經費不足，其 80 萬上限是否可以提高？</p>	<p>1. 有關財力級次問題係行政院主計總處公告之「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財力分級級次表」規定，對縣市政府之補助不得超過 90%且各級次應有所區別，本部國教署補助專輔教師和專輔人員之及具考量各縣市政府狀況已比其他補助級次還要高。</p> <p>2. 專輔教師從事輔導業務係各縣市權責本部國教署僅補助經費，請各縣市應有自籌款因應。</p>

(三) 總結

臺南市在新課綱的規劃及辦理上，已成立新課綱專案辦公室，並新設新課綱輔導團及公開授課輔導團，完整的架構出學校支持系統，有助於所屬中小學推動和準備新課綱的實施。另外，訂定「臺南市十二年國教新課綱課程推動教育局應辦工作事項檢核表」、「臺南市十二年國教新課綱課程推動學校應辦工作事項檢核表」，建置明確的自我檢核機制，亦能發揮有效管制執行情形和進度的功能，使計畫能如期如質的達成目標。在公共化教保服務方面，臺南市 106 學年度新設 14 所學校附幼，並成立七農非營利幼兒園 1 園；另 106 年至 109 學年度，預計增設 53 班，招收 1,683 名幼兒，逐步擴大教保服務供應量。另外自辦 2-5 歲幼兒就學補助，透過學費差額補助就讀私立幼兒園的家長，不但可以減少私立幼兒園的反彈，並可適當維持公私立幼

兒園的平衡，雙軌併進具有積極性作為。另外，在本土教育規劃及辦理方面，臺南市依據地方特色，規劃整體本土教育推動方案，研擬在地化教材，並能鼓勵所屬學校教師參與本土語言能力認證及提升本土語文開課率，諸多作法能結合生活，並具現代化，堪稱表率，可供其他縣市參考。如：公私立幼兒園均配合辦理本土教育主題教學；教師通過認證予以敘獎，並列為校長及主任甄選資績加分項目；國中小建置母語日網站達 100%（公私幼亦達 94%）等，績效卓著。

綜合本部 106 年度各項視導主題視導結果分析，整體而言，臺南市能充分配合本部政策推動各項教育事務，並在學校積極落實。建議臺南市將本部所提各項建議，逐項檢視後積極落實。如因應 108 學年度新住民語文課綱實施，對各語種師資需求之調查應該確實，必要時可提早培訓教學支援人員，以利 108 課綱推動順利實施。對於少數語種或偏遠地區部分學科師資聘請不易者，亦需提早規劃因應。在師資調整及進修方面，如能結合課程需求，無縫接軌，就可達成新課綱實施的目標和理想。

六、高雄市分項視導報告

(一) 分項視導結果

視導主題	視導內容說明	建議事項
1.108 學年度新課綱規劃作業辦理情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高雄市推動新課綱組織完整，亦能兼顧學校課程發展及教師專業發展，分別規劃具體作為並據以推動，值得肯定。 2. 積極爭取前導學校設置並設置類前導學校，透過分享會議，推展成功模式。 3. 已成立成立跨科室運作組織及各級任務小組，由局長擔任召集人、二位副局長任副召集人，相關科室包括督學室、國小教育科、國中教育科、高中職教育科及其他相關科室，各級任務小組包括國教輔導團、十二年國教任務小組、十二年國教課綱推動小組及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發展團隊。 4. 在配合新課綱研訂、修正的法規中，目前已發布「高雄市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在校作息時間規劃注意事項」，另預計於 107 學年度發布「高雄市立國民中小學合聘專任教師作業要點」。有關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係依「106 學年度推動學校公開授課模組開發社群實踐計畫」辦理，有關跨領域或跨科目之協同教學，係依教育部所訂定發布之「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實施跨領域或跨科目協同教學參考原則」辦理。 5. 成立跨科室運作組織及各級任務小組，分課程架構及課程發展兩個主軸，推動 12 年國教新課綱的規劃與準備，並有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有關未來因應新課綱實施，學校實施部定必修科目之適性分組教學、開設跨領域(學科)之專題類課程或統整類課程須分組教學或協同教學、開設學生應修學分數之 1.2 倍至 1.5 倍學分數課程及規劃彈性學習時間之運用等，本部國教署已研訂「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規劃及實施要點」，請高雄市亦可本於推動主管學校課程所需，訂定相關補充規定。 2. 為依新課綱總綱所定強化學生課程諮詢輔導，本部國教署亦研訂「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諮詢教師設置要點」，請高雄市亦可本於推動主管學校之課程諮詢輔導所需，訂定相關補充規定。 3. 本部國教署業發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地方政府精進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與教學要點」，請高雄市藉由依該要點所申請之補助經費，落實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跨教育階段之縱向連結，建置課程及教學輔導支持體系，提升本部及地方政府主管高級中等學校教師教學效能及課程品質。 4. 高雄市目前尚無建立統一之課程評鑑機制，期在不疊床架屋之原則下，建立系統化之課程評鑑機制。 5. 有關教師增能部分，高雄市有很強的各領域國教輔導團資源，建議結合領與輔導團，系

視導主題	視導內容說明	建議事項
	<p>完整項目及期程的管考機制。</p> <p>6. 辦理相關增能研習，對象遍及國小、國中及高中教育階段的教師及家長，並針對新住民語文、資訊科技、生活科技及生命教育等新增必修或必選科目的師資，進行重點培訓。</p> <p>7. 整合課綱前導學校資源，並自行規劃設置國中小類前導學校，強化新課綱及素養導向教學在學校端的準備。</p> <p>8. 以 DfC 的精神為本，發展高雄地方學課程設計的基本架構，提供各校做為研發校訂課程的參考準據。</p> <p>9. 規劃成立課程計畫備查作業小組，研擬試行版課程計畫格式，開發課程計畫撰寫軟體，編寫參考手冊。</p> <p>10. 逐步規劃建立公開授課模式及課程評鑑機制。</p> <p>11. 建構學校卓越教學專業團隊，辦理精進教學研習；辦理教師社群增能研習和工作坊。</p> <p>12. 有關科技領域部分，業依 108 學年度新課綱規劃充實資源與設備（含師資與教學設備），並建構高雄資訊科技市本課程，整合數位資源回歸學生學習需求，應用於補救教學、數位學習、多元學習等。</p>	<p>統性規劃各領域及跨領域課程、教學與評量的初階、進階、回流（分享與省思精進）等研習方案，並協助各校課程發展委員會與領域教學研究會，研發專業學習社群的多元運作主題與運作模式，建立系統化的專業成長機制。</p> <p>6. 資訊科技及生活科技教學與學習空間的規劃部分，除規劃正式課程教學使用的專科教室外，建議規劃可供學生自主探索的「自造者空間（maker space）」，讓學習「溢出」課堂教學的時間，提供學生更多「動手做」的機會與資源，並強化學生自主探究與實作的動機、意願與習慣。</p> <p>7. 學校課程計畫的撰擬與審查：建議長期而有系統培訓學校課發會成員（含教職員及家長代表），健全學校課發會運作，發揮學校課發會功能，減少課程計畫與實踐間的落差。</p> <p>8. 公開授課機制部分，建議發展「以共同備課為基礎的公開授課」，使公開授課常態化且不流於形式，發揮協助教師增能及改善學生學習品質的雙重效益，並增進教師的專業自主與自信。</p> <p>9. 課程評鑑機制部分，建議取法「增能評鑑（empowerment evaluation）」的精神，落實自主評鑑運作，透過對話機制，在評鑑過程中達成成員專業增能、學校文化形塑及課程品質提升的多重效益。</p> <p>10. 建議善用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以培訓之人才，協助縣府</p>

視導主題	視導內容說明	建議事項
		<p>推動公開授課及專業回饋。</p> <p>11. 為落實教師專長授課並因應科技領域師資之增能及需求，建議確實參酌學校師資結構、班級規模等因素推薦教師參加第二專長班或增能學分班，並有督導機制要求專長授課、從優獎勵，以激勵教師修課意願。</p> <p>12. 有關科技領域部分：</p> <p>(1) 以108課綱科技領域設備基準規劃教學所需之資訊科技領域教室需增設約80間，請納入前瞻基礎建設規劃辦理，並務必於107年度前完成建置，同時需將後續自110年度後之維護需求納入一般性補助款一併考量。</p> <p>(2) 規劃未來資訊科技相關設備的配置，應從以軟帶硬結合教學現場的需求，配合師資、課程相關應用的能量建置智慧教室之資訊相關設備。</p> <p>(3) 前瞻基礎建設校園數位建設需包括新興科技認知、智慧教室及校園內網路基礎環境的充實建置，其相關工作的推動請與學校教學現場老師共同研討，並研議如何將數位學習應用在教室不同的使用需求情境輔助、互動、創新。</p> <p>(4) 高雄市有良好的資教推動基礎，對跨國、跨縣市、跨校、跨域之創新應用可多建立各類示範模</p>

視導主題	視導內容說明	建議事項
		式，並提供他縣市觀摩。
2. 提升學力品質之規劃及辦理情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能結合各項計畫，多元規劃學習活動，滿足學生學習需求。 2. 透過增能研習規劃，提升教師專業知能。 	<p>高雄市能找出轄屬學校英語、數學、自然等基礎學力待提升需求，予以肯定，建請日後安排相關研習課程或政策研訂時，能據以參考規劃，並思考是否有達到預期目標。</p>
3. 公共化教保服務之規劃及辦理情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高雄市業針對各行政區供需情形進行分析，並依各行政區性質(學校閒置空間以增設非營利為主、偏鄉、交通不便地區以公幼為主、各行政區已有公共托嬰中心優先增設2歲專班)規劃增設公共化幼兒園，依各區特性規劃之方式值得肯定。 2. 106 學年度高雄市已達年度規劃之目標(3 園)；另 106 學年度幼兒讀公共化幼兒園比率 23.61%，較前一年度(23.71%)降低 0.1%，惟據點數及就學數均有提升，可能係受人口數增加之影響。 3. 高雄市已訂定相關獎勵措施，包含補助場地學校先期規劃費、頒發場地學校每校 5 萬元獎勵金及獎牌等方式鼓勵學校參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經檢視書面報告，高雄市已檢視全市供需情形，並持續規劃增設公共化幼兒園(班)，惟多數行政區供應量仍顯不足，且部分公共化比率未達四成之行政區(林園區、彌陀區、燕巢區、鳥松區、鼓山區、阿蓮區及旗山區等 7 區)未列入增班設園規劃，建議應評估實際供需情形設班，妥善分配資源。 2. 閒置空間部分，高雄市建置「高雄市校園空間活化網」，經盤點後，以調挪方式將閒置空間集中於需求量不足地方運用，惟整體空間仍有不足，建議可再評估將市有社會住宅、新建案之公益捐贈納入整體規劃。 3. 高雄市現已設立非營利幼兒園 9 園，建議建立可移植之辦理非營利幼兒園模式，俾持續順利推動，並可邀集 108、109 年學校與目前進行中學校共同參與，幫助未來執行運作更為順暢。此外，說明會已針對私立幼兒園及法人團體等辦理，另可再就學校、機關等對象辦理，或以培力營、共識營之方式，共同協助後續開辦園順利推動。 4. 依高雄市規劃情形，將陸續於非營利幼兒園增班，因涉及契

視導主題	視導內容說明	建議事項
		約、收費及補助款變動等情形，建請應審慎處理，並於各相關作業期程內辦理異動完竣，避免影響幼兒及家長權益。
4. 校園新世代反毒策略	<p>1. 校園新世代反毒策略機制建立及執行情形：</p> <p>(1) 建立局端臨時任務編組，由副局長率隊到校抽查特定人員審查作業，督考校園二級清查機制。並每個月不定期隨機性尿篩，累計篩檢學生 7,222 人次，確認陽性計 7 人。</p> <p>(2) 由高中職教官、國中小訓輔人員與警察局相關單位共同執行校外吸食毒品熱點巡邏網，106 年校外聯巡勤務總計排定 791 次，參與教官及國中、小訓輔人員 1,589 人次、員警 2,078 人次，勸導關懷違規學生 766 人次，並函文所屬學校輔導改善及建檔追蹤管制。</p> <p>(3) 建立跨局處個案追蹤輔導機制，辦理個案中斷後續轉介(銜)作業，106 年度個案列管個案 106 年個案 60 人(含 105 年度繼續列管 19 人)，轉介 16 位國中生。另針對每年 6 月即將畢業中斷個案，提前於 5 月份先行提供社會局或少輔會辦理接輔作業，由社工人員與校方輔導人員</p>	<p>1. 校園新世代反毒策略機制建立及執行情形之建議：春暉小組輔導期程未完成個案，有繼續升學或轉學情形，可透過學生轉銜輔導及服務機制，轉銜至新入學學校，接續輔導。原就讀學校應於轉銜學生離校後，持續追蹤 6 個月；追蹤期間屆滿 6 個月，學生仍未就學者，原就讀學校應於通報系統通知所屬主管機關，列冊管理。高雄市有關中斷個案之轉銜機制尚有精進空間，建議加強第一輔導人員與導師知能研習，瞭解春暉輔導中斷個案轉銜流程。</p> <p>2. 強化學校及校長防毒責任機制策略及執行情形之建議：高雄市積極賦予校長反毒責任，不僅納入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諮詢服務團之任務編組工作，另賦予個案重點學校校長認輔責任，惟 106 年度有關提升教育人員(校長、學務主任、導師及輔導老師)藥物濫用輔導知能研習資料甚少，建議加強藥物濫用防制培力增能研習，研習內容著重在藥物濫用個案輔導知能及實務經驗探討，避免流於形式化宣講活動。</p>

視導主題	視導內容說明	建議事項
	<p>聯繫，辦理後續接輔工作。</p> <p>2. 建立校園反毒守門員策略規劃及執行情形：</p> <p>(1) 106年10月25日於楠梓國小辦理「志工媽媽Fun誓反毒繪本宣教」研習完竣。</p> <p>(2) 106年底前至少完成1梯次種子師資及宣導志工培訓，</p> <p>(3) 107年底前，各校至少50%之班級接受入班反毒宣導教育。</p> <p>3. 強化學校及校長防毒責任機制策略及執行情形：</p> <p>(1) 校長防制學生藥物濫用策略列為107學年度校務評鑑項目，並要求校長至少認輔1員春暉個案，及安排1位專任輔導老師實施輔導，另外提高輔導個案成功人員獎勵。</p> <p>(2) 針對個案重點學校，函發「給校長一封信」，由校長首先認輔個案學生實施輔導，餘個案學生至少安排乙員專輔老師實施輔導。</p> <p>(3) 成立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諮詢服務團，除納編學校校長資源人力，並依業務屬性區分為教育宣導組、課程規劃組、諮詢輔導組、春暉志工組。</p>	
5. 本土	1. 與文化局合作製作「高雄小故事」，發揚在地文化，提供	無。

視導主題	視導內容說明	建議事項
教育規劃及辦理情形	<p>學生教師創作舞臺，值得其他縣市借鏡。</p> <p>2. 針對推動本土語言不遺餘力，並具許多優等作為，如：103 年改版建置本土教育及臺灣母語日資源整合網，將所有學校併入，資料完整。另聘請閩客原族群之寫作專家，引導教師寫出感想與故事，後亦結集成「寫作集」，可供其他縣市參考。又，國中開設本土語言課程達 93 %，實屬不易，足見用心。</p>	
6. 輔導人力運用情形暨輔導工作整合發展	<p>1. 建置幼兒園至高中輔導網絡運作模式，連貫輔導系統，值得嘉許。</p> <p>2. 於法定編制外增加各校輔導教師人數，補充輔導人力需求，值得肯定。</p> <p>3. 訂有輔導人力運用計畫。</p>	<p>1. 國小兼輔教師，具輔導專業背景比率偏低，請提出精進策略。</p> <p>2. 請提供輔導人力在職教育訓練 18 小時和職前教育訓練 40 小時完成率資料。</p>

(二) 分項視導縣市交流意見及本部回復說明

視導主題	提問及建議	本部回復說明
1. 108 學年度新課綱規劃作業辦理情形	<p>希望本次前瞻計畫之數位建設計畫經費補助案，可一併將私立高級中等學校納入補助對象之考慮。</p>	<p>有關前瞻計畫之數位建設計畫案，本部國教署已重新研議盤整，並已將私立高級中等學校納為補助對象規劃。</p>
2. 提升學力品質之規劃及辦理情形	<p>無。</p>	<p>無。</p>

視導主題	提問及建議	本部回復說明
3. 公共化教保服務之規劃及辦理情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市行政業務繁雜，急需增加專業人才。 2. 同一場地內同時有公幼及非營利幼兒園之因應方式。 3. 潛在法人待開發，增加認同吸引法人投入辦理非營利幼兒園。 4. 建議中央加速研議試辦以特約方式與優質私立幼兒園合作，提供部分名額以一定價格補助弱勢幼兒就讀及修訂幼兒教育及照顧法與相關子法，鼓勵企業設置托兒設施，並將「職場互助式教保服務」納入規範。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部為協助各地方政府推展擴大幼兒教保公共化政策，每年均補助推動學前教保服務之增置人力經費，每人每年最高核定新臺幣 65 萬元，並將執行情形，列為下一年度補助員額或比率核定調整之依據；107 年已補助高雄市 2 人。 2. 同一場地內同時設立公立幼兒園及非營利幼兒園一節，建議於空間盤點時，優先進行空間整合，並以原公幼增班或新設非營利幼兒園之方式辦理，倘確需於同一場地設立公幼及非營利幼兒園，建請加強相關宣導及管理作業。 3. 有關法人團體部分，未來除鼓勵現有公益法人辦理外，亦可鼓勵教保服務人員成立之協會或社福公益法人加入辦理等，引進更多資源投注於學前教保服務。 4. 試辦特約幼兒園及職場互助式教保服務，目前均尚在研議階段，將視後續研議結果辦理。
4. 校園新世代反毒策略	無。	無。
5. 本土教育規劃及辦理情形	無。	無。
6. 輔導人力運用情形	無。	無。

視導主題	提問及建議	本部回復說明
暨輔導 工作整 合發展		

(三) 總結

高雄市在新課綱的規劃及準備方面，已經有相當顯著的成果，在組織方面成立跨科室運作組織及各級任務小組，由局長擔任召集人，成立跨科室運作組織及各級任務小組，分課程架構及課程發展兩個主軸，推動 12 年國教新課綱的規劃與準備，並有完整項目及期程的管考機制。新課綱的組織架構兼顧橫向與縱向連繫，有效發揮整合功能。另外，高雄市在配合新課綱研修，亦配合修訂所屬行政規章，如「高雄市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在校作息時間規劃注意事項」等，積極縝密的行政規劃，確實難得。至於教師增能研習方面，包括國小、國中及高中教育階段的教師及家長，並針對新住民語文、資訊科技、生活科技及生命教育等新增必修或必選科目的師資，進行重點培訓，值得肯定。在公共化教保服務方面，高雄市針對各行政區供需情形進行分析，並依各行政區性質之不同級環境之差異，增設公共幼兒園或非營利性幼兒園，值得肯定。

整體而言，高雄市及所轄中小學均能配合本部政策，能夠在中小學推動並落實本部各項教育政策。但是就新課綱的規劃實施方面，由於高雄市中小學分布廣且落差大，建議在落實新課綱的實施上，應充分掌握師資調整和準備，以因應課程改革後的新局。另外，為照顧偏鄉地區的學生，新課綱的實施亦可考量結合數位科技領域，以科技力量縮短城鄉落差；至公共化教保服務方面，為滿足家長幼兒就讀公立幼兒園的需求，可考量充分運用現有教育資源設班，並鼓勵各機關運用各類公共空間設立非營利幼兒園。在校園新世代防毒策略方面，高雄市雖積極賦予校長反毒責任及認輔責任，惟 106 年度有關提升教育人員藥物濫用輔導知能研習仍應落實推動，以避免流於制式化和形式化的推動。至於在輔導人力運用情形方面，由於國小兼輔教師，具輔導專業背景比率偏低，建議可規劃在職人員輔導學分進修獎勵措施，或協調師資培育大學辦理第二專長學分班等精進策略，當然，如能配

合教師甄選，進用輔導專業人員，則將對青少年心理健康發展更有幫助。

七、宜蘭縣分項視導報告

(一) 分項視導結果

視導主題	視導內容說明	建議事項
1.108 學年度新課綱規劃作業辦理情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推動新課綱之架構完整，從教師培力、引導學校課程發展、專長師資安排等面向皆有相關配套及完整作為。 2. 成立「宜蘭縣政府辦理十二年國教課綱國民中小學教育階段配套計畫工作小組」並推動宜蘭縣「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前導先行計畫」。 3. 自 104 年 5 月起分年分階段辦理全縣國中小校長公開授課。 4. 已培育十二年國教國中小階段宣導種子教師共 63 位。 5. 國中小前導學校共計 21 校，其中教育部國教署補助 15 校，縣政府自行補助 6 校。 6. 建構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建立教師對話機制，辦理教師專業成長增能動態工作坊，以提升教學力。 7. 執行科技領域資訊科技科師資整備，提供各縣市師資培訓儲備參考模式。 8. 盤整師資結構及教師超額問題，鼓勵教師參加增能學分班，及第二專長班進修。 9. 以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校園數位建設，完成從縣級的教網中心到各校校園、每一間教室的整體網路升級，包含實體的寬頻網路鋪建、智慧教室及智慧網路管理系統的建置，除了規劃配置必要的基礎設備項目之外，將會納入「教學應用培訓及推廣活動」和「教學支持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教育部國教署業發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地方政府精進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與教學要點」，請藉所申請之補助經費，落實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跨教育階段之縱向連結，建置課程及教學輔導支持體系，提升本部及地方政府主管高級中等學校教師教學效能及課程品質。 2. 新課綱中將國中小九年一貫課程綱要中之彈性學習節數改為彈性學習課程，並列出彈性學習課程所包含之課程類別，建請宜蘭縣可多加引導學校轉化現有課程，以落實新課綱相關規定。 3. 有關科技領域部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前瞻基礎建設校園數位建設計畫應優先參照教室設備基準，完成符合 108 課綱科技領域之資訊相關設備資源到位的建置目標。 (2) 特別預算的執行期程為 106/9 至 109/12，未來資訊相關設備的更新維護作業，請納入現有一般性補助款中接續自 110 年後辦理。 (3) 宜蘭縣現有資訊教育的推動成效優良，並為本次前瞻之試辦先導縣市，可於教學應用數位科技的創新上，規劃可為示範的模式。 (4) 在資訊相關設備的配置與

視導主題	視導內容說明	建議事項
	系統的整合開發」等兩個面向。	應用模式，請與地方學校及教師們有討論建立共識的機制，以符合教學現場的需求。
2. 提升學力品質之規劃及辦理情形	宜蘭縣自行建構「基本學力檢測網」，除學力監控外，亦提供分析受測學生之起點能力，有助教師進行銜接補強。	補救教學測驗結果，建議能比照其他評量結果進行分析，提供教師即時回饋，以利提升補救教學成效。
3. 公共化教保服務之規劃及辦理情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目前宜蘭縣公私立幼兒園比例，以整體實際就讀數而言，公共化比率已達五成。惟以行政區觀之，仍有宜蘭市、羅東鎮、頭城鎮公共化比例未達四成。另針對供應量及公共化比率仍不足之地區已規劃 106-109 學年度增設公共化幼兒園之計畫。 已於 106 年 7 月及 106 年 12 月辦理公益法人說明會，參加人次約 50 人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可賡續評估宜蘭市、羅東鎮、頭城鎮等大城鎮增設公共化幼兒園之可行性，或輔導適合之私立幼兒園轉型非營利幼兒園。 未來於定期辦理之法人說明會可邀請辦理績效良好之法人宣導，並可用已建置之可移植的非營利幼兒園經營模式，持續推廣。
4. 校園新世代反毒策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校園新世代反毒策略機制建立及執行情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由校長親自主持會議，督導尿液篩檢工作，督導尿篩檢驗工作及持續追蹤工作，相關督導機制及成效未於資料中呈現。 106 年 1 月至 11 月新增藥物濫用個案 8 人(國中生)，學校春暉小組輔導完成 2 人，輔導中個案 5 人，輔導中斷(畢業)1 人，該畢業個案辦理轉介毒危中心實施後續追蹤輔導。 建立校園反毒守門員策略規劃及執行情形：業已申請 106 年度結合家長聯合會辦理防制藥物濫用宣導工作計畫之經費補助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校園新世代反毒策略機制建立及執行情形之建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建議加強國高中端教育人員(校長、學務人員及導師)之尿液篩檢檢驗時機及正確操作流程知能，俾利落實校園清查篩檢機制。 有關中斷個案之轉銜機制尚有精進空間，建議加強第一輔導人員與導師知能研習，瞭解春暉輔導中斷個案轉銜流程。 建立校園反毒守門員策略規劃及執行情形之建議：宜蘭縣目前結合家長會辦理相關反毒活動尚未有具體規劃，請盡速盤整著手執行。 強化學校及校長防毒責任機

視導主題	視導內容說明	建議事項
	3. 強化學校及校長防毒責任機制策略及執行情形：將曾獲防制學生藥物濫用績優單位(學校)承辦有功人員及推動春暉專案有功人員，納入校長平時考核依據。	制策略及執行情形之建議：有關校長防毒責任機制未納入校務評鑑或遴選之指標，建請宜蘭縣研議相關機制，俾利增進校長校園藥物濫用防制之責任與實際作為。
5. 本土教育規劃及辦理情形	1. 透過以本土能從本土教材出發，透過師資培育，研習課程及社區資源的挹注，提升本土語言教育成教。 2. 透過以本土語言為主題之嘉年華等活動，配合世界母語日執行全縣(市)臺灣母語日相關工作，成效良好。	無。
6. 輔導人力運用情形暨輔導工作整合發展	1. 專、兼任輔導教師及專任專業輔導人員之聘用情形。 2. 明定或規範所屬輔導人力的角色功能或職掌，了解學校執行情形，並督導二級與三級之合作機制。 3. 落實輔導人力之專業成長。	建議應明訂專業輔導人員的工作職掌。

(二) 分項視導縣市交流意見及本部回復說明

視導主題	提問及建議	本部回復說明
1. 108 學年度新課綱規劃作業辦理情形	1. 未來因協同教學所增加的鐘點費，仍請中央規劃補助。 2. 有關教育網路中心的組織及人力支持體系的強化。	有關科技領域部分，未來將由本部跨司署(資科司、國教署)的協調會議，統整規劃現有縣市相關任務編組組織(含教育網路中心)相關人力資源的支持機制。
2. 提升學力品質之規	無。	無。

視導主題	提問及建議	本部回復說明
劃及辦理情形		
3. 公共化教保服務之規劃及辦理情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有關各鄉鎮市公所辦理之幼兒園，於法規面希望能因地制宜符合在地需求，尤其針對其人事制度部分，保留首長任用權，任用在地合格師資，以確保幼兒園師資穩定性。 2. 落實國教向下延伸一年，建議建立執行期程，並於人口數較少之縣市開始試辦，確保幼兒得以獲得質量俱優的教保服務。 3. 請中央修訂相關補助原則及法規，以穩定本縣既有公共化之服務量。 4. 確保師資來源無虞並追求公私共好，以嘉惠更多民眾。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有關鄉鎮市立幼兒園人事制度部分，公立幼兒園園長、教師、教保員及助理教保員等人員之任用或進用，應依幼兒教育及照顧法（以下簡稱本法）第 25 條規定辦理；基於鄉（鎮、市）公所首長用人權考量，業於公立幼兒園契約進用人員之進用考核及待遇辦法第 3 條第 2 項定有鄉（鎮、市）公所得擬具契約進用人員之甄選簡章，報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備查後，依契約進用辦法各該規定辦理公開甄選作業，爰所提鄉鎮市立幼兒園聘任在地教保服務人員一節，現行已有相關機制。 2. 有關國教向下延伸一年部分，考量各直轄市、縣（市）現有公立學校附設幼兒園尚不足因應一個年齡層幼兒就學所需，可作為增設幼兒園之餘裕空間不足，再者，學制變革涉及師資培育、課程等多項重大議題，尚須廣泛徵詢各界意見，審慎評估形成共識後再行研議。 3. 為促使私立幼兒園檢核園內設施設備狀況，據以改善並提供幼兒良好適切之就學環境，本部國教署業於「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推動學前教保工作實施要點」，訂有相關鼓勵機制，補助符合要件之私立幼兒園設備經費，貴轄私立幼兒園倘符合上開要點之規定，得報本部國教署提出申請。 4. 有關師資培育法令鬆綁部分，

視導主題	提問及建議	本部回復說明
		<p>總統於106年4月26日制定公布教保服務人員條例、106年6月14日公布師資培育法全文修正，於培育制度進行調整，放寬幼兒園實際從事教保服務工作滿3年且現職之園長、教保員進修幼教專班之機會，並改革教師資格檢定考試和教育實習等，於教師資格考試、課程、實習制度面向上精進策略與作為。</p>
4. 校園新世代反毒策略	無。	無。
5. 本土教育規劃及辦理情形	無。	無。
6. 輔導人力運用情形暨輔導工作整合發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建議修正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特殊教育班班級及專則單位設置與人員進用辦法，讓在特教中心的心理師和社工師可以比照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各該主管機關置專業輔導人員辦法同工同酬。 2. 學生輔導諮商中心主任應補助主管加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各該主管機關置專業輔導人員辦法進用之專業輔導人員係採聘用人員聘用條例所聘用之聘用人員，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特殊教育班班級及專則單位設置與人員進用辦法所進用之心理師和社工師為各縣市之約僱人員，其職等和工作內容不一樣，請宜蘭縣參考。 2. 學生輔導諮商中心主任之主管加給係屬宜蘭縣之權責請卓處。

(四) 總結

宜蘭縣從教師培力、引導學校課程發展、專長師資安排以推動新課綱，各面向皆有相關配套及完整作為；建構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以

建立教師對話機制，辦理教師專業成長增能動態工作坊，以提升教學力；盤整師資結構及教師超額問題，鼓勵教師參加增能學分班，及第二專長班進修；以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校園數位建設，完成從縣級的教網中心到各校校園、每一間教室的整體網路升級；自行建構「基本學力檢測網」，除學力監控外，亦提供分析受測學生之起點能力，有助教師進行銜接補強；推動公共化教保服務，幼兒園之公共化比率已達五成；透過師資培育、研習課程及社區資源的挹注積極提升本土語言教育成教，推動語言為主題之嘉年華等活動，成效良好。

建議依本部國教署發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地方政府精進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與教學要點」，提出補助經費，以落實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跨教育階段之縱向連結，建置課程及教學輔導支持體系，提升本部及地方政府主管高級中等學校教師教學效能及課程品質；新課綱中將國中小九年一貫課程綱要中之彈性學習節數改為彈性學習課程，並列出彈性學習課程所包含之課程類別，建議可多加引導學校轉化現有課程，以落實新課綱相關規定；現有資訊教育的推動成效優良，並為本次前瞻之試辦先導縣市，可於教學應用數位科技的創新之示範模式，惟在資訊相關訊備的配置與應用模式，請與地方學校及教師們有討論建立共識的機制，以符合教學現場的需求；補救教學測驗結果，建議能比照其他評量結果進行分析，提供教師即時回饋，以利提升補救教學成效；建議賡續評估宜蘭市、羅東鎮、頭城鎮等大城鎮增設公共化幼兒園之可行性，或輔導適合之私立幼兒園轉型非營利幼兒園；宜加強國高中端教育人員(校長、學務人員及導師)之尿液篩檢檢驗時機及正確操作流程知能，俾利落實校園清查篩檢機制；有關中斷個案之轉銜機制尚有精進空間，建議加強第一輔導人員與導師知能研習，瞭解春暉輔導中斷個案轉銜流程。

八、新竹縣分項視導報告

(一) 分項視導結果

視導主題	視導內容說明	建議事項
1. 108 學年度新課綱規劃作業辦理情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縣市所透過科室分工，組成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綱推動小組，由各該主管科室協助推動相關配套，其中也包含學校應辦理事項，組織完整，將有利新課程綱要推動。 2. 前導學校透過工作坊形式協助新課綱推動，透過分享擴散成功經驗。 3. 面對新課綱推動，從縣的整體規畫到校的特色發展，組成任務組織，針對推動項目定期或不定期檢核與滾動式修正逐步完成相關配套措施。 4. 透過年度開學前課程計畫審查，督促學校完成（修正）106 學年度校本課程，持續督促學校優化學校本位課程之規劃並產出學校本位課程地圖。 5. 在新課綱的準備上已設有課綱推動小組，由處長擔任召集人，學管科長擔任執行秘書。 6. 已有各校辦理活動一覽表，對各校的準備工作有所掌握。 7. 對縣屬高中的課綱準備工作資料較為缺乏。 8. 已辦理素養導向教學與評量之增能研習，惟對相關研習內涵較少陳述。 9. 國中小已有區域策略聯盟的運作，促進教務主任能夠多加分享與交流。 10. 盤點全縣科技領域師資，鼓勵學校教師進修學分班/第二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建議可以彙整科室分工及配合新課程綱要應辦理事項，並配合學校層級應辦事項為一張檢核表單，以利後續追蹤辦理情形。 2. 建議縣府可協助縣內轄屬高中辦理新課綱推動聯合諮輔研習，增進區域內學校交流經驗、教師共備及資源共享。 3. 新課綱中將國中小九年一貫課程綱要中之彈性學習節數改為彈性學習課程，並列出彈性學習課程所包含之課程類別，建請新竹縣可多加引導學校轉化現有課程，以落實新課綱相關規定。 4. 有關107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計畫審查，縣府轄屬學校由本部國教署代為審查，本部國教署將依本部106年12月6日函文重申之107學年度課程計畫試行原則進行審查，請新竹縣協助督導轄屬學校確依本部106年12月6日函文試行107學年度課程計畫。 5. 新竹縣書面及簡報資料對於高級中等學校新課綱推動增能研習及學校推動現況未有呈現，此次十二年國教課綱研修，在普通高中階段的變動最大，日前領綱陸續審議通過，有關領綱宣導工作及現場教師因應新課綱所需增能，需做好完整的規劃和準備，已確實了解高級中等學校課程之重要變革、以及各該學科課綱學習重點與實踐(包含單科型及

視導主題	視導內容說明	建議事項
	<p>長，培育科技領域教師。</p> <p>11. 持續推動107學年度補足科技教師員額，並自該學年度起，國中一年級全面試辦科技領域課程。</p> <p>12. 「充實資源與設備」之教學設備，已有國教科及教網中心共同規劃與辦理，已盤點相關設備，另配合「前瞻基礎建設—國民中小學校園數位建設計畫」已有規劃執行內容及結合在地創新特色，並預計於本年底前完成建置。</p>	<p>跨領域素養導向教學及其評量示例)；另本部國教署委請普通型高中及技術型高中二工作圈預計於四月底前辦理領綱宣講種子教師培訓共識營，建議縣府新課綱推動團隊可以共同參與，以利持續規劃、輔導轄管學校新課綱推動工作。</p> <p>6. 為因應新課綱於108學年度正式實施，得以更加落實於教學現場，本部國教署訂定推動新課綱高中等教育階段各類型學校相關法規(如高級中等學校課規劃及實施要點、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輔導諮詢作業要點、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實施新課綱新增鐘點費作業要點、高級中等教育階段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作業要點、補助地方政府精進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與教學要點等)，請縣府跟隨本部國教署法規相關研修進度，規劃符合需求的專業支持系統及配套，提供學校完備課程與教學輔導支持。</p> <p>7. 推動小組的第六項工作項目上僅有6-1宣導工作，建議增列6-2增能工作。</p> <p>8. 建議可以準備課綱準備工作檢核表，由各校自行填寫，也可以讓各校知道哪些事情是應該完成的工作。</p> <p>9. 建議多加掌握縣屬高中的課綱準備工作，並且可以申請本部國教署高中職組辦理的精進課程教學計畫，攜手桃園市共同辦理教師增能研習。</p> <p>10. 建議多加聚焦於素養導向教學與評量工作坊的安排，並培</p>

視導主題	視導內容說明	建議事項
		<p>養種子教師與講師群，使縣內多數教師能夠掌握新課綱的理念與精神。</p> <p>11. 建議未來的策略聯盟能夠走向教師的跨校共同備課，因為素養導向教學與評量對教師的個別負荷增重，如果能夠促成跨校共備，可以減輕教師負擔，也有助於推動公開觀課。</p> <p>12. 有關科技領域部分：</p> <p>(1) 「資訊科技教室」相關設備後續維運與更新，所需經費請納入「年度一般性教育補助款」併同規劃，以利資訊基礎環境正常維運。</p> <p>(2) 「前瞻基礎建設-國民中小學校園數位建設計畫」強化數位教學暨學習資訊應用環境所建置「智慧學習教室」，請鼓勵老師善加利用此資源。</p>
2. 提升學力品質之規劃及辦理情形	能分析並掌握學生學習成就測驗表現情形，透過教師教學精進及活化課程提升學生學習成效。	針對會考待加強比例偏高之數學領域(3成以上)，能像英語科一樣提供積極性的協助。
3. 公共化教保服務之規劃及辦理情形	<p>1. 新竹縣規劃普設公幼 100 園(班)，101 學年度已有 75 園，至 106 學年度增設 26 園(班)；另以場地借用方式安置竹北市立幼兒園中心分班及寶山鄉利幼兒園中心分班；在非營利幼兒園部分規劃 106-109 學年度預計設立目標。</p> <p>2. 已透過辦理說明會、電話聯繫等方式輔導公益法人辦理非幼兒園，可見新竹縣於推動非營利幼兒園之努力。</p> <p>3. 已建立非營利幼兒園、新建</p>	<p>1. 依新竹縣公共化教保服務各行政區域供需情形，竹北市、竹東鎮供應量明顯不足，現已爭取新建園舍經費補助，並已獲本部補助，惟面對需求量不斷攀升，仍建議思考新建住宅公益捐贈或機關閒置空間等空間，設立非營利幼兒園。</p> <p>2. 未來可考慮於辦理法人說明會時，邀約辦理成效良好之法人分享，藉以鼓勵教保服務人員成立之協會或社福公益法人加入辦理等，引進更</p>

視導主題	視導內容說明	建議事項
	<p>幼兒園舍之管考機制。</p>	<p>多資源投注於學前教保服務。</p> <p>3. 自強幼兒園原預定於 106 學年度招生，惟因流標等因素延宕，後續仍請加速該園各項進度，以期能於 107 學年度招生；另 107-109 學年度亦須賡續管考相關進度。</p>
<p>4. 校園新世代反毒策略</p>	<p>校園新世代反毒策略機制建立及執行情形，該處透過各項宣導活動、在地化反毒網路建置運用及完善的關懷輔導阻絕毒品進入校園，從校園、家庭雙管齊下，規劃以下六項策略齊步推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綿密毒品防制通報網絡：建立教育單位協助檢警緝毒通報三級聯繫機制、吸食毒品熱點巡邏網、學校自行清查個案情資追溯查察、針對青少年經常涉足之高風險場所加強宣導與清查等 4 個面向實施。 2. 加重校長、學校責任：將藥物濫用防制策略規劃及執行績效列為校務評鑑指標考核項目。 3. 防制新興毒品進入校園：運用議題融入課程、活動及班會討論議題、建立校園防毒守門員，結合家長會培訓宣導志工入班宣導、強化家庭教育中心功能及運用網路建置校園反毒網頁等 4 個面向實施。 4. 個案追蹤輔導及資料庫之建立：採一人一案專案輔導轉銜追蹤。 5. 強化校園販毒藥頭之查緝：落實學校協助檢、警緝毒通報模式。 6. 辦理暑期育樂營（靜、動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三級預防輔導作業流程圖尚缺乏中斷輔導的轉介機制，請運用二級連繫會議會同相關單位共同擬訂。 2. 個案輔導完成後應提列第 1 類特定人員，逕予以日常觀察輔導及尿液篩檢追蹤，避免再犯情事發生；惟個案學生若辦理轉學至外縣市或升學（跨學制），應輔以轉銜通報機制，避免影響個案轉銜輔導成效。 3. 107 年新世代反毒策略執行置重點於建立校園反毒守門員結合家長志工入班宣導及運用分齡教材融入課程教材融入教學，惠請新竹縣共同齊力配合。 4. 關於新世代反毒策略執行目標：強化學校及長防毒責任機制部分，建請新竹縣依國家發展委員會訂定指標辦理執行相關事宜。

視導主題	視導內容說明	建議事項
	提供學生正常休閒活動。	
5. 本土教育規劃及辦理情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能透過相關會議、研習宣導並推動本土教育。 2. 諸多作法，如：與民政局等進行跨單位合作；現職校長、教師、學生通過本土語言認證給予獎勵等作為，可供其他縣市參考。另透過以本土語言為主題之多語繪本等活動，配合世界母語日執行全縣（市）臺灣母語日相關工作，成效良好。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針對國中本土語言開課情形應再加強輔導學校依學生需要開班。 2. 原住民族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專職化申辦情形踴躍，配合度很高。
6. 輔導人力運用情形暨輔導工作整合發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於三級輔導架構下推動四師合作，建立目睹兒少服務 SOP 流程及設置校園適應不良學生團隊合作服務模式，值得肯定。 2. 已制訂輔導教師人力運用計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兼任輔導教師及社工師尚未聘足，請提出改善策略。 2. 請新竹縣依學制提供兼輔教師之專業背景比率，及提升專業背景之精進策略 3. 請提供輔導人力在職教育訓練 18 小時和職前教育訓練 40 小時人數、完成率等資料。

(二) 分項視導縣市交流意見及本部回復說明

視導主題	提問及建議	本部回復說明
1. 108 學年度新課綱規劃作業辦理情形	無。	無。
2. 提升學力品質之規劃及辦理情形	無。	無。
3. 公共化教保服務之規劃及	囿於財政與空間有限及法人意願不高等因素，導致設立非營利幼兒園較為困難。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建議思考新建住宅公益捐贈或機關閒置空間等空間，設立非營利幼兒園。 2. 透過網站、FB 專頁等方式，增

視導主題	提問及建議	本部回復說明
辦理情形		加非營利幼兒園能見度，以利非營利幼兒園之推動。
4. 校園新世代反毒策略	本縣包括五峰、尖石地區幅員廣大，處偏遠。部分原住民清寒、單親、新住民家庭，這些孩子在成長過程中未能得到充分關愛及教育。目前社會誘惑頗多，加上青少年處於青澀年代，許多的壓力沒有出口情緒控管不佳易衍生偏差行為及造成中輟之虞，更易與毒品形成關聯性。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建議新竹縣可鏈結社會處、學生輔導中心及民間公益團體發展親職教育，研發母語、新住民之宣導題材，深入社區及部落進行宣導，並搭配多元社團活動及職涯探索等相關課程併行實施。 2. 本部國教署業於106年8月31日邀集各地方政府辦理家長志工入班宣導說明會，鼓勵各縣(市)依城鄉特色及實際需求打造多元宣導模式，並自106年9月起補助各縣(市)辦理結合家長會反毒宣導相關事宜；新竹縣尚有創新作為，本部國教署可依需求予以經費挹助。
5. 本土教育規劃及辦理情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原住民族語開課尚無法找到適合之人選。 2. 本土語言開課經費申請平臺功能尚待擴充。 3. 現職教師認證意願待強化。 4. 家庭助力不足，學習本土語言環境有待強化。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部國教署未來將建置原住民族語開課與授課教師配對相關系統，以利各縣市政府統計開課相關事宜。 2. 經費申請平臺功能請本部國教署國中小組列入系統開發規劃期程。 3. 請新竹縣參考本部師資藝教育司所訂獎勵教師取得原住民族語要點辦理。 4. 本部國教署刻正研訂沉浸式族語教學計畫，規劃族語家庭以推動原住民族語學習。
6. 輔導人力運用情形暨輔導工作整合發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提議中央對直轄市與縣市政府一般性教育補助款考核項目表列裡，刪除兼任輔導教師相關檢核。 2. 建議修改學生輔導法第十條及國民教育法第十條第四項、第五項，應考慮取消兼任輔導教師之設置，增置專任輔導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部國教署補助直轄市與縣市政府兼任輔導教師經費，為瞭解兼輔教師之人數及研習情形，仍須列入檢核項目。 2. 鑒於專任輔導教師係依年度逐年補齊，為確保輔導品質，設置兼任輔導教師仍有其必要性。

視導主題	提問及建議	本部回復說明
	師，以專業輔導協助學校師生維護身心健康，改善生活不適應狀況。	

(三) 總結

新竹縣在新課綱的規劃辦理方面，係由教育處長擔任召集人，並由學管科長擔任執行秘書，透過科室分工，組成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綱推動小組，並由各科室進行分工與執行應變辦理項目，組織完整。盤點全縣科技領域師資，並積極鼓勵教師進修學分班及第二專長學分班，培育科技領域教師，有效提高教師進修意願及人數。在公共化教保服務方面，積極辦理公益法人宣導與說明會，以推動輔導轉型為非營利幼兒園。在校園新世代反毒策略方面，以學生為中心，學校為基礎，落實各項校園新世代反毒策略。在輔導人力運用上，於三級輔導架構下推動四師合作，建立目睹兒少服務 SOP 流程及設置校園適應不良學生團隊合作服務模式，值得肯定。

建議新竹縣可以彙整科室分工及配合新課程綱要應辦理事項，並配合學校層級應辦事項為一張檢核表單，以利後續追蹤辦理情形，也請多加引導國中小轉化現有彈性學習時數，以落實新課綱相關規定。此外，為因應新課綱於 108 學年度正式實施，得以更加落實於教學現場，本部國教署訂定推動新課綱高中等教育階段各類型學校相關法規，請新竹縣跟隨本部國教署法規相關研修進度，規劃符合需求的專業支援系統及配套，提供學校完備課程與教學輔導支持。此外，建議利用前瞻基礎建設補助經費強化網路環境，以充分利用本部教育雲端數位學習資源。在公共化教保服務方面，建議持續積極查察思考新建住宅公益捐贈或機關閒置空間等空間，設立非營利幼兒園。在校園新世代反毒策略方面，宜強化學校及校長責任，結合家長志工入班宣導及對轉學至外縣市之個案學生，應輔以轉銜通報機制，以利後續追蹤輔導。在輔導人力運用上，建議明訂專任輔導教師及專業輔導人員工作職掌，以利輔導人力妥善運用，並對未聘足是類人員之狀況，仍請持續加強改善。

九、苗栗縣分項視導報告

(一) 分項視導結果

視導主題	視導內容說明	建議事項
1. 108 學年度新課綱規劃作業辦理情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能透過「MLC 教學者聯盟」雲端教室平臺，提升現場教師教師專業能力。 2. 能所組成縣市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綱推動小組，由各組室進行分工與執行應辦理事項，值得肯定。 3. 已整合自造教育中心與國教輔導團資源，提升教師資訊科技與生活科技專業素養，有利 108 學年度科技領域施行。 4. 辦理十二年國教課綱總綱宣導，以分組研討方式增進教師對新課綱之認識。 5. 結合精進教學辦理課程領導人研習，並結合前導學校辦理校訂課程工作坊。 6. 苗栗縣內之國立及縣立高級中等學校透過均質化、優質化計畫，共同研修及發展課程，進而發展策略聯盟排定各領域共同備課時段。 7. 整合各項計畫資源，協助學校及教師因應十二年國教新課綱之推動。 8. 積極鼓勵各校教師參加第二專長學分班，有效提高教師進修意願及人數。 9. 配合行政簡化、減量之政策宣導，擴增學校申辦專業社群數。 10. 建置「MLC 教學者聯盟」粉絲專頁，由專任教學輔導員每週上傳實境錄製之教學影片，成立雲端教室，協助教師共備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建議可以彙整科室分工及配合新課程綱要應辦理事項，並配合學校層級應辦事項為一張檢核表單，以利後續追蹤辦理情形。 2. 有關 107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計畫審查，苗栗縣轄屬學校由本部國教署代為審查，本部國教署將依本部 106 年 12 月 6 日函文重申之 107 學年度課程計畫試行原則進行審查，請苗栗縣協助督導轄屬學校確依本部 106 年 12 月 6 日函文試行 107 學年度課程計畫。 3. 新課綱中將國中小九年一貫課程綱要中之彈性學習節數改為彈性學習課程，並列出彈性學習課程所包含之課程類別，建請苗栗縣可多加引導學校轉化現有課程，以落實新課綱相關規定。 4. 日前領綱陸續審議通過，有關領綱宣導工作及現場教師因應新課綱所需增能，需做好完整的規劃和準備；另普通型高中及技術型高中二工作圈預計於四月底前辦理領綱宣講種子教師培訓共識營，建議苗栗縣輔導團共同參與，以利持續規劃、輔導轄管學校新課綱推動工作。 5. 因應新課綱於 108 學年度正式實施，得以更加落實於教學現場，本部國教署訂定推動新課綱高中等教育階段各類型學校相關法規，請苗栗縣跟隨

視導主題	視導內容說明	建議事項
	<p>議課，免除時空限制。</p> <p>11. 因應 108 課綱增設科技領域教室已在規劃中。</p>	<p>本部國教署法規相關研修進度，規劃符合需求的專業支持系統及配套，提供學校完備課程與教學輔導支持。</p> <p>6. 肯定對新住民教育的重視，進一步努力可望成為新住民教育的大縣。</p> <p>7. 針對高中因多元選修，帶來教室空間不足的問題。苗栗在不增加財務負擔的原則下，採取和鄰近國小資源共享，值得稱讚。建議發展出高中端的課程。</p> <p>8. 在素養導向的評量上，除了關注大考中心、心測中心、統測中心公告的命題趨勢和題型。也應關注段考命題及課室評量，是否與入學考試的趨勢一致。以利增A減C。</p> <p>9. 積極辦理新住民語文競賽及相關新住民文化活動，活絡孩子的新住民語文能力，足堪全國表率。</p> <p>10. 苗栗縣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人員 106 學年度本部國教署調查情形，越南語 45 人，印尼語 13 人，柬埔寨語 0 人，泰國語 0 人，菲律賓語 0 人，緬甸語 2 人，馬來西亞語 1 人，仍請縣府繼續加強培訓，另為協助師資暫時無法到位學校，落實推動新住民語文課程，本部國教署已規劃於 106 學年第 2 學期以幅員較廣、新住民子女學生數較多之縣市，目前已選定 12 縣市、36 校參與試行新住民語文課程遠距教學，並依試行成效作為後續推動之參據；以確保有意願修習新住民語文學生均能</p>

視導主題	視導內容說明	建議事項
		<p>順利修讀。</p> <p>11. 新住民語文列入語文領域學習課程，預計自 108 學年度起逐年實施，仍請縣市政府針對少數人選修語別及偏遠地區學校，可採合聘方式訂定合聘教師之聘任辦法，及學生選課注意事項。</p> <p>12. 新住民子女如缺乏基礎華語溝通表達能力者，可至本部國教署申請華語補救課程之經費，仍請縣市政府轉達學校知悉。另為執行新住民子女教育相關業務，本部國教署補助各縣市行政人力 1 名，仍請各縣市政府善加運用，妥適規劃相關業務。</p> <p>13. 建議對學校層級、教師層級在 108 課綱的準備工作上，逐一檢視。對進度落後的學校，適時提出預警。</p> <p>14. 有關 108 課綱增設科技領域教室，相關建置建議應於 107 年度完備，以符合 108 課綱需求。</p>
2. 提升學力品質之規劃及辦理情形	能進行國中教育會考試題分析及補救教學試題分析，並提出教學策略及教學建議，將有助於教師瞭解學生實際需要。	針對建立分析資料庫以追蹤學生學習成長情形，建議後續能對資料庫數據做深入分析研究，有助於預警及早介入輔導。
3. 公共化教保服務之規劃及辦理情形	為達公立幼兒園與私立幼兒園 4:6 之目標，業已訂定分年增班目標，並透過鼓勵企業規劃聯合平價托育場所，極力提供平價之托育場所，值得肯定。	依苗栗縣公共化教保服務各行政區域供需情形，竹南鎮、頭份市、苗栗市公共化比例偏低，已爭取新建園舍經費補助，並獲本部國教署補助，惟仍建議持續積極查察思考新建住宅公益捐贈或機關閒置空間等空間，設立非營利幼兒園。
4. 校園新	1. 校園新世代反毒策略機制建	1. 校園新世代反毒策略機制建

視導主題	視導內容說明	建議事項
世代反毒策略	<p>立及執行情形：</p> <p>(1) 107 年預算增列新臺幣 20 萬元，針對新興毒品（菸草類、浴鹽、喵喵）試劑、檢驗儀器的採購及新興毒品檢驗費用。</p> <p>(2) 建立學校「特定人員」名冊暨主動查察篩檢找出藥物濫用學生，每月定期填報。平均約 40 人。</p> <p>(3) 106 年學校發現藥物濫用學生進行校安通報及成立春暉小組輔導。國中端藥物濫用輔導狀況均為輔導中斷。</p> <p>2. 建立校園反毒守門員策略規劃及執行情形：業已申請教育部國教署 106 年度結合家長會辦理防制藥物濫用宣講活動之經費補助案。</p> <p>3. 強化學校及校長防毒責任機制策略及執行情形：資料顯示尚未將藥物濫用防制策略與作為列入校長考評或校務評鑑。</p>	<p>立及執行情形之建議：</p> <p>(1) 建議加強快篩試劑管控及宣導作為，並結合校園教育訓練，增進學校教育人員（校長、學務人員及導師）之尿液篩檢檢驗時機及正確操作流程知能。</p> <p>(2) 有關輔導中斷個案後續處遇流程除依循轉介追蹤機制外，春暉小組輔導期程未完成個案，有繼續升學或轉學情形，可透過學生轉銜輔導及服務機制，轉銜至新入學學校，接續輔導。原就讀學校應於轉銜學生離校後，持續追蹤 6 個月；追蹤期間屆滿 6 個月，學生仍未就學者，原就讀學校應於通報系統通知所屬主管機關，列冊管理。建議加強第一輔導人員與導師知能研習，瞭解春暉輔導中斷個案轉銜流程。</p> <p>2. 強化學校及校長防毒責任機制策略及執行情形之建議：建議苗栗縣研議相關機制，俾利增進校長校園藥物濫用防制之責任與實際作為。</p>
5. 本土教育規劃及辦理情形	<p>1. 透過研習、活動等多面向加深加</p> <p>2. 廣落實推動本土教育。</p> <p>3. 能透過創作教學繪本，提升教師教學知能，並誘發學生本土語言學習。</p> <p>4. 辦理推動母語日相關活動，如：辦理 2 場本土知識之學習與實地文化訪查活動；實施小小解說員及教師解說員培訓，以母語解說在地文化；舉</p>	<p>考量 106-107 年均申請補助辦理「大家『藝』起來鬥鬧熱繪畫」活動，建議 108 年申請之計畫，能呈現不同類型（如：口說展演、戲劇……等），以鼓勵學生在日常生活能經常使用母語。</p>

視導主題	視導內容說明	建議事項
	辦原住民族部落生活之認識與體驗等。	
6. 輔導人力運用情形暨輔導工作整合發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額外規劃行政專業人力，支援專業輔導人員，值得肯定。 2. 訂有導教師人力運用計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苗栗縣國中專任輔導教師未聘足，仍請持續加強改善。 2. 國小兼輔教師，具輔導專業背景比率偏低，請提出精進策略 3. 請提供輔導人力在職教育訓練18小時和職前教育訓練40小時人數、完成率等資料。

(二) 分項視導縣市交流意見及本部回復說明

視導主題	提問及建議	本部回復說明
1. 108 學年度新課綱規劃作業辦理情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建議放寬教師員額控管比例為8% 2. 建議增加教師在職進修第二專長學分班之人數，並爭取在縣境內開班。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有關放寬教師員額控管比例部分將再行研議。 2. 已協調靜宜大學至苗栗開辦資訊科技第二專長學分班，建議優先薦送校內尚無該領域類科師資之學校，並協助掌控專長授課情形。
2. 提升學力品質之規劃及辦理情形	無。	無。
3. 公共化教保服務之規劃及辦理情形	109 年頭份市頭份國民小學已獲核定新設公立幼兒園4班，得否將其中一班調整為學前特教班。	因涉及擴大公共化教保計畫及學前特殊教育法規等面向，仍需審慎研議。
4. 校園新世代反毒策略	無。	無。
5. 本土教育規劃及辦理情形	無。	辦理原住民族賽夏語教師語言認證增能研習。經由積極政策之宣導，深耕原住民賽夏族語言與文化保存的傳承使命，成效甚佳。
6. 輔導人	無。	無。

視導主題	提問及建議	本部回復說明
力運用情形暨輔導工作整合發展		

(三) 總結

苗栗縣在新課綱的規劃辦理方面，係由教育處長擔任總召集人組成縣市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綱推動小組，並由各組室進行分工與執行應變辦理項目，值得肯定。整合自造教育中心與國教輔導團資源，提升教育資訊科技與生活科技專業素養，有利 108 學年度科技領域施行。透過「MLC 教學者聯盟」雲端教室平台，提升現場教師教學專業能力，並積極鼓勵教師參加增能學分班及第二專長學分班，有效提高教師進修意願及人數。重視新住民教育，並積極辦理新住民語文競賽及相關新住民文化活動，活絡孩子的新住民語文能力，足堪全國表率。在校園新世代反毒策略方面，以學生為中心，學校為基礎，落實各項校園新世代反毒策略。在輔導人力運用上，額外規劃行政專業人力，支援專業輔導人員，值得讚許。

建議苗栗縣可以彙整科室分工及配合新課程綱要應辦理事項，並配合學校層級應辦事項為一張檢核表單，以利後續追蹤辦理情形，也請多加引導中小轉化現有彈性學習時數，以落實新課綱相關規定。此外，為因應新課綱於 108 學年度正式實施，得以更加落實於教學現場，本部國教署訂定推動新課綱高中等教育階段各類型學校相關法規，請苗栗縣跟隨本部國教署法規相關研修進度，規劃符合需求的專業支援系統及配套，提供學校完備課程與教學輔導支持。在公共化教保服務方面，建議持續積極查察思考新建住宅公益捐贈或機關閒置空間等空間，設立非營利幼兒園。在校園新世代反毒策略方面，宜強化學校及校長責任，結合家長志工入班宣導及對轉學至外縣市之個案學生，應輔以轉銜通報機制，以利後續追蹤輔導。在輔導人力運用上，建議明訂專任輔導教師及專業輔導人員工作職掌，以利輔導人力妥善運用，並對未聘足是類人員之狀況，仍請持續加強改善。

十、彰化縣分項視導報告

(一) 分項視導結果

視導主題	視導內容說明	建議事項
1.108 學年度新課綱規劃作業辦理情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由教育處長擔任總召集人，副處長擔任副召集人，委員由督學、學管科、國教科、社教科、學特科及體健科各科主管或業務承辦人組成，配合教育部國教署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國民中小學教育階段配套計畫。 2. 因應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即將實施，協助學校建立自我檢核機制，俾利了解各校推行新課綱之準備情形，並能讓視導區督學到校適時給予協助及協同國教輔導團進到校輔導。 3. 已建立十二年國教新課綱的運作機制，並積極加強宣導及舉辦公開授課。 4. 積極研發素養導向課程模組及跨域課程教學。 5. 建議教育部研修校長考績考查辦法，以強化校長推動各項教育工作之責任，如反毒工作。 6. 建請教育部研修小校整併規定，可免召開地方公聽會。 7. 確實辦理閩客原等本土語文課程，並自編本土語言教材。 8. 成立閩客原有聲書平臺，將繪本製成動畫，活化教學。 9. 已盤點科技領域師資，並薦派教師參與增能學分班及第二專長班。 10. 「充實資源與設備」之教學設備，已有規劃國中增設「資訊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新課綱中將國中小九年一貫課程綱要中之彈性學習節數改為彈性學習課程，並列出彈性學習課程所包含之課程類別，建請彰化縣可多加引導學校轉化現有課程，以落實新課綱相關規定。 2. 有關未來因應新課綱實施，學校實施部定必修科目之適性分組教學、開設跨領域(學科)之專題類課程或統整類課程須分組教學或協同教學、開設學生應修學分數之 1.2 倍至 1.5 倍學分數課程及規劃彈性學習時間之運用等，本部國教署已研訂「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規劃及實施要點」，彰化縣可本於推動主管學校課程所需，訂定相關補充規定。 3. 為依新課綱總綱所定強化學生課程諮詢輔導，本部國教署亦研訂「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諮詢教師設置要點」(草案)，俟前開要點發布後(刻正簽提本部國教署署務會報討論)，請彰化縣亦可本於推動主管學校之課程諮詢輔導所需，訂定相關補充規定。 4. 本部國教署業發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地方政府精進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與教學要點」，請依該要點所申請之補助經費，落實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跨教育階段之縱向連結，建置課程及教學輔導支持體系，提升本部及地方政府主管高級中

視導主題	視導內容說明	建議事項
	<p>科技教室」並將相關需求納入「前瞻基礎建設-國民中小學校園數位建設計畫」，另「資訊科技教室」相關設備後續維護與更新，所需經費已有規劃納入「年度一般性教育補助款」辦理。</p>	<p>等學校教師教學效能及課程品質。</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5. 建請新住民語文教支人員能盤點至偏鄉學校的需求，以滿足學生選讀新住民語的需求。 6. 建請建構縣內完全中學高中部與國立高中職的策略聯盟機構與組織。 7. 建請申請精進教學課督及輔導員的專案補助經費，以彌補專任輔導教師聘任之不足。 8. 為落實教師專長授課並因應科技領域師資之增能及需求，建議從優獎勵，以激勵教師進修意願。 9. 108 新課綱新住民語文列本土語文必選之一，請彰化縣持續調查學生選填意願與學校開課規劃。另，本部國教署 107 學年度將針對新住民語文的前導學校，各縣市應有至少 1 校參加，請預為規劃，選定學校參加試行。 10. 有關科技領域部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資訊科技教室」規劃與設置，請配合「前瞻基礎建設-國民中小學校園數位建設計畫」於 107 年底完成建置。 (2) 「前瞻基礎建設-國民中小學校園數位建設計畫」強化數位教學暨學習資訊應用環境所建置「智慧學習教室」，請鼓勵老師善加利用此資源。
2. 提升學力品質之規劃及辦理情形	<p>自辦學力檢測，並進行各個不同資料之交叉分析。</p>	<p>國中教育會考各科待加強人數百分比未呈現逐年降低之情形，建議在豐富的分析資料下，提出對應策略。</p>
3. 公共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目前彰化縣公私立幼兒園比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未來於定期辦理之法人說明

視導主題	視導內容說明	建議事項
化教保服務之規劃及辦理情形	<p>例，以據點數而言為3.6:4.6；如以實際就讀數而言，公共化比率為33.26%，業依各鄉鎮市幼兒人口數評估增設公立幼兒園(班)計畫，並訂定分年增班目標，且定期以列管會議追蹤執行情形，落實推動公共化教保服務之努力，值得肯定。</p> <p>2. 為規劃輔導財團法人(含附設)幼兒園轉型為非營利幼兒園，已邀請非營利幼兒園工作團隊會勘，並評估轉型之可能。</p> <p>3. 能落實定期到園檢查、績效考評，並辦理期末驗收，以檢視非營利幼兒園是否依到園檢查委員建議改善等，可見對公共化教保服務之用心。</p>	<p>會可邀請辦理績效良好之法人宣導，並建立可移植之非營利幼兒園經營模式，持續推廣。</p> <p>2. 目前公共化比率較低的二林鎮，於書面報告僅見研議增設國小附幼，建議可再評估增加其他公共化教保服務。</p>
4. 校園新世代反毒策略	<p>1. 校園新世代反毒策略機制建立及執行情形，該處依以學生為中心、以學校為基礎，研訂3大防制面向及5大工作重點：</p> <p>(1) 3大防制面向：採多元教育宣導為本、落實關懷清查作為、綿密春暉輔導網絡等3個面向實施。</p> <p>(2) 5大工作重點：採擴大毒品防制網絡、強化輔導諮商網絡、強化各級學校毒品防制力量、減少毒品危害因子增加保護因子、主動關懷觀察清查特定人員等5個面向實施。</p> <p>2. 建立校園反毒守門員策略規劃及執行情形：該處辦理家長及志工的增能研習、志工志願服務與特殊訓練，整合多元防</p>	<p>1. 依據各級學校特定人員尿液篩檢及輔導作業要點，特定人員共有5類別。彰化縣所提列特定人員計678員，105年度使用2,087劑、106年度使用1,809劑尿篩試劑進行尿篩，惟106年採購32,500劑，顯然不符比例。</p> <p>2. 彰化縣擴大校園尿篩工作計畫所列篩檢對象應符合「特定人員尿液採驗辦法」第3條第1款修正附表規定之5類人員，亦應加強宣導所屬學校於配合執行旨揭政策時，仍應遵守本部「各級學校特定人員篩檢及輔導要點」，依規定程序建立特定人員名冊後再施行，避免學校宣導不周或認知錯誤，造成學生家長誤解或疑慮，徒生不必要爭端。</p>

視導主題	視導內容說明	建議事項
	<p>制力量，進行入班宣導、輔導陪伴藥物濫用學生個案與高關懷學生，並擴大成為「學輔志工」，形成強而有力的校園反毒守門員機制。</p> <p>3. 強化學校及校長防毒責任機制策略及執行情形：未來將研議校長防毒績效考核規定及遴選參據可行性。</p>	<p>3. 針對第4類特定人員，係指學校認為學生有必要實施尿液檢驗，應立基於學校就個案透過觀察評估確有其必要性後，經家長或監護人同意實施，非僅以「家長或監護人同意書」為憑，據此援用以誤導校園擴大提列第4類特定人員。</p>
5. 本土教育規劃及辦理情形	<p>1. 結合民間團體、社區、家庭及縣府相關單位共同合作，此作法可供其他縣市參考。又，透過以本土語言為主題，善用民間力量，配合世界母語日辦理擴大母語日、童軍、母親節等活動，績效卓著。</p> <p>2. 本縣原民族語師資不足，少數族語無法開課？</p>	<p>1. 彰化縣針對少數族語無法開課，目前與縣內民政處合作，覓聘民間師資。</p> <p>2. 針對少數族語無法開課之情形，可採跨校合聘方式或巡迴輔導概念，以利師資共聘或分享。</p> <p>3. 原民會有建置原住民族語師資的資料庫，並有直撥共學（遠距教學）模式可供參採。</p>
6. 輔導人力運用情形暨輔導工作整合發展	<p>1. 輔諮中心能整合規劃，落實輔導機制，能有效運用資源，培訓學輔志工，發揮支持陪伴功能，值得嘉許。</p> <p>2. 訂有導教師人力運用計畫。</p>	<p>專輔人力不足，請依據改進策略持續努力。另請說明專輔人力專業比率？及如何提升比率之策略。</p>

(二) 分項視導縣市交流意見及本部回復說明

視導主題	提問及建議	本部回復說明
1. 108 學年度新課綱規劃作業辦理情形	建議增加培育原住民公費師資生名額。	縣市可提供公費名額，再由本部核定師培大學培育，如涉及法令解釋，如原住民區域定義始能提出公費名額，可於本部與縣市協調會議提出討論。
2. 提升學	國家教育研究院自 106 學年度	請國家教育研究院持續協助地方

視導主題	提問及建議	本部回復說明
力品質之 規劃及辦 理情形	停辦學力檢測，建議教育部找專責單位承辦學力檢測。	政府辦理學力檢測之建議，已在其他會議知悉，將再協助了解國家教育研究院後續之規劃。
3. 公共化 教保服務 之規劃及 辦理情形	無。	無。
4. 校園新 世代反毒 策略	建議修正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成績考核辦法，直接將校長防毒績效納入。	彰化縣所提將提供人事單位進行法規修正研議。
5. 本土教 育規劃及 辦理情形	本縣原民族語師資不足，少數族語無法開課？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彰化縣針對少數族語無法開課，目前與縣內民政處合作，覓聘民間師資。 2. 針對少數族語無法開課之情形，可採跨校合聘方式或巡迴輔導概念，以利師資共聘或分享。 3. 針對少數族語無法開課，原民會有建置原住民族語師資的資料庫，並有直撥共學平台(遠距教學)模式可供參採。
6. 輔導人 力運用情 形暨輔導 工作整合 發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建議教育部因應少子女化之趨勢，應調降「55班」之專任專業輔導人員設置標準；依本縣現況，建議將基準調降為「48班」，可避免短時間內專任輔導人員大幅減少之情況，以穩定本縣輔導工作。 2. 考量學生問題日漸多元，請教育部補助輔導人力，深耕輔導工作幫助更多學生與家庭，減少社會問題。 	依學生輔導法第20條規定「第十條及第十一條有關專任輔導教師及專任專業輔導人員之配置規定，中華民國一百零六年八月一日起逐年增加，並自一百零六年起由中央主管機關每五年進行檢討。」，此2項建議將錄案研參。

(五) 總結

彰化縣整體辦理情形：在新課綱規劃辦理上，由處長擔任跨

科室工作小組召集人，並由督學視導協助，研發素養導向課程模組、跨域課程教學，推動國民中小學教育階段各項新課綱配套計畫。並能自編本土語言教材，成立閩客原有聲書平臺。同時，盤點科技領域師資，薦派教師參與增能及第二專長進修；在公共化教保服務上，業依各鄉鎮市幼兒人口數規劃分年增班計畫，定期追蹤落實推動。另邀請非營利幼兒園工作團隊，會勘評估輔導財團法人(含附設)幼兒園轉型為非營利幼兒園之可能，並能落實定期到園檢查、績效考評；在校園反毒策略上，以學生為中心、學校為基礎，落實各項校園新世代反毒策略；在本地教育規劃辦理上，能結合民間團體、社區、家庭及縣府相關單位共同合作，同時，配合世界母語日辦理擴大母語日、童軍、母親節等活動，成效卓著；在輔導人力運用上，訂有導教師人力運用計畫，另輔諮中心能落實輔導機制，有效運用資源，培訓學輔志工，發揮支持陪伴功能。

未來可持續精進事項，包括：在新課綱規劃辦理上，可多引導國中小轉化現有彈性學習時數，並就國教署所定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規劃及實施要點」等規範，本權責訂定補充規定，以利新課綱之推動，並善用該署之相關補助經費，精進貴屬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與教學之輔導支持體系及與境內國立高中職之策略聯盟等。另建議盤點偏鄉學校新住民語文教支人員、從優獎勵科技領域師資增能、調查學生選修新住民語意願及鼓勵學校擔任前導學校，並開設新住民語。同時，請依限完成國中「資訊科技教室」建置，並鼓勵老師善加利用；在提升學力品質上，各科待加強人數比率未見逐年降低，宜有積極之因應策略；在公共化教保服務上，建議在定期辦理之法人說明會上，邀請績效卓著之法人現身說法，建立可移植之經營模式。在校園反毒策略上，特定尿篩人數與採購之尿篩試劑數間顯不成比例，在擴大尿篩時，宜符合部定之規定，免生爭議。

十一、南投縣分項視導報告

(一) 分項視導結果

視導主題	視導內容說明	建議事項
1. 108 學年度新課綱規劃作業辦理情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南投縣規劃設計鄉鎮為特色之主題探究式課程，供各校校定課程彈性參酌使用。 2. 十二年國教新課綱之推動工作，已成立協作中心工作團隊，積極加強宣導，並逐步強化課程實施與發展。 3. 已成立成立跨科室運作組織及各級任務小組。並鼓勵學校於 107 學年度以新課綱規範之統整/探究性課程及特殊需求課程規劃校訂課程，如以鄉鎮特色發展學生「未來能力」的校本課程。 4. 配合學生選課需求，辦理新住民教支人員培訓，並瞭解教支人員是否充足。 5. 盤點全縣科技領域師資，鼓勵學校教師進修科技領域第二專長，並以科技前導學校為基礎，培訓相關人員參與增能研習。 6. 有關「充實資源與設備」之教學設備，已有調查各校所需設備並經實地會勘確認需求，並採四年為一期更新全縣國民中小學資訊科技教室，且依「國民中小學設備基準修正草案」訂定管理規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建議進一步釐清配套計畫中之成員及分工，使其具體明確以利相關工作確切落實，並加強相關法規修訂之作業。 2. 配套計畫中列入多項學校應辦理事項，較少輔導作為，建議加強輔導學校之相關措施，陪伴學校推動新課綱。 3. 新課綱中將國中小九年一貫課程綱要中之彈性學習節數改為彈性學習課程，並列出彈性學習課程所包含之課程類別，建請多加引導學校轉化現有課程，以落實新課綱相關規定。 4. 南投縣依本部國教署 106 年 11 月 21 日以臺教國署國字第 1060133745 號函所送調科技領域師資任用情形，總班級數為 496 班，生活科技及資訊科技，均需要 27 位專長教師，惟查中興國中及部分學校明顯師資不足，建議積極鼓勵學校薦送教師參加第二專長學分班或增能研習課程，並針對小校無法聘任該科科目專長教師，擬定因應作為。 5. 新課綱中將國中小九年一貫課程綱要中之彈性學習節數改為彈性學習課程，並列出彈性學習課程所包含之課程類別，建請多加引導學校轉化現有課程，以落實新課綱相關規定。 6. 有關 107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計畫審查，南投縣轄屬學

視導主題	視導內容說明	建議事項
		<p>校由本部國教署代為審查，請南投縣協助督導轄屬學校確依本部 106 年 12 月 6 日函文試行 107 學年度課程計畫。</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7. 日前領綱陸續審議通過，有關領綱宣導工作及現場教師因應新課綱所需增能，需做好完整的規劃和準備；另普通型高中及技術型高中二工作圈預計於 4 月底前辦理領綱宣講種子教師培訓共識營，建議南投縣輔導團共同參與，以利持續規劃、輔導轄管學校新課綱推動工作。 8. 為因應新課綱於 108 學年度正式實施，得以更加落實於教學現場，本部國教署訂定推動新課綱高中等教育階段各類型學校相關法規，請配合法規研修進度，規劃符合需求的專業支持系統及配套，提供學校完備課程與教學輔導支持。 9. 建請加強辦理新課綱推動之各項研習會，以強化縣內學校教師對新課綱之認知及執行能力。 10. 建請建構與縣內國私立高中職之策略聯盟機制，落實教育資源共享，強化學校對新課綱學校課程計畫書的撰寫與審查工作之專業能力。 11. 建請確實盤點新住民語文教支人員之需求，並規劃教支人員合聘及開課機制。 12. 108 新課綱新住民語文列本土語文必選之一，請持續調查學生選填意願與學校開課規劃。 13. 本部國教署 107 學年度將針對新住民語文的前導學校，各縣市應有至少 1 校參加，請預為

視導主題	視導內容說明	建議事項
		<p>規劃，擇定學校參加試行。</p> <p>14. 因應 108 新課綱實施，配合學生選填開班調查、教支人員培訓狀況，盤整學校開課規劃（含一般開課、共聘巡迴、遠距教學等）。</p> <p>15. 辦理「全國跨縣市資訊科技教育合作社群研討會」（全國教育撲浪客年會），推動資訊教育獨步全國，建議在既有基礎上建全教師專業學習社群，發展特色。</p> <p>16. 有關科技領域部分：</p> <p>(1) 「資訊科技教室」規劃與設置，請配合「前瞻基礎建設-國民中小學校園數位建設計畫」於 107 年底完成建置。</p> <p>(2) 「資訊科技教室」相關設備後續維運與更新，所需經費請納入「年度一般性教育補助款」併同規劃，以利資訊基礎環境正常維運。</p> <p>(3) 「前瞻基礎建設-國民中小學校園數位建設計畫」強化數位教學暨學習資訊應用環境所建置「智慧學習教室」，請鼓勵老師善加利用此資源。</p>
2. 提升學力品質之規劃及辦理情形	<p>1. 釐清南投縣所提兩班三組運作時教師聘用問題。</p> <p>2. 查兩班三組聘用教師資格，依「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常態編班及分組學習準則」第 8 條及教育部國教署「國民中學英語及數學領域適性分組教學試辦計畫」規定，教授 C 組之教師應安排教學經驗至少一</p>	<p>經檢視，待加強人數比率與心測中心所提供數據不同，建請再予釐清。另以心測中心提供 105-106 會考待加強人數百分比來看，除數學科及自然科比率下降外，其餘是增加的，爰請持續加強學生學力，另建議除了量化數據外，可借重國教輔導團之專業，針對通過率過低題目，研擬有效教學策略及配套措</p>

視導主題	視導內容說明	建議事項
	<p>年以上之教師擔任，並未明定必須為校內正式教師。</p>	<p>施。</p>
<p>3. 公共化教保服務之規劃及辦理情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目前南投縣公共化比率多數地區已達 4:6 目標，仍持續針對供應量較不足之鄉鎮，評估增設之可能，對落實推動公共化教保服務之努力，值得肯定。 2. 為規劃輔導財團法人(含附設)幼兒園轉型為非營利幼兒園，已辦理公益法人宣導與說明會，可見於輔導法人轉型部分之努力。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未來於定期辦理之法人說明會可邀請辦理績效良好之法人宣導，並請思考建置可移植的非營利幼兒園經營模式，以持續推廣。 2. 南投縣實際就讀幼兒數較幼兒人口數之比率，部分鄉鎮比率較低，建議思考提高入園率之策略。 3. 原定於106學年度營運之德興國小非營利幼兒園目前辦理進度，及107至109學年度預計增設園目前規劃進度，宜於書面報告資料增加相關內容。
<p>4. 校園新世代反毒策略</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校園新世代反毒策略機制建立及執行情形，該處依以學生為中心、以學校為基礎，研訂執行策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充實教育宣導 (2) 強化職能訓練 (3) 降低毒品可及性 (4) 落實尿篩機制 (5) 強化輔導諮商網絡 (6) 結合家長會、家長志工辦理宣導 2. 建立校園反毒守門員策略規劃及執行情形：該處結合民間團體、地區傳播媒體及相關社會資源辦理志工爸媽說故事志工培訓。 3. 強化學校及校長防毒責任機制策略及執行情形：未有資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教育宣導應以小場次、分層分齡的方式實施，以利擴大成效。 2. 對於藥物濫用個案，採取類中介教育模式輔導，應可以研議辦理。 3. 有關強化學校及校長防毒責任機制策略及執行情形，未見於書面資料，請說明。 4. 南投縣所提問題檢討，本部國教署之建議如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結合民間團體經費不足：107年度已函發本部國教署「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實施計畫」，規劃多項補助計畫，請視業務需求申請補助經費。 (2) 新興毒品辨識度困難：目前法務部調查局「反毒陳展館」及中正大學「防制藥物濫用教育中心」均提供參訪，其對於新興毒品的介紹，可以提供知能之提升。

視導主題	視導內容說明	建議事項
		(3) 偏遠小校難結合家長入校宣導：本部國教署 2/1~2 辦理國民中小學結合家長反毒志工培訓師資研習，請推薦綜合領域輔導團教師參訓，結訓後可協助培訓家長志工進行入班宣導。
5. 本土教育規劃及辦理情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有關南投縣所提母語實施成效待提升部分，除持續鼓勵轄內學校依學生選習意願落實開課外，亦建議南投縣能關注國民中學階段本土語言開班率，鼓勵學校利用彈性學習節數或社團時間開課。 2. 製作多樣本土語文教材，辦理多項母語日相關活動，成果豐碩，如：閩客 221 系列活動、閩客原說我母語影影音徵稿、閩客原新聞小主播比賽、幼兒園母語歌謠比賽、本土語在地故事繪本創作增能研習暨徵稿，及暑期學生閩客文化體驗營等。 3. 請縣市確實辦理閩客原等本土語文課程。 4. 了解南投縣政府本土與師資即開課的情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請研訂相關獎勵措施鼓勵現職教師參與本土語言能力認證並能授課，以提升本土語文授課品質、維護學生學習權利。 2. 請持續鼓勵國民中學階段開設本土語文課程。 3. 未來可系統性地蒐集本土語言教材、教案、影音歷程，以供相關領域之教學人員參考或學生學習使用。 4. 所辦母語日活動仍以縣內小學為主，然推動母語日應著重營造母語學習環境，並作長遠規劃。現階段國中以上學校雖仍以升學為重，仍可以鼓勵及協助方式，讓本土語言自然融入生活或學習情境。另可結合民間團體、圖書館或家庭教育中心等共同辦理活動，將母語學習對象與學習地點擴及家庭和社區，後續再結合課程，提出相應配套，以提升本土語言學習成效。 5. 本部國教署有規劃原住民教師專職化計畫供縣市提出申請，以培養原住民族語專職教師。 6. 未來規劃建構原住民族語教師相關系統，以解決學生開課需求及教師人才的問題。

視導主題	視導內容說明	建議事項
6. 輔導人力運用情形暨輔導工作整合發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專、兼任輔導教師及專任專業輔導人員之聘用情形。 2. 明定或規範所屬輔導人力的角色功能或職掌，了解學校執行情形，並督導二級與三級之合作機制。 3. 落實輔導人力之專業成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部國教署補助南投縣學生輔導諮商中心運作經費執行率 74% 過低。 2. 應明訂專任輔導教師及專業輔導人員的工作職掌。 3. 輔導人力在職教育訓練 18 小時和職前教育訓練 40 小時完成為何？未列出。

(二) 分項視導縣市交流意見及本部回復說明

視導主題	提問及建議	本部回復說明
1. 108 學年度新課綱規劃作業辦理情形	建議開設輔導第二專長學分班。	將視全國需求通盤考量。
2. 提升學力品質之規劃及辦理情形	無。	無。
3. 公共化教保服務之規劃及辦理情形	無。	無。
4. 校園新世代反毒策略	無。	無。
5. 本土教育規劃及辦理情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教育部國教署規劃有原住民教師專職化計畫供縣市提出申請，以培養原住民族語專職教師。 2. 未來規劃建構原住民族語教師相關系統，以解決學生開課需求及教師人才的問題。 	配合辦理。
6. 輔導人力運用情形暨	1. 國小專輔和兼輔難聘任是否可以降低達成率？	1. 專任及兼任輔導教師係依據學生輔導法及相關補助要點設置協助學生輔導工

視導主題	提問及建議	本部回復說明
輔導工作整合發展	2. 輔導人力在職教育訓練 18 小時和職前教育訓練 40 小時太多？	<p>作，請各縣市依規定辦理，以免有務學生輔導工作。</p> <p>2. 輔導人員在職 18 小時教育訓練和初任 40 小時教育訓練係依據學生輔導法第 14 條規定，且每位輔導人員只需要上 1 次初任 40 小時教育訓練，該年度上過 40 小時可以抵免在職 18 小時教育訓練時數。</p>

(四) 總結

南投縣整體辦理情形：在新課綱規劃辦理上，已成立協作中心工作團隊與跨科室運作組織及各級任務小組，積極加強宣導，並鼓勵學校規劃統整/探究性課程及特殊需求課程。另規劃設計以鄉鎮為特色之主題探究式課程，供各校規劃校定課程參考。辦理新住民教支人員培訓，以因應學生學習需求。推動資訊教育，更見用心。亦能因應科技領域新課程之需，確實盤點該領域師資，鼓勵教師進修；在公共化教保服務上，持續針對供應量不足之鄉鎮，評估增設之可能性。並在辦理公益法人宣導與說明會，規劃輔導財團法人(含附設)幼兒園轉型為非營利幼兒園；在校園反毒策略上，能以學生為中心、學校為基礎，落實各項校園新世代反毒策略；在本地教育規劃辦理上，製作多樣本土語文教材，並辦理各項相關活動，成果豐碩。

未來可持續精進事項，包括：在新課綱規劃辦理上，宜釐清推動課程配套之成員與分工，加強相關法規修訂及學校輔導等相關措施。同時引導國中小將現行九年一課程之彈性學習節數轉化為彈性學習課程，強化教師增能之規劃與準備，尤以因應新課綱之生活科技及資訊科技等師資，宜積極鼓勵薦送教師增能進修，並積極強化是類教師專業社群，發展特色。另請善用國教署因應新課綱所訂之各類型高級中等學校相關法規及補助經費，規劃適切之專業支持系統與配套，協助所屬高級中等學校建立與境內國私立高中職之策略聯盟，落實教育資源共享。另請盤點所屬學校對新住民語文教支人員需求，規劃培訓、

合聘及開課事宜，並鼓勵學校前導試行。同時，請依限完成所屬學校「資訊科技教室」建置，並鼓勵老師善加利用；在提升學力品質上，宜借重國教輔導團之專業，研擬適切之教學策略與配套措施；在公共化教保服務上，請積極研擬提高入園率之策略，並在定期辦理之法人說明會上，邀請績效卓著之法人現身說法，建立可移植之經營模式；在校園反毒策略上，教育宣導宜以小場次、分層分齡的方式實施，並善用國教署相關經費補助與志工培訓，及相關之識毒資源，以利拒毒業務之推動；在輔導人力運用上，宜強化輔諮中心運作經費之執行率，並明定專任輔導教師及專業輔導人員之工作職掌，以利輔導人力之妥善運用。

十二、雲林縣分項視導報告

(一) 分項視導結果

視導主題	視導內容說明	建議事項
1.108 學年度新課綱規劃作業辦理情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已成立推動 12 年國教之「核心小組」及「工作小組」，以雙軌方式推動 108 學年度新課綱整備事項。 2. 著力於推動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並積極參與教育部國教署種子講師培訓、前導學校等計畫。 3. 能成立 12 年國教新課綱推動架構，能力盤點理解轉化測試整合眼鏡外力等策略來進行分析，並以核心小組、工作小組進行組織分工。 4. 能結合精進計畫善用地支援，進行資源整合；能建立管考機制，專員管考工作小組進度，建立 12 年國教配套措施時程管控表；能研修相關法規啟動公開授課，教育處長、校長及輔導員公開授課，眾多家長熱烈參與。 5. 縣內新住民子女學生比率國小 14%，國中 16%，教支人員需求，越南 54 人，印尼 26 人，泰國 13 人，菲律賓 11 人，柬埔寨 16 人，緬甸 7 人，馬來西亞 4 人。 6. 薦送教師進修科技領域第二專長班計 78 人，增能學分班 28 人。 7. 接受教育部補助資訊設備經費，科技領域教學積極推動，並於前瞻基礎建設內規劃科技領域整備事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新課綱中將國中小九年一貫課程綱要中之彈性學習節數改為彈性學習課程，並列出彈性學習課程所包含之課程類別，建請雲林縣可多加引導學校轉化現有課程，以落實新課綱相關規定。 2. 雲林縣轄管高中職計有三所縣立完全中學，期能協助學校完備 107 年度課程計畫書之書寫、審閱及督導，並能與高中均優質計畫結合，以落實新課綱課程之推動。 3. 有關未來因應新課綱實施，關於領綱宣導及素養導向教師增能之覆蓋率，期能與地方政府共同達成。 4. 學校實施部定必修科目之適性分組教學、開設跨領域（學科）之專題類課程或統整類課程須分組教學或協同教學、開設學生應修學分數之 1.2 倍至 1.5 倍學分數課程及規劃彈性學習時間之運用等，本部國教署已研訂「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規劃及實施要點」，請本於推動主管學校課程所需，訂定相關補充規定。 5. 承上，為依新課綱總綱所定強化學生課程諮詢輔導，本部國教署亦研訂「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諮詢教師設置要點」（草案），俟前開要點發布後（刻正簽提本部國教署署務會報討論），請雲林縣亦可本於推動主管學校之課程諮詢輔導

視導主題	視導內容說明	建議事項
		<p>所需，訂定相關補充規定。</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6. 建議籌組 12 年國教新課綱推動組織時，能加入縣內國私立高中職學校代表，俾利落實教育資源共享。 7. 建請確實縣市教支人員培訓需求，並建構教支人員共聘及學校開課機制。 8. 雲林縣新住民語文 106 學年度本部國教署調查情形，越語學生 908 人，教支 31 人；印語學生 232 人，教支 13 人；東語學生 73 人，教支 0 人；泰語學生 26 人，教支 1 人；菲語學生 22 人，教支 0 人；緬語學生 5 人，教支 0 人；馬語學生 12 人，教支 0 人；請教支為 0 之語別於 107 年度加強培訓，或規劃採遠距教學，有關遠距教學採直播共學、同步教學模式，相關設備陪同人員請及早規劃。 9. 針對少數人選修語別及偏遠地區學校，可採合聘方式且需訂定合聘教師之聘任辦法，及學生選課注意事項等。 10. 本部國教署補助各縣市行政人力 1 人，請善加利用，或可成立新住民語輔導團及教學資源中心，相關訊息可至本部國教署「新住民子女教育資訊網」查詢。 11. 建議善用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已培訓之人才，協助縣府推動公開授課及專業回饋。 12. 因應科技領域師資之增能及需求，建議確實參酌學校師資結構、班級規模等因素推薦教師參加第二專長班或增能學分班，並要求專長授課、從優獎勵，以激勵教師修課意願。

視導主題	視導內容說明	建議事項
		13. 另為因應108課綱科技領域設備基準規劃教學所需之資訊科技領域教室，納入前瞻規劃於107年度完成建置，後續維護需納入一般性補助款一併考量；前瞻基礎建設需以學習與教學為導向，引導硬體建置；網路需因應速度提升，通盤考量智慧化管理策略，減輕學校教師網路管理工作。
2. 提升學力品質之規劃及辦理情形	能於會考結果及學力檢測結果進行分析，並作為國教輔導團規劃教師教學共備人才培育課程規劃之參據。	無。
3. 公共化教保服務之規劃及辦理情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就書面報告而言，雲林縣已就縣內各行政區供需情形進行分析，並針對公共化比率仍低地區擬定增班目標。另亦媒合公共空餘空間，以提供幼兒園分班使用，對於落實推動公共化教保服務之努力，值得肯定。 2. 業按規定辦理到園檢查、績效考評。另為提升幼生入園率針對招生率較低之行政區，採用增購交通車等作法，足見對幼兒教育之努力。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未來於定期辦理之法人說明會可邀請辦理績效良好之法人宣導，並可用已建置之可移植的非營利幼兒園經營模式，持續推廣。 2. 針對到園檢查可規劃追蹤改善情形，以瞭解各園所改善或精進情形。
4. 校園新世代反毒策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校園新世代反毒策略機制建立及執行情形：該處校園毒品防制部分包括「綿密毒品防制通報網絡」、「加重校長、學校防毒責任」、「強化防制新興毒品進入校園」及「個案追蹤輔導及資料庫之建立」等4個面向。 2. 建立校園反毒守門員策略規劃及執行情形：該處主動鏈結各學層學生家長聯合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學校生教組長難尋，多為代理教師擔任，暑假特定人員數據異動大帶回供政策研議參採。 2. 行政人員對特定人員之概念迷思，致各校特定人員提報率不高：依「特定人員尿液採驗辦法」第3條第1款修正附表規定之特定人員分為5類，其定義已屬明確，雲林縣可據以加強行政人員之

視導主題	視導內容說明	建議事項
	<p>完善校園拒毒網絡，各校辦理班親會時，結合家長會功能加強對家長之宣導力度，廣為宣導反毒知能，減少學生接觸非法藥物之情事，期使蔚為風氣。</p> <p>3. 強化學校及校長防毒責任機制策略及執行情形：</p> <p>(1) 列入校長考核項目之一。</p> <p>(2) 加重校長防毒責任之參據內容：學校是否建立校園新世代反毒實施計畫、定期舉辦防制藥物濫用訓練、課程內容融入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議題、輔導涉毒學生之具體作為、強化導師責任，利用對學生行為舉止之觀察找出異樣，提供輔導措施。</p>	<p>知能。</p> <p>3. 家長參與培訓課程意願不高：本部國教署107/02/01~02辦理國民中小學結合家長反毒志工培訓師資研習，召訓對象為縣市綜合領域輔導團教師及有意願教師，培訓後可返回協助縣市培訓家長志工進行入班反毒素養宣導課程，請雲林縣多加運用。</p> <p>4. 本縣春暉個案多為遭警查獲，現行學校尿篩作為與關懷機制，無法全面防止毒品進入校園：針對第4類特定人員，係指學校認為學生有必要實施尿液檢驗，應立基於學校就個案透過觀察評估確有其必要性後，經家長或監護人同意實施，非僅以「家長或監護人同意書」為憑，據此援用以誤導校園擴大提列第4類特定人員。</p>
5. 本土教育規劃及辦理情形	<p>1. 積極鼓勵教師參與本土語言能力認證並擔任教學。另後續擬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參加研習時數列為學校甄選教支人員條件。</p> <p>2. 透過以本土語言為主題之繪本、布袋戲等活動，配合世界母語日執行全縣（市）臺灣母語日相關工作，成效良好。</p>	無。
6. 輔導人力運用情形暨輔導工作整合發展	<p>1. 專、兼任輔導教師及專任專業輔導人員之聘用情形。</p> <p>2. 明定或規範所屬輔導人力的角色功能或職掌，了解學校執行情形，並督導二級與三級之合作機制。</p> <p>3. 落實輔導人力之專業成長。</p>	<p>1. 專業輔導人員和專任輔導教師都未聘滿級，應提出改善策略或精進策略。</p> <p>2. 應明訂專業輔導人員和專任輔導教師的工作職掌。</p> <p>3. 輔導人力在職教育訓練 18 小時完成率？未列出。</p>

(二) 分項視導縣市交流意見及本部回復說明

視導主題	提問及建議	本部回復說明
1. 108 學年度新課綱規劃作業辦理情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建議教育部國教署能以專案方式補助縣市政府支付「學校辦理跨領域或跨科目協同教學所需之授課節數鐘點費」 2. 建請教育部國教署能盡早發文供縣市政府因應準備，讓新課綱工作推動更加順遂。 3. 建議教育部國教署專案補助「學校辦理跨領域或跨科目協同教學所需之授課節數鐘點費」。 4. 建議教育部國教署及早公布教育行政領導人員研習的「自我檢視清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有關國中小階段實施協同教學經費支應部分，業已於「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實施跨領域或跨科目協同教學參考原則」第 12 點規定，得由各該主管機關依國民小學與國民中學班級編制及教職員員額編制準則規定所控留之專任員額經費項下支應，又查前準則為因應 108 學年度推動新課綱所需之彈性師資需求(如：協同教學)，業於 106 年 8 月 3 日修正有關員額控留提高至 8% 規定，爰各地方政府可透過「調整國中教師員額編制」、「國中 1000」及「員額控留 8%」之方向，就協同教學所需支用經費加以審核、盤點及試算。後續將邀集各地方政府開會研議確認方向，俾利推動。 2. 本部國教署俟規劃完成，將盡速函知各地方政府，俾提前規劃作業
2. 提升學力品質之規劃及辦理情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建議國教院能持續辦理，確保學力檢測信效度，減少縣市發展題庫經費，透過學力監控掌握基本學力。 2. 建議教育部國教署能研擬補助專業熱血教師或教學支援人員到非六都及偏鄉服務，縮短學力落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案於 106 年 12 月 16 日部次長與各縣市教育局(處)長座談會(中區)已回應，針對國教院不再比照以往協助部分縣市辦理學生能力檢測，並提供檢測分析部分，本部將再協請國教院繼續辦理。 2. 目前本部國教署已有「教學訪問教師計畫」，將都會地區優秀教師送到偏遠學校 1 至 3 年以平衡城鄉教育差距；及「教學換宿試辦計畫」，媒合退休老師或具教學專業志工到偏

視導主題	提問及建議	本部回復說明
		鄉學校服務，爰各地方政府得據以申請。另亦納入「偏遠地區學校教育發展條例」相關配套措施中研議。
3. 公共化教保服務之規劃及辦理情形	建議教育部國教署針對幼兒園增班設園除給予設施設備補助外，能全額補助教師、教保員及廚工等依法配置人員之人事經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因應幼托整合政策，本部自 101 學年度起持續補助幼稚園及托兒所所配幼照法改制為幼兒園後依法配置足額人力，並自 104 學年度起採定額人數補助。前開補助經費已為本部國教署現行預算得以支應之額度，且本案自 101 年學年度補助至今，已引導各縣市政府依法設置相關人力，不足部分，各地方政府自應依幼照法本權責配置相關人員及編列預算。 2. 考量雲林縣公立幼兒園所占比例為全國最低，希本部國教署全額補助新設立公立幼兒園依法配置契約進用教保員人事費部分，請雲林縣提出增園(班)計畫及經費需求，俾利本部國教署專案評估。
4. 校園新世代反毒策略	無。	無。
5. 本土教育規劃及辦理情形	母語日訪視造成學校困擾。	透過現有網頁系統化等作法，以減少行政作業。又，主要可針對表現不佳之學校進行輔導訪視，並以鼓勵代替考評。
6. 輔導人力運用情形暨輔導工作整合發展	學生輔導諮商中心應法制化，專業輔導人員是否可以改為公職心理師和社工師。	各縣市學生輔導諮商中心是否法制化涉及員額及經費與各縣市權責，行政院人事總處有控管員額問題，尚非本部可以決定。

(三) 總結

雲林縣成立 12 年國教新課綱推動架構，並能結合精進計畫善用地支援，進行資源整合；並研修相關法規啟動公開授課，教育處長、校長及輔導員公開授課，眾多家長熱烈參與。積極推動科技領域教學，並於前瞻基礎建設內規劃科技領域整備事宜；於會考結果及學力檢測結果進行分析，並作為國教輔導團規劃教師教學共備人才培育課程規劃之參據。透過媒合公共空餘空間，以提供幼兒園分班使用來落實推動公共化教保服務，並針對招生率較低之行政區，採用增購交通車等作法，以提升幼生入園率，足見對幼兒教育之努力；主動鏈結各學層學生家長聯合會，完善校園拒毒網絡，結合家長會功能加強對家長之宣導力度，廣為宣導反毒知能，減少學生接觸非法藥物之情事；透過以本土語言為主題之繪本、布袋戲等活動，配合世界母語日執行全縣（市）臺灣母語日相關工作，成效良好。

雲林縣將新課綱中國中小九年一貫課程綱要中之彈性學習節數改為彈性學習課程，並列出彈性學習課程所包含之課程類別，建請可多加引導學校轉化現有課程，以落實新課綱相關規定。期望協助轄管高中職完備 107 年度課程計畫書之書寫、審閱及督導，並能與高中均優質計畫結合，以落實新課綱課程之推動。建議籌組 12 年國教新課綱推動組織時，能加入縣內國私立高中職學校代表，俾利落實教育資源共享；同時落實縣市教支人員培訓需求，並建構教支人員共聘及學校開課機制。因應科技領域師資之增能及需求，建議確實參酌學校師資結構、班級規模等因素推薦教師參加第二專長班或增能學分班，並要求專長授課、從優獎勵，以激勵教師修課意願；對於專業輔導人員和專任輔導教師之聘任，宜提出改善策略或精進策略。

十三、嘉義縣分項視導報告

(一) 分項視導結果

視導主題	視導內容說明	建議事項
1. 108 學年度新課綱規劃作業辦理情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嘉義縣新課綱組織架構及分工任務完整，業成立跨科室運作組織及各級任務小組，亦能引入外部資源協助規劃新課綱推動，將有助於新課綱之推動。 2. 鼓勵學校於 107 學年度以新課綱規範之統整/探究性課程及特殊需求課程規劃校訂課程。 3. 透過校長社群規劃推動新課綱學校層面的落實，帶動學校逐步發展。 4. 成立新課綱「教育研究發展中心」，成立單一化窗口，專職分工的新課綱推動編組，盤點並整合精進、教專、補救教學等計畫。 5. 推動前導學校試行方面，國小有 4 所參加(4/124)，國中有 1 所參加(1/24)。另有 7 所國小，3 所國中辦理先行學校同盟，推動學校本位課程。並規劃以 18 鄉鎮為單位，以策略聯盟方式推動。 6. 課程教學列入核心面向二；核心議題(1)針對領域不足師資採合聘方式辦理；(2)依照領域/科目師資需求開缺；(3)採在職進修方式，辦理增能課程。 7. 分析各領域/科目專長授課情形，透過在職進修、合聘等方式提高合格師資比例，以符應專長授課目標。 8. 成立科技領域輔導團，擬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經查本部國教署 106 年 11 月 21 日以臺教國署國字第 1060133745 號函調查科技領域師資任用情形，嘉義縣總班級數為 392 班，生活科技科及資訊科所需師資數約各 21 位，因此就嘉義縣所呈現資料師資不足如義竹國中、水上國中、朴子國中、東石國中、新港國中及民雄國中，建請積極規劃教師進修方式，另本部國教署已於 106 學年度成立中央教師諮詢團隊，協助各縣市政府科技領域課程推動。 2. 新課綱中將國中小九年一貫課程綱要中之彈性學習節數改為彈性學習課程，並列出彈性學習課程所包含之課程類別，建請嘉義縣可多加引導學校轉化現有課程，以落實新課綱相關規定。 3. 建議嘉義縣可協助縣內轄屬高中辦理新課綱推動聯合諮詢研習，增進區域內學校交流經驗、教師共備及資源共享。 4. 有關 107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計畫審查，縣府轄屬學校由本部國教署代為審查，請協助督導轄屬學校確依本部 106 年 12 月 6 日函文試行 107 學年度課程計畫。 5. 書面及簡報資料對於高級中等學校新課綱推動增能研習及學校推動現況未有呈現，此次十二年國教課綱研修，

視導主題	視導內容說明	建議事項
	<p>科技教育發展藍圖。另因應 108 課綱增設科技領域教室已在規劃中。</p>	<p>在普通高中階段的變動最大，日前領綱陸續審議通過，有關領綱宣導工作及現場教師因應新課綱所需增能，需做好完整的規劃和準備，已確實了解高級中等學校課程之重要變革、以及各該學科課綱學習重點與實踐（包含單科型及跨領域素養導向教學及其評量示例）；另本部國教署委請普通型高中及技術型高中二工作圈預計於 4 月底前辦理領綱宣講種子教師培訓共識營，建議縣府新課綱推動團隊可以共同參與，以利持續規劃、輔導轄管學校新課綱推動工作。</p> <p>6. 為因應新課綱於 108 學年度正式實施，得以更加落實於教學現場，本部國教署訂定推動新課綱高中教育階段各類型學校相關法規（如高級中等學校課規劃及實施要點、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輔導諮詢作業要點、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實施新課綱新增鐘點費作業要點、高級中等教育階段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作業要點、補助地方政府精進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與教學要點等），請配合相關法規研修進度，規劃符合需求的專業支持系統及配套，提供學校完備課程與教學輔導支持。</p> <p>7. 本部國教署調查嘉義縣 106 學年度新住民語文情形，嘉義縣新住民語文 106 學年度本部國教署調查情形，越語學生 762 人，教支 27 人；印語學生 145 人，教支 15 人；</p>

視導主題	視導內容說明	建議事項
		<p>東語學生 24 人，教支 1 人；泰語學生 18 人，教支 0 人；菲語學生 9 人，教支 0 人；緬語學生 6 人，教支 0 人；馬語學生 8 人，教支 1 人；請教支為 0 人之語別，於 107 年度加強培訓，或規劃採遠距教學，遠距教學採直播共學、同步教學模式，相關設備、陪同人員請及早規劃。</p> <p>8. 針對少數人選修語別及偏遠地區學校，可採合聘方式且需訂定合聘教師之聘任辦法，及學生選課注意事項等。</p> <p>9. 國教署補助各縣市行政人力 1 人，請善加利用，或可成立新住民語輔導團及教學資源中心，相關訊息可至本部國教署「新住民子女教育資訊網」查詢。</p> <p>10. 國教署補助國中生活科技教室相關經費，建議縣府請各校提前盤點教室空間，以為因應。另，有關 108 課綱增設科技領域教室相關建置，建議於 107 年度完備，以符合 108 課綱需求。</p>
2. 提升學力品質之規劃及辦理情形	<p>1. 國中教育會考成績，除社會科外，其餘待加強皆有下降情形，肯定嘉義縣政府之努力。</p> <p>2. 補救教學之推動，在嘉義縣 104-105 年未通過率有下降趨勢，顯見補救教學執行成效。</p>	<p>希望對 106 年度補救教學學生表現也能掌握，並分析數據背後所代表的意義。</p>
3. 公共化教保服務之規劃及辦理情形	<p>1. 目前嘉義縣公私立幼兒園比率，以實際就讀數而言，公共化比率已達四成，惟仍有部分行政區(如大林鎮、太保市、水上鄉、鹿草鄉、</p>	<p>就書面報告未見 107-109 年度擴大公共化教保服務各項增班設園之管考機制，可自行建立追蹤管考表，定期追蹤，使計畫如期如質完成。</p>

視導主題	視導內容說明	建議事項
	<p>新港鄉、義竹鄉)未達四成。</p> <p>2. 實施聘任資深且優良之退休教師擔任幼兒園專聘督學、鼓勵公私立幼兒園申請幼兒園專業發展輔導、於工業區開發或大型企業進駐合約加註新設幼兒園條款、延長代理教師聘期至 12 個月等作為，足見對推展學前幼兒教育之用心。</p> <p>3. 為輔導私立幼兒園轉型為非營利幼兒園，採用拜訪各財團人及私立幼兒園，說明非營利幼兒園申辦條件、辦理方式等方式。</p>	
4. 校園新世代反毒策略	<p>校園新世代反毒策略機制建立及執行情形，依據行政院「新世代反毒策略行動綱領」，針對具體策略與行動方案中有關教育單位之「拒毒策略」，相關策略及創新作法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建立毒品熱點巡邏網 2. 輔導及瞭解學生參與民俗藝陣團體情形 3. 春暉專案及家長會協助反毒 4. 透過校長會議、校長工作坊等各項會議加強宣導 5. 結合志工反毒 6. 創立「嘉義縣女性藥癮者中途之家-蛻變驛園」 7. 辦理「優人神鼓生命關懷計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關於新世代反毒策略執行目標：強化學校及長防毒責任機制部分，建請嘉義縣依國家發展委員會訂定指標辦理執行相關事宜。 2. 107 年新世代反毒策略執行置重點於建立校園反毒守門員結合家長志工入班宣導及運用分齡教材融入課程教材融入教學，惠請嘉義縣共同齊力配合。
5. 本土教育規劃及辦理情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能積極鼓勵現職教師參加認證，並辦理認證加強衝刺班研習，將有利嘉義縣本土教育之推動。 2. 能透過各項實施策略，如辦理研習、製作媒體與編制教材、認同力計畫等，顯見嘉義縣推動本土教育之用心。 	<p>學習本土語言首重能與學生日常生活情境結合，故未來可進一步強化建構並營造本土語言友善學習環境，或與民間團體、社教機構等結合辦理。又，嘉義縣高齡人口為全國之冠，亦可結合縣內樂齡學習中心，運用長者資源，共同規劃辦理本土語言代間教育</p>

視導主題	視導內容說明	建議事項
	3. 配合世界母語日辦理多項活動，如 221 世界母語日藝文創作、母語日 Rap 比賽、「我嘉本土饗宴」嘉年華實施計畫，並辦理各級學校成果展，以加深親師生對世界母語日之理解。	活動，以提升本土語言學習成效。
6. 輔導人力運用情形暨輔導工作整合發展	1. 專、兼任輔導教師及專任專業輔導人員之聘用情形。 2. 明定或規範所屬輔導人力的角色功能或職掌，了解學校執行情形，並督導二級與三級之合作機制。 3. 落實輔導人力之專業成長。	1. 應明定專任輔導教師及專業輔導人員的工作職掌。 2. 專業輔導人員和專任輔導教師未聘滿，應提出改善策略或精進策略。

(二) 分項視導縣市交流意見及本部回復說明

視導主題	提問及建議	本部回復說明
1. 108 學年度新課綱規劃作業辦理情形	1. 12 年國教課綱加入新住民語言，在語文領域會削弱學生學習成效，加以東協 10 國之語言亦未能有專業教師任教，無法發揮效益，可製播線上選修課程，補助學校設備經費，提供學校更多彈性選擇，本縣申請族語直播共學計畫，因經費不足，未獲補助。 2. 本土教育業務未受行政減量，如推動族語教師專職化試辦計畫、原民新校園運動、原民數位英語學習教室、原民推動閱讀教育、客語沉浸式教學計畫等，各項調查數據，因教職員人力資源網仍不穩定，尚需人力處理，加重承辦人員行政負擔。	1. 高中多元選修課程相關經費將另案補助；國民中小學部分為因應 108 學年度新課綱之推動，學校得視需要，在不超過全校教師員額編制數百分之八範圍內，將專任員額控留處置。本案後續俟完成設算將再另案邀集各地方政府討論。另有關生活科技設備採購是否得依學校規模現況而調整？擬將意見帶回研議。 2. 師資： (1) 國小：配合本部師資生多專長規劃，開設東南亞語文專長學分班，目前已有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等 5 校開設，以增加師資生多元文化知能，符應現場教學所需教學能

視導主題	提問及建議	本部回復說明
	<p>3. 建請教育部國教署能予以補助，實施跨領域或跨科目協同教學、高中多元選修所需支付教師授課節數鐘點費，以落實新課綱理念精神。</p> <p>4. 有關補助生活科技教室一案，因應縣轄內少子化之衝擊，建議得依學校現況調整採購需求。例如能否以普通教室的空間規劃專科教室？又如班級學生數較少者，能否減置如工作桌等之設備。</p>	<p>力。</p> <p>(2) 中等:新住民語為國、高中選修課程，已核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中等學校第二外語東南亞語（越南語、印尼語、泰語、緬甸語）4 語種專門課程，106 學年度起鼓勵師資生以雙專長方式進行修習。</p> <p>(3) 在職教師:106 年核定中原大學辦理新住民語之增能學分班（泰語、印尼語及越南語），計 4 班次；107 年協調並補助中原大學辦理新住民語之增能學分班（泰語及越南語），計 2 班次。</p> <p>3. 本部國教署補助嘉義縣族語開課經費 76 萬，交通費 3 萬 6；原民會未補助部分，再轉知。</p> <p>4. 本部國教署已規劃資料庫建立，以減輕負荷。</p>
2. 提升學力品質之規劃及辦理情形	無。	無。
3. 公共化教保服務之規劃及辦理情形	<p>1. 因偏鄉少子化情形嚴重，財政負擔沉重，應重新檢視評鑑指標內容適切性。因鄰近嘉義市公共化教保服務比例未達 4 成與本縣私立幼兒園收費較為低廉，外縣(市)幼生就讀本縣幼兒園比例逐年提高，希能增加幼兒園設籍之規定，避免影響本縣幼生就讀權益與增加本縣財政負擔。</p> <p>2. 本府曾針對現有公立幼兒園核定招收數與實際招收人數差額數過大之公立幼兒園進</p>	<p>1. 有關建議增加幼兒園招生之設籍限制一節，說明如下：</p> <p>(1) 依原住民族教育法及其施行細則規定，原住民幼兒可優先入園，且不得有設籍之限制。</p> <p>(2) 另考量身心障礙幼兒涉及各縣(市)鑑輔會之鑑定、安置與輔導措施，爰仍尊重各地方政府所定招生入園設籍之規定。</p> <p>(3) 至低收入戶子女、中低收入戶子女、特殊境遇家庭之子女及中度以上身心障礙者子女等四類不利條件幼兒，請各地方</p>

視導主題	提問及建議	本部回復說明
	<p>行訪視與了解現況，並採取以支持陪伴輔導的方式輔導托兒所改制之幼兒園提升幼兒園教學品質，期待透過提供穩定且優質的教保服務，使家長願意選擇近便入學。另因課後留園開辦比率偏低，為使公立幼兒園能夠提供等同的教保服務，讓家長能有多元選擇幼兒園之機會，於 106 學年度全縣單班單教師之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若代理教師能配合辦理寒假課後留園 10 日與暑假課後留園 20 日者，其代理之聘期可延長為 12 個月，使收托幼生數低於 15 人之附設幼兒園能避免因為參與人數過少而未開辦課後留園，以減輕家長育兒負擔，提升實際公幼就讀比率。</p>	<p>政府評估各區域供應量及需求情形，朝以不設籍為原則方向處理。</p> <p>2. 有關辦理課後留園情形，說明如下：</p> <p>(1) 依「幼兒教育及照顧法」(以下簡稱幼照法)第 25 條規定，依幼照法新置員額時，除教師外，皆應依勞動基準法(以下簡稱勞基法)以契約進用教保服務人員，其進用程序、考核及待遇等相關事項，依「公立幼兒園契約進用人員之進用考核及待遇辦法」辦理。</p> <p>(2) 是以，契約進用教保員為幼照法所創設之新型態人員，其意旨係在活絡公立幼兒園用人彈性，爰公立幼兒園得依勞基法以契約進用人員，以符應社會對公立幼兒園服務型態之期待，符應雙薪家庭家長托育需求。是類依勞基法以契約進用之教保員，尚無寒暑假期間得不必到校(園)之限制，如需相關課後留園人力需求，得以契約進用教保員人力因應。</p> <p>3. 綜上，有關幼兒園招生及課後留園辦理情形，請依各相關規定辦理，至嘉義縣實際狀況仍將錄案研議。</p>
<p>4. 校園新世代反毒策略</p>	<p>嘉義縣毒品個案年齡層以未滿 40 歲為大宗，分布地區多集中於鄰近嘉義市區的鄉鎮，大多對於藥物濫用成癮的焦慮以及危害性認知卻普遍不足。</p> <p>藥物濫用個案學生大多家庭功能薄弱及人際圈複雜難以協助，因嘉義縣宗教活動盛行，陣頭文化較為興盛，無形之中容易影響學生價值觀及行為。</p>	<p>1. 拒毒預防教育宣導建議可鏈結社會處、家庭教育中心、學生輔諮中心及民間公益團體發展親職教育，搭配多元社團活動及職涯探索等相關課程併行實施。</p> <p>2. 本部國教署業於 106 年 8 月 31 日邀集各地方政府辦理家長志工入班宣導說明會，鼓勵各縣(市)依城鄉特色及實</p>

視導主題	提問及建議	本部回復說明
		<p>際需求打造多元宣導模式，並自 106 年 9 月起補助各縣(市)辦理結合家長會反毒宣導相關事宜，嘉義縣倘有創新作為，本部國教署可依需求予以經費挹助。</p> <p>3.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倘需發展校本特色反毒創新作為，請依據本部國教署 107 年 1 月 11 日臺教國署學字第 1060151529 號函頒 107 年補助推動拒毒健康校園計畫申請補助(每校補助上限 20 萬元)。</p>
5. 本土教育規劃及辦理情形	申請開辦原住民族語直播共學計畫及本土語言相關課程，或有經費不足或未獲補助之情形。	建議可依本部補助本國語文教育活動實施要點，申請補助辦理語文教育相關之觀摩活動、競賽活動、學習課程活動等相關經費。
6. 輔導人力運用情形暨輔導工作整合發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建立輔導專責機構偏鄉行政人力不足 2. 導師輔導知能的 3 小時是否可以補助？ 3. 6 班以下專輔教師之規定鬆綁，不要強迫縣市一定要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學校內之專責輔導機構為輔導室，在校外為學生輔導諮商中心，請各縣市酌處。 2. 輔導人力兼辦行政工作請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置國中小輔導教師實施要點辦理。 3. 導師輔導知能的 3 小時教育訓練係屬各縣市業管權責請卓處。 4. 輔導教師逐年增置，學生輔導法每 5 年檢討一次，帶回研議。

(三) 總結

嘉義縣整體辦理情形：在新課綱規劃辦理上，跨科室整合，推動新課綱的組織架構及分工完整，並能引進外部資源，善用校長社群推動新課綱。成立新課綱教育研究發展中心之單一窗口，盤點整合精進、教專及補救教學等。規劃以鄉鎮為單位之策略聯盟，推動

新課綱前導試行。分析各領域/科目專長授課情形，以教師進修、合聘，及依師資需求開缺等，符應專長授課及新課綱需求。同時成立科技領域輔導團，規劃該領域科目發展藍圖；在提升學力品質上，國中教育會考待加強人數，除社會科外，均有下降趨勢，值得肯定；在公共化教保服務上，落實推動聘任資深優良退休教師擔任督學、鼓勵幼兒園申請專業發展輔導、於大型企業進駐工業區合約加註新設幼兒園條款、延長代理教師聘期、主動拜訪財團法人及私立幼兒園鼓勵轉型為非營利幼兒園等措施，均見其對教保服務工作之用心；在校園反毒策略作為上，創立女性藥癮者中途之家及結合藝術團體推動生命關懷計畫等，作法創新；在本土教育規劃辦理上，能透過研習、媒體製作及教材編製，推動本土教育，同時配合世界母語日，辦理各項創意活動，強化師生對該活動之理解及參與。

未來可持續精進事項，包括：在新課綱規劃辦理上，對於部分國中生活科及資訊科師資不足之學校，宜積極鼓勵教師進修，並善用中央教學輔導團之諮詢輔導資源。引導國中小將現行彈性學習節數轉化為新課綱之彈性學習課程。協助轄屬高中辦理新課綱推動聯合諮輔，並請善用國教署因應新課綱所訂之各類型高級中等學校相關法規及補助經費，以利經驗交流、教師共備及資源共享。另配合新課綱新住民語及生活科技課程之實施，善用國教署推動新住民語專用人力及科技領域教室建置等相關補助，並對新住民各語種教支人員培訓、聘用及相關設備配置及早規劃因應。在提升學力品質上，對於補救教學的學生表現希能充分掌握分析，以利成效展現；在公共化教保服務上，對於未來之增班設園計畫，宜有明確之管考機制；在校園反毒策略上，宜強化學校及校長責任、結合家長志工入班宣導及運用分齡教材融等；在本土教育規劃推動上，宜加強與民間團體、社教機構合作，營造本土語言友善學習環境，並善用樂齡學習中心長者資源；在輔導人力運用上，應明定專任輔導教師及專業輔導人員工作職掌，並對未聘足是類人員之狀況，提出具體改善策略。

十四、屏東縣分項視導報告

(一) 分項視導結果

視導主題	視導內容說明	建議事項
1. 108 學年度新課綱規劃作業辦理情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已籌組「屏東縣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推動委員會」，進行跨科室業務整合，分為「組織與法規」、「課程與教學」、「宣導與增能」、「資源與設備」及「諮詢與輔導」等五組，辦理屏東縣各國立、縣立、私立高中及職校設置普通高中科學校課程領導人與領域召集人總綱宣導，並召開實施課程綱要策略聯盟會議，進行師資與設備資源盤整。 2. 參與十二年國教前導學校，輔導學校試行總綱內涵並彙整相關課程實施經驗，以作為其他學校執行課程綱要之典範。 3. 協助屏東縣完全中學高中部因應 108 學年度課程綱要課程發展：促成各區域跨校教師專業社群合作成立共備舍群，並援引高雄市教師專業社群推動共備之經驗與專業資源，將各區域領域共同步排課時間調整為與鄰近縣市一致，另請各高中盤點十二年國教課綱非考科類加深加廣選修課程師資，以利將來進行跨校選修、資源共享。 4. 新課綱推動組織方面，以學務發展科來綜整高國中小的新課綱推動事宜，由學管科長擔任執秘。已籌組「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綱推動委員會」，由處長擔任總召集人，劃分組織與法規、課程與教學、宣導與增能、資源與設備及諮詢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新課綱中將國中小九年一貫課程綱要中之彈性學習節數改為彈性學習課程，並列出彈性學習課程所包含之課程類別，建請屏東縣可多加引導學校轉化現有課程，以落實新課綱相關規定。 2. 本部國教署業發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地方政府精進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與教學要點」，屏東縣今年並未提出申請，明年可申請補助經費，以落實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跨教育階段之縱向連結，建置課程及教學輔導支持體系，提升本部及地方政府主管高級中等學校教師教學效能及課程品質。 3. 經查本部國教署 106 年 11 月 21 日以臺教國署國字第 1060133745 號函調查科技領域師資任用情形，花蓮縣總班級數為 312 班，生活科技科及資訊科所需師資數約估為各 17 位，因此就花蓮縣所呈現資料並無領有生活科技科及資訊教育科相關證書之教師，108 年教授師資恐不足，建請積極規劃教師進修方式。 4. 有關未來因應新課綱實施，學校實施部定必修科目之適性分組教學、開設跨領域（學科）之專題類課程或統整類課程須分組教學或協同教學、開設學生應修學分數之 1.2 倍至 1.5 倍學分數課程及規劃彈性學習

視導主題	視導內容說明	建議事項
	<p>輔導等組運作。</p> <p>5. 縣內 4 所完全中學正透過「屏東縣普通高中策略聯盟支持體系」協力運作。前導學校方面，國小有屏大附小等五所參加(5/168)，國中則無(0/35)。</p> <p>6. 屏東縣推動理念學校目前有國中 2 所，國小 10 所，發展校本特色課程績效佳，未來將轉為新課綱彈性課程的發展經驗。</p> <p>7.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結合教師專業及精進教學計畫。</p> <p>8. 配合員額合理化，辦理教師專長授課及第二專長學分班修習。</p> <p>9. 於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配套計畫，設立工作任務劃分「資源與設備組」、「課程與教學組」、「宣導與增能組」等，並於 106 學年度前完成資訊與設備等相關設施盤點，及因課程綱要新增科技領域部分，薦送科技領域教師參加生活科技及資訊科技第二專長學分班，以期配合科技領域領綱推動，及引領 108 學年度課程綱要的實施。</p>	<p>時間之運用等，本部國教署已研訂「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規劃及實施要點」，可本於推動主管學校課程所需，訂定相關補充規定。</p> <p>5. 建議應掌握相關資源，例如前導學校計畫、理念學校或是活化教學計畫等，結合精進教學計畫，建構全面性的新課綱推動網絡系統。</p> <p>6. 建議透過系統的研習規劃，提升新課綱的精神內涵；另，可引進外部資源，以工作坊引領課程領導者，如校長、教務主任等，提升推動新課綱的創新動能。</p> <p>7. 建議善用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已培訓之人才，協助縣府推動公開授課及專業回饋。</p> <p>8. 為落實教師專長授課並因應科技領域師資之增能及需求，建議確實參酌學校師資結構、班級規模等因素推薦教師參加第二專長班或增能學分班，並有督導機制要求專長授課、從優獎勵，以激勵教師修課意願。</p> <p>9. 有關科技領域部分：</p> <p>(1) 有關資訊科技相關設備的配置，應由以軟帶硬方式，以教學現場教與學的需求為主，並配合師資、課程相關應用能量，規劃智慧教室之資訊相關設備。</p> <p>(2) 未來資訊相關設備的更新維護作業，請納入現有一般性補助款中接續自 110 年後辦理。</p> <p>(3) 為符合 108 課綱之科技領域設備資源到位目標，請儘速完成盤點作業，並於前瞻基</p>

視導主題	視導內容說明	建議事項
		<p>礎建設校園數位建設計畫中優先參照教室設備基準完成建置，同時需涵括新興科技認知、智慧教室及校園內網路基礎環境的充實建置。</p>
<p>2. 提升學力品質之規劃及辦理情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與屏東教育大學合作，引進教學資源，協助教師專業精進及提升學生學習興趣。 2. 自辦學力檢測，策進減 C 計畫，診斷及提升國中小學生學力。 	<p>經檢視轄屬學生學力 105-106 年度相比，除數學科待加強比例有降低外，其餘皆是提高的。且倘再深入探討，學力表現呈現兩極化，且差距有變大趨勢，建請再予以關注，日後安排相關研習課程或政策研訂(如:補救教學)時，能據以參考規劃，並思考是否有達到預期目標及效益。</p>
<p>3. 公共化教保服務之規劃及辦理情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106 學年度屏東縣已達年度規劃之目標(1 園)。 2. 屏東縣已辦理多元公共化教保服務政策宣導模式，包含對私立幼兒園與法人之說明會、對民眾之藝遊會及文宣品與影片、對非營利幼兒園主管增能研習及學校校長與承辦人之參訪、相關會議等等，對於推動政策不遺餘力。 3. 非營利幼兒園履約管理部分已辦理訪視前共識營，惟除了訪視人員應建立共識外，建議亦可適時舉辦市內非營利幼兒園共識營等相關活動，由辦理良好各園分享經驗。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依據書面報告，屏東縣已檢視全市供需情形，並針對公共化不足之地區持續規劃增設公共化幼兒園(班)，又多數行政區供應量仍顯不足，且 106 學年度幼兒就讀公共化幼兒園比率近四成(38.62%)，較前一年度(39.17%)減少 0.55%，建議持續檢視人口等相關資料，評估實際供需情形設班，妥善分配資源。 2. 屏東縣已完成 107~109 學年度預定增設非營利幼兒園已確立各辦理地點，請即開始設計規劃，並持續追蹤辦理進度，提早作業期程，以如期達標。另建議可邀集 108、109 年學校與目前進行中學校共同參與，幫助未來執行運作更為順暢。 3. 目前已設立非營利幼兒園 4 園(海豐、瑞光、屏東復興、四維)，建議可建立可移植之辦理非營利幼兒園模式，俾持續順利推動。

視導主題	視導內容說明	建議事項
4. 校園新世代反毒策略	<p>1. 校園新世代反毒策略機制建立及執行情形：</p> <p>(1) 使用自行設計「非法藥物濫用問卷調查報告」對全縣國中學生進行問卷調查，希望透過調查解果分析校園同儕間用藥情資及學生反毒認知等初步輪廓。</p> <p>(2) 106年1~11月特定人員平均數計269人，使用快速簡易試劑數量計2455劑，使用快速簡易試劑數量達縣(市)平均特定人員比率≥ 9倍；執行尿篩率達特定人員數90%。</p> <p>(3) 針對所轄學校業務承辦人、春暉認輔志工辦理防制學生藥物濫用相關增能研習。</p> <p>2. 建立校園反毒守門員策略規劃及執行情形：</p> <p>(1) 於106年9月16日至107年6月30日，由12所轄內高、國中小學校辦理結合家長會(團體)等宣導活動，提高家長、社區對學生藥物濫用防制之相關知能與保護，家庭校園與社區齊併防制，以期藉由減少危險因子，增加保護因子。</p> <p>(2) 預訂於107年度以各校家長會成員及有熱忱的家長為主要召訓的對象，辦理志工培訓，後續至轄管1至2所國中、小學校辦理家長志工入班宣導事宜。</p> <p>(3) 於106年度已薦派綜合活動領域國教輔導團教師參加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民中、小學結合家長會培訓反毒宣導種子師資實施計畫」，以提升綜合活動領域國</p>	<p>1. 校園新世代反毒策略機制建立及執行情形之建議：</p> <p>(1) 本問卷調查未建立信、效度分析，且自陳問卷填答結果的真實性容易有受試者反應作假干擾，因此運用調查結果的解釋與運用以作為擬定相關藥物濫用防制策略之參考時，宜審慎評估。</p> <p>(2) 爾後宜規劃針對國中小導師、輔導教師暨專業輔導人員等藥物濫用防制培力增能研習，研習內容著重在藥物濫用個案輔導知能及實務經驗探討，避免流於形式化宣講活動。</p> <p>2. 建立校園反毒守門員策略規劃及執行情形之建議：屏東縣反應執行「結合家長會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宣導計畫」所遇困境，因當地家長社經地位因素影響計畫活動參與度，爰召募家長志工培訓及入班宣導等事宜虞有執行難度。本部國教署建議屏東縣結合地方政府家長協會共同籌劃辦理上開計畫，以凝聚組織群體量能。</p>

視導主題	視導內容說明	建議事項
	教輔導團教師能力及培訓國民中、小學結合家長會培訓反毒宣導種子師資之能力。 3. 強化學校及校長防毒責任機制策略及執行情形： (1) 於校長行政會議宣導政策及執行方案。 (2) 藥物濫用防制作為已納入107年校務評鑑指標。 (3) 研議藥物濫用防制策略規劃為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績效考核指標或遴選參據。	
5. 本土教育規劃及辦理情形	1. 鼓勵學校本土語言開班，鼓勵現職教師參加本土語言能力認證，並協助充實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專業知能。 2. 規劃辦理「國際移民節·臺灣母語嘉年華」活動，包含邀請7校7社團參與演出，計有9單位展示本土教育及推動臺灣母語日成果，並辦理11項以本土語文為主之親子闖關活動。	無。
6. 輔導人力運用情形暨輔導工作整合發展	1. 因地制宜發展出「分區服務工作模式」，提供有效、便利的學生輔導諮商服務及製作國中學生生涯輔導手冊範例，值得肯定。 2. 訂有導教師人力運用計畫。	1. 屏東縣國中小專任輔導教師未聘足，仍請持續加強改善。 2. 國小兼輔教師，具輔導專業背景比率偏低，請提出精進策略

(二) 分項視導縣市交流意見及本部回復說明

視導主題	提問及建議	本部回復說明
1. 108學年度新課綱規劃作業辦理情	有關生活科技師資第二專長班開班能鬆綁25人開班的限制，並建請能於屏東縣就近開班，以利教師增能與進修。另建議教育部國教署	生活科技教師在職進修第二專長學分班經與師培大學討論，為確保課程品質，爰實作課程較多，教學場地設備以需能符應課程需求及

視導主題	提問及建議	本部回復說明
形	能給予四個自造者教育中心的補助。	安全性為優先考量，另以專長增能學分班優先開辦，協調師培大學就近開課，但希望縣市能確保培育出來的第二專長師資能確實專長授課，並期待縣市端能開出師培生名額，以符應與時俱進的科技領域課綱新興科技的內涵。另，有關自造者教育中心的申辦，擬將建議帶回供本部國教署參酌回復。
2. 提升學力品質之規劃及辦理情形	對於與均一教育平臺合作之試辦計畫，建請能增加參與學校數。	為維護學生受教權益，仍應依相關規定進行審查，爰縣市政府倘有增加學校數之需求，宜先檢視是否符合申請要件，本部國教署將依縣市提出名單，據以審核。
3. 公共化教保服務之規劃及辦理情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學校仍有與民爭利之疑慮、對非營利幼兒園概念尚未明確。 2. 學校閒置空間有限。 3. 公益性質法人難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有關非營利幼兒園宣導部分，建請持續辦理相關說明會，或以培力營、共識營等方式，宣導非營利幼兒園理念，並加強學校首長、承辦人員相關知能，以順利推動公共化教保服務。 2. 有關閒置空間部分，倘經盤點、調挪等方式，均無法釋出空間，建議亦可考慮以新建幼兒園或於社會住宅中納入規劃等方式評估辦理。另本部已核定屏東縣前瞻計畫新建幼兒園2園。 3. 針對未來除鼓勵現有公益法人辦理外，亦可鼓勵教保服務人員成立之協會或社福公益法人加入辦理等，引進更多資源投注於學前教保服務。
4. 校園新世代反毒策略	無。	無。
5. 本土教育規劃及	1. 屏東縣國小閩南語及客家語開課經費來自合理教師員額經費，學校端採聘代理教師員	1. 依國民小學與國民中學班級編制及教職員員額編制準則規定略以，國民小學得視需

視導主題	提問及建議	本部回復說明
辦理情形	<p>額方式，造成本土語言開課班級數下降。</p> <p>2. 傳承母語與保留文化是極為困難之事，建議中央能規劃全國性本土語言活動及賽事，如：辦理客家藝文競賽。另期盼能增加本土語言傑出貢獻獎額度，鼓勵更多教師投入推動本土教育之列。</p>	<p>要，在不超過全校教師員額編制數百分之八範圍內，將專任員額控留，改聘代理教師、兼任、代課教師、教學支援工作人員或輔助教學工作之臨時人員；復依據依據 106 年第 1 次全國學管科課長會議決議，於上開員額總經費盤整規劃下，倘本土語言教支人員經費仍不足，可另外提出申請。爰各縣市政府仍應依課程綱要及本土語言選課注意事項等相關規定，依學生需求開課。</p> <p>2. 本部為推動本土語言，喚起全民對本土語言之重視，積極辦理全國性活動，包含：全國國語文競賽；本土語言文學獎（含閩客原），其中閩客語文學獎已於 107.03.12 舉行頒獎典禮；另今年開辦之「本土語言方案規劃競賽」，其徵件期為 3/1-5/31，歡迎學校組隊參加；至師藝司辦理「全國師生鄉土歌謠比賽」，各縣市可於 107 年 10-11 月逕行辦理初賽，108 年 4 月提報代表隊參與全國決賽，增進相互交流。</p> <p>3. 有關增加本土語言傑出貢獻獎名額一事，該獎項主要頒發對象為本土語言相關領域傑出貢獻者，參選後需經進行事蹟評選工作。又，獎項具權威性，故依「教育部表揚推展本土語言傑出貢獻團體及個人實施要點表揚之團體及個人」要點規定限額 10 名。惟當年度推薦件數超過 150 件時，每增 50 件，得增 1 名。</p>

視導主題	提問及建議	本部回復說明
6. 輔導人力運用情形暨輔導工作整合發展	請中央補助本縣改善學校輔導場所設備所需之經費。	依學生輔導法第 20 條規定，各級主管機關及學校為推動學生輔導工作，應優先編列所需經費，並專款專用。是以，仍請屏東縣編列相關預算改善學校設備。

(三) 總結

屏東縣在辦理 108 年新課綱的規劃作業方面，已籌組「屏東縣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推動委員會」，進行跨科室業務整合，辦理中小學課程領導人與領域召集人總綱研習與宣導，有效的促成各區域跨校教師專業社群的成立。在新課綱推動組織方面，以學務發展科來綜整中小學的新課綱推動事宜，務實實施。另籌組「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綱推動委員會」，由處長擔任總召集人，劃分組織與法規、課程與教學、宣導與增能、資源與設備及諮詢與輔導等組運作，並配合員額合理化，辦理教師專長授課及第二專長學分班修習，以順利達成實施 12 年國民教育課綱的目標，堪稱完備。在提升學力品質規劃方面，能自辦學力測驗，瞭解及分析各類科各年級的能力值，再針對各校的實際狀況和差異，推動個別輔導，將學理融入補救教學。而在本土教育規劃方面，鼓勵學校開辦，並引進專業教學人員，效果良好。如 106 學年度本土語言(閩、客、原)開辦班級數和比例上均甚佳，在原住民族語人力晉用上，共有排灣族語 53 人、努凱族語 14 人、阿美族語 2 人、賽得克族語 1 人擔任教學支援工作人員，非常難得。

屏東縣有多元的族群、特殊的地理和人文環境，這些特色對中小學教育發展產生深遠且正面的影響。由於屏東縣境內各族群分布在不同的聚落群居，所以尚能維持每個族群的語言，其中少數語言更是人類稀少珍貴的語種。屏東縣教育夥伴能珍視此資源，已相當難得，建議可進一步結合學術界及對維繫族群語言具有使命感的社會人士，規劃結合母語教學及生活應用計畫，可望能有所突破。另外，在提升學力品質規劃及辦理方面，106 學年度除數學科待加強比例有降低外，其餘皆有提高，且學力表現呈現兩極化現象，且其差距似乎有擴大趨勢。此是否與學校規模、教學實施、補救教學、學習態度(企圖心)

有關，建議可進一步探討，並與後續 12 年國教新課綱的實施互為參酌，以達提升學生基本學力的目標。

。

十五、臺東縣分項視導報告

(一) 分項視導結果

視導主題	視導內容說明	建議事項
1.108 學年度新課綱規劃作業辦理情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因應新課綱之推動，臺東縣政府擬訂「東教領航計畫」，從「課程計畫與評鑑」、「校訂課程研發」、「核心素養導向教學與評量」、「校長公開授課」及「科技領域學校特色推動」5 面向推動。 2. 能成立補到中心推動十二年國教課綱，包含政策發展中心、跨領域主題教學研發中心、課程計畫與評鑑運作中心、核心素養教學示例與評量發展中心、政策宣導中心等五大中心，定期檢視與控管辦理情形。 3. 從 106 年 8 月起，以「因應 12 年國教課綱東教領航計畫」，從「課程計畫與評鑑」、「校訂課程研發」、「核心素養導向教學與評量」、「校長公開授課」、「科技領域學校特色推動」等五大面向，引導與支持中小學做好課綱實施之準備。 4. 辦理國中小學學校本位教師持續專業發展總體計畫。 5. 配合員額合理化，辦理教師專長授課及第二專長學分班修習。 6. 校長公開授課規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經查本部國教署 106 年 11 月 21 日以臺教國署國字第 1060133745 號函調查科技領域師資任用情形，臺東縣總班級數為 251 班，生活科技科及資訊科所需師資數約估為各 13 位，因此就臺東縣所呈現資料、生活科技科領有證書分別為 13、15 位教師僅 2 位參加(增能研習)，108 年教授師資恐不足，建請積極規劃教師進修方式。 2. 建議臺東縣完整規劃教師增能計畫，引導所屬學校教師認識並落實新課綱，另可利用前導學校相關資源，協助轄內學校試行新課綱。 3. 新課綱中將國中小九年一貫課程綱要中之彈性學習節數改為彈性學習課程，並列出彈性學習課程所包含之課程類別，建請臺東縣可多加引導學校轉化現有課程，以落實新課綱相關規定。 4. 臺東縣轄管高中職只有一所縣立全中學，請國立學校於各種工作坊活動邀請蘭嶼高中共同參與。 5. 有關未來因應新課綱實施，關於領綱宣導及素養導向教師增能之覆蓋率，期能與地方政府共同達成。 6. 學校實施部定必修科目之適性分組教學、開設跨領域(學科)之專題類課程或統整類課程須分組教學或協同教學、開

視導主題	視導內容說明	建議事項
		<p>設學生應修學分數之1.2倍至1.5倍學分數課程及規劃彈性學習時間之運用等，本部國教署已研訂「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規劃及實施要點」，俟前開要點發布後（刻正辦理發布之行政程序），請臺東縣亦可本於推動主管學校課程所需，訂定相關補充規定。</p> <p>7. 至五大面向的後續推動，宜考量：(1)整合外部培訓與內部培力人力，成為課綱推動的核心生力軍。(2)研習課程依主題、對象、初進階等系列規劃，以事半功倍。</p> <p>8. 國中教育會考會隨著素養導向教學的推動而逐步調整，提升學力計畫可與新課綱推動一起整合規劃。</p> <p>9. 臺東縣有較多的原住民族地區及原住民重點學校，依照總綱附則，此部分的領域學習亦可彈性調整，實施原住民族教育，宜以關注及引導。</p> <p>10. 為落實教師專長授課並因應科技領域師資之增能及需求，建議確實參酌學校師資結構、班級規模等因素推薦教師參加第二專長班或增能學分班，並有督導機制要求專長授課、從優獎勵，以激勵教師修課意願。</p> <p>11. 建議善用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已培訓之人才，協助縣府推動公開授課及專業回饋。</p> <p>12. 本部刻正辦理中小學校長教學領導計畫，建議臺東縣校長公開授課可予結合。</p> <p>13. 有關108課綱增設科技領域教</p>

視導主題	視導內容說明	建議事項
		室，因前瞻預算屬特別預算，請於設備保固期滿後，考量以一般性補助款支應後續維護事宜。相關建置請於107年度完備，以符合108課綱需求。
2. 提升學力品質之規劃及辦理情形	經檢視臺東縣屬學生學力待加強比例與全國相比，雖然較為偏高的，但105-106年度相比，除社會科待加強比例有些微提升外，其餘皆是下降的，肯定縣府的努力，建請日後仍再予以關注，並思考是否有達到預期目標及效益。	無。
3. 公共化教保服務之規劃及辦理情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依據書面報告，臺東縣已檢視全縣供需情形，建議未來宜持續評估實際供需情形設班，妥善分配資源。 2. 106學年度臺東縣已達年度規劃之目標(公幼2園)；另幼兒就讀公共化幼兒園比率提升至66.25%，較前一年度(65.68%)增加0.57%，足見於持續提升公共化教保服務供應量之努力。 3. 依據書面報告，已詳盡臚列小鯨魚非營利幼兒園監督管理情形，並請賡續辦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臺東縣全縣整體公共化比率已超過四成，爰建議可再就滿足整體供應量部分著力，俾提供幼兒就近入園之機會。 2. 臺東縣考量地域特性及整體供需情形，係以增設公立幼兒園為擴大公共化之辦理方式，另非營利幼兒園目前1園，未來仍請持續評估實際情形適時規劃增班設園需求。 3. 私立天仁及天真幼兒園轉型非營利幼兒園之辦理進度，似與前一年進度相同，建請持續追蹤。
4. 校園新世代反毒策略	<p>校園新世代反毒策略機制建立及執行情形，依據行政院「新世代反毒策略行動綱領」，針對具體策略與行動方案中有關教育單位之「拒毒策略」，相關創新作法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訂定106年度「只要幸福，不要毒」臺東縣毒品防制年計畫，透過拒毒、防毒、戒毒及緝毒四大具體實施策略，健全地方毒防中心業務健全發展。 2. 統整各局處訂定106年反毒行事曆。 3. 辦理「只要幸福，不要毒」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關於新世代反毒策略執行目標：強化學校及長防毒責任機制部分，建請臺東縣依國家發展委員會訂定指標辦理執行相關事宜。 2. 107年新世代反毒策略執行置重點於建立校園反毒守門員結合家長志工入班宣導及運用分齡教材融入課程教材融入教學，惠請臺東縣共同齊力配合。 3. 強化反毒宣導部分建議可鏈結社會處、家庭教育中心、學

視導主題	視導內容說明	建議事項
	<p>園青春牆創作競賽活動。</p> <p>4. 辦理「識毒：你所不知道的毒品真相」反毒教育特展。</p> <p>5. 拍攝反毒防制年宣導影片。</p>	<p>生輔諮中心及民間公益團體發展親職教育，研發原民母語宣導題材，深入部落社區進行宣導，並搭配多元社團活動及職涯探索等相關課程併行實施。</p> <p>4. 本部國教署業於106年8月31日邀集各縣市政府辦理家長志工入班宣導說明會，鼓勵各縣(市)依城鄉特色及實際需求打造多元宣導模式，並自106年9月起補助各縣(市)辦理結合家長會反毒宣導相關事宜，臺東縣倘有創新作為，本部國教署可依需求予以經費挹助。</p>
5. 本土教育規劃及辦理情形	<p>1. 臺東縣政府能依據地方特色，規劃整體本土教育推動方案，研擬在地化本土教材，學生參與並通過本土語言能力認證比例亦相當高，值得肯定。</p> <p>2. 訂定全縣每週三為母語日，各校依母語日計畫規劃活動。除利用融入課程及於課間活動實施外，亦配合寒暑假及課後親子共學時間，強化家庭功能與親子共學之精神。另，所辦臺灣母語日全縣性學校活動與相關體驗內容，獲學生及家長熱烈參與，人次達1,600人以上。</p>	<p>請研訂相關獎勵措施鼓勵現職教師參與本土語言能力認證並能授課，以提升本土語文授課品質、維護學生學習權利。請持續鼓勵國民中學階段開設本土語文課程。</p>
6. 輔導人力運用情形暨輔導工作整合發展	<p>1. 因地制宜辦理分區駐點學校到點服務及辦理雙元情緒調節小團體輔導方案並將其成果彙編成書及與屏東大學合作辦理國小教師加註輔導專長學分班，值得嘉許。</p> <p>2. 辦理輔導學生績優人員評選活動，助於提升輔導人員士</p>	<p>1. 國小兼輔教師，專業類別偏低，請提出精進策略。</p> <p>2. 臺東縣針對專輔人力不足提出改進策略，請持續努力。</p>

視導主題	視導內容說明	建議事項
	氣，值得肯定。 3. 訂有導教師人力運用計畫。	

(二) 分項視導縣市交流意見及本部回復說明

視導主題	提問及建議	本部回復說明
1. 108 學年度新課綱規劃作業辦理情形	因應十二年國教科技領域師資之增能及需求，建議協調師培大學賡續至臺東縣開設生活科技第二專長學分班。	生活科技第二專長學分班因可開設之師培大學目前僅有 4 所，與師培大學討論，為確保課程品質，爰實作課程較多，教學場地設備以需能符應課程需求及安全性為優先考量，另以專長增能學分班優先開辦，107 年已協調國立高雄師範大學赴臺東縣開班。
2. 提升學力品質之規劃及辦理情形	無。	無。
3. 公共化教保服務之規劃及辦理情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建請教育部考量各縣(市)因地域性不同而有施作成本不同之差異，另案核定本縣經費。 2. 原公立托兒所改制之鄉鎮市立幼兒園，受限於鄉鎮市首長之裁量權，幼兒園人事及財源問題無法有效符應法規規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部國教署就幼兒園增班訂有補助要點，分就偏鄉地區、一般地區定有不同之補助基準，業考量偏鄉地區資源給予較高補助額度。另相關工程項目，本部國教署未定有單價之規定，將依申請資料之合理性及必要行進行經費審核。 2. 基於鄉(鎮、市)公所首長用人權考量，於公立幼兒園契約進用人員之進用考核及待遇辦法(以下簡稱契約進用辦法)第 3 條第 2 項定有鄉(鎮、市)公所得擬具契約進用人員之甄選簡章，報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備查後，依契約進用辦法各該規定辦理公開甄選作

視導主題	提問及建議	本部回復說明
		業。另依 106 年 4 月 26 日發布之教保服務人員條例，定明契約進用教保員擔任公立幼兒園園長、主任，及原依公務人員任用法留用之人員於原機構擔任園長之機會。本部國教署並自 101 學年度起持續補助各鄉（鎮、市）公所所設原公立托兒所改制之公立幼兒園部分人事經費，以利各類人員皆能即時到位，保障幼兒所受教保服務品質。
4. 校園 新世代 反毒策 略	本縣轄管高中職以下學校數 117 校，提供熱點學校數 56 校，所占比率為 47.86%，尚未達臺東縣毒品危害防制中心所設定目標值 90%。	學生校外生活輔導會為維護各級學校學生校外生活安全，每月與各級學校訓輔人員與轄區派出所密切聯繫並編組聯合巡查小組進行校外聯合巡查勤務，查訪學校周邊少年學生易聚集、滋事之特定場所；建議熱點巡邏網建置可配合校外聯巡模式併同檢討實施。
5. 本土 教育規 劃及辦 理情形	無。	無。
6. 輔導 人力運 用情形 暨輔導 工作整 合發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因地形狹長幅員遼闊，建議中央能補助經費購置車輛。以提供到校服務。 2. 建議教育部補助各縣市政府將國小專任輔導教師設置期程提早到位，以協助輔導工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依學生輔導法第 20 條規定，各級主管機關及學校為推動學生輔導工作，應優先編列所需經費，並專款專用。是以，仍請臺東縣編列相關預算改善學校設備。 2. 依學生輔導法第 20 條規定「第十條及第十一條有關專任輔導教師及專任專業輔導人員之配置規定，中華民國一百零六年八月一日起逐年增加，並自一百零六年起由中央主管機關每五年進行檢討。」，此建議將錄案研參。

(三) 總結

臺東縣在落實 108 年度新課綱的實施上，擬訂了完整的「東教領航計畫」作為引導，從「課程計畫與評鑑」、「校訂課程研發」、「核心素養導向教學與評量」、「校長公開授課」及「科技領域學校特色推動」等創新作為，達成推動全縣中小學課程發展，誠屬周延。在行政配套方面，規劃設立政策發展中心、跨領域主題教學研發中心、課程計畫與評鑑運作中心、核心素養教學示例與評量發展中心、政策宣導中心等五大中心，能有效達成定期檢視與控管新課綱辦理情形。特別是臺東縣雖然教育資源相對不足，但是在提升學力規劃方面，學生學力待加強比例與全國平均數相比，在 106 年度除社會科待加強比例有些微提升外，其餘皆已下降，特別是在數學科方面下降達 6.73%，值得肯定縣府及所有中小學教師的努力。另外，臺東縣在公共化教保服務方面，公私立幼兒園服務量已達 8:2，公共化教保服務比例高達 83.47%，已超過本部設定之目標值，值得肯定。

由於臺東縣中小學學區分佈極廣，在師資培育與進修、教育資訊和新知的獲得等方面都較為困難，但是配合 12 年國民教育新課綱的實施，在師資素質及專業進修方面，又必須立刻進行，所以建議臺東縣可充分利用寒暑假，主動邀請本部各中央輔導團或高雄師範大學前來支援協助，以因應課程改革的各類師資進修需求。另外，為照顧偏鄉地區的學生，建議臺東縣在新課綱的實施方面，亦可研究進一步結合數位科技，以科技無遠弗屆的力量來縮短城鄉落差，雖然此部分臺東縣已有著墨，但相信在學生學習、教師教學及資訊流通上，應該還可以更上一層樓。未來透過本部及臺東縣政府的合作，一定可以進一步提高教師進師的品質和數量，滿足不同地區學校的教學需求，以達成新課綱實施的目標。另外，在本土教育規劃及辦理方面，建議臺東縣要特別重視臺東地區特殊的原住民語種的保存，並研訂相關獎勵措施鼓勵現職教師參與本土語言能力認證及授課，以提升本土語文授課品質、維護學生學習權利。請持續鼓勵國民中學階段開設本土語文課程。

十六、花蓮縣分項視導報告

(一) 分項視導結果

視導主題	視導內容說明	建議事項
1. 108 學年度新課綱規劃作業辦理情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花蓮縣政府能整合各處室的資源成立課綱推動小組，並於每週定期開會，督導落實十二年國民本教育相關配套計畫。 2. 能依在地特色規劃創新作為，如課程督學遴選機制的創新、主題式研習課程的規劃、透過科技設備協助，克服花蓮特殊地理條件，值得肯定。 3. 縣府要求各國中小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召開 4 次課發會，討論新課綱因應措施、彈性學習課程規劃事宜，並於 107 學年度試行。 4. 國中小已完成新課綱區域策略聯盟編組，將依照計畫逐步展開宣導與增能。 5. 花蓮縣政府與所有前導學校共同研商訂定新課綱推動學校應辦工作事項檢核表。 6.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起，要求各校於課發會中增列新課綱授課節數減縮因應措施討論議程。 7. 鼓勵學校於 107 學年度以新課綱規範之統整/探究性課程及特殊需求課程規劃校訂課程。 8. 因應 108 課綱增設科技領域教室已在規劃中。 9. 因應新課綱辦理研習宣導，並依研習性質區分線上/線下模式，提升研習效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新課綱中將國中小九年一貫課程綱要中之彈性學習節數改為彈性學習課程，並列出彈性學習課程所包含之課程類別，建請花蓮縣可多加引導學校轉化現有課程，以落實新課綱相關規定。 2. 本部國教署刻正研擬國民中小學課程計畫備查參考原則，後續得參考原則協助學校課程計畫格式混亂之難題。 3. 經查本部國教署 106 年 11 月 21 日以臺教國署國字第 1060133745 號函調查科技領域師資任用情形，花蓮縣總班級數為 312 班，生活科技科及資訊科所需師資數約估為各 17 位，因此就花蓮縣所呈現資料並無領有生活科技科及資訊教育科相關證書之教師，108 年教授師資恐不足，建請積極規劃教師進修方式。 4. 學校研商新課綱因應措施及彈性學習課程規劃事宜，必須基於對新課綱的理解，因此相關宣導及增能宜及早進行，並請多多借重前導學校的經驗分享。 5. 花蓮縣政府規劃之新課綱策略聯盟僅有國民小學階段及國民中學階段分別之水平聯結，新課綱亦應注重國民中學階段與高級中等學校階段之垂直聯結，建請花蓮縣政府可以促進花蓮縣轄內學校的垂直聯結。

視導主題	視導內容說明	建議事項
		6. 有關108課綱增設科技領域教室，相關建置建議應於107年度完備，以符合108課綱需求。 7. 辦理新課綱教師研習可參考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相關統計資訊，以協助對焦轄內教師研習之需求。
2. 提升學力品質之規劃及辦理情形	1. 能分析並瞭解在地之困難，並相應提出解決策略，如透過提升教師教學專業能力、社群、科技系統及社會資源的引入，另補救教學有許多執行的策略值得分享其他縣市參考。 2. 能分析所屬國中學力發展趨勢，找出需協助之學校類型，提供必要之協助，值得肯定。	無。
3. 公共化教保服務之規劃及辦理情形	1. 依據書面報告，花蓮縣已檢視全縣供需情形，建議未來宜持續評估實際供需情形設班，妥善分配資源。 2. 106學年度花蓮縣幼兒實際就讀公共化幼兒園比率57.13%，較前一年度(57.18%)略為降低0.05%，惟核定招收數係較前一年度成長(自54.20%提升至55.48%，成長1.28%)。	1. 花蓮縣整體公共化比率已超過四成，就書面報告內容，花蓮縣業詳盡盤點各行政區、各園需求情形，並據以規劃增班需求。惟書面報告106學年度花蓮市中原國小附幼，3歲以上幼兒候補人數達65人，未見增班規劃，建請持續評估增班需求；另花蓮縣可再就滿足整體供應量部分著力，俾提供幼兒就近入園之機會。 2. 花蓮縣考量地域特性及整體供需情形，係以增設公立幼兒園(班)為擴大公共化之辦理方式，另非營利幼兒園目前2園，未來仍請持續評估實際情形適時規劃增設公共化幼兒園之需求。
4. 校園新世代反毒策略	1. 校園新世代反毒策略機制建立及執行情形： (1) 106學年度國中總人數9,584人，列管特定人員共計43名(不含校車司機)，占總比例0.449%，春暉輔導人	1. 校園新世代反毒策略機制建立及執行情形之建議： (1) 花蓮縣運用自編經費及本部國教署補助款增購尿液快篩檢驗試劑以加強校園二級清查機制，惟106學年度國中

視導主題	視導內容說明	建議事項
	<p>員僅 1 名。國小總人數 15,356 人，特定人員共計 2 名，占總比例 0.013%，春暉輔導 0 人。</p> <p>(2) 採購各種新興毒品快篩試劑。(106 年編列新臺幣 4 萬 5,000 元與教育部國教署專案計畫採購試劑，提供學校針對特定人員定期與不定期驗尿)。</p> <p>2. 建立校園反毒守門員策略規劃及執行情形：結合學生家長會辦理防制藥物濫用宣導方面，規劃「志工媽媽 Fun 誓反毒繪本宣教」活動，以故事媽媽駐點學校遴選志工擔任反毒說故事媽媽，藉由反毒故事繪本導讀，讓中小學生豎立反毒意識。</p> <p>3. 強化學校及校長防毒責任機制策略及執行情形(校長考評、校務評鑑)：將藥物濫用防制策略規劃及執行績效列入 106 學年度校長辦學績效評鑑項目。</p>	<p>小特定人員提列人數共計 45 名，建議花蓮縣宜評估近三年國中小端特定人員提列人數成長趨勢暨擬定督導校園特定人員提列機制及採驗精進作為，避免浪費公帑及增加試劑造冊管理負擔。</p> <p>(2) 本部於 106 年 4 月函請各縣市政府、各縣市聯絡處自 106 年度起辦理快篩試劑採購時，應規劃納入可供一般民眾(家長)使用之試劑種類；各校若有接獲學生家長索取一般民眾(家長)使用之試劑種類，可逕向各縣市政府或縣(市)聯絡處申請，惟請學校完整紀錄提供之試劑種類、數量與對象，並適時關心家長後續使用情形，俾利相關輔導追蹤作為。查花蓮縣規劃運用本部國教署補助款購買快篩試劑發放給家長協會提供有需要家長自行領取使用等作為，基於快篩試劑係屬醫療用品等級而非一般文宣品，請重新評估置放窗口及建置後續領用管制作為。</p> <p>2. 建立校園反毒守門員策略規劃及執行情形之建議：花蓮縣與家長協會共同辦理教育訓練之培訓研習課表在培訓日期、授課講師及課程內容加強系統性及整體性規劃。</p>
5. 本土教育規劃及辦理情形	<p>1. 能透過教學增能與專業認證、研發本土語言教材、體驗遊學等，並能將本土語言認證列入校長主任甄試積分採計，創新作為值得肯定。</p> <p>2. 結合高中職以下公私立學校</p>	建議國中小班開校數應分列掌握，以利瞭解國中本土語言課程開班困境，據以協助。

視導主題	視導內容說明	建議事項
	及幼兒園推動臺灣母語日及世界母語日實施計畫，鼓勵各校實施將母語融入各教學領域裡，並評選績優學校。另有辦理定期及不定期本土語言課程教學及臺灣母語日活動訪視輔導，透過檢核機制據以改進。	
6. 輔導人力運用情形暨輔導工作整合發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藉由三級個案統計分析，建立「特殊需求學生情緒及行為問題處理與輔導學校介入參考模式」，提供學校參考使用，值得肯定。 訂有輔導人力運用計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請說明國小具備輔導專業背景比率偏低，請提出改善策略或精進策略。 請說明高中端之輔導人力應聘數及實聘數資料。 請提供輔導人力在職教育訓練 18 小時和職前教育訓練 40 小時人數、完成率等資料。 請釐清第 12 頁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專任輔導教師督導計畫成果報告年度是否正確？

(二) 分項視導縣市交流意見及本部回復說明

視導主題	提問及建議	本部回復說明
1. 108 學年度新課綱規劃作業辦理情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請本部於花蓮辦理科技領域第二專長學分班、增能學分班。 生活科技師資不足，有第二專長學分班培訓需求，因交通不便，建議師資司儘可能給予協助，就地開班。 	因應新課綱科技領域師資需求，資訊科技已協調國立東華大學開辦第二專長學分班及增能學分班，惟生活科技目前考量僅4所師培大學能開班，學校所能負荷之量能有限，本部將補助花蓮縣提報之6名教師，於暑期前往臺東參與生活科技增能學分班所需之交通費與住宿費，並請督導已取證之教師落實專長授課。
2. 提升學力品質之規劃及辦	無。	無。

視導主題	提問及建議	本部回復說明
理情形		
3. 公共化教保服務之規劃及辦理情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因本縣地形狹長，偏鄉學校多，財務及工程採購因核定經費金額中央統一標準，但因校區地處偏遠採購招標不易，廠商多以不符合利潤為由而不投標，進而造成學校執行不力。 2. 各項幼兒教育免學費補助計畫辦理，目前仍採紙本申請及審核作業，未提升幼兒園申請及本府審核效率，本府期望能參照教育部「5歲幼兒免學費」紙本及線上申請作業方式，將本縣免學雜費電子化申請流程建置完成。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部國教署就幼兒園增班訂有補助要點，分就偏鄉地區、一般地區定有不同之補助基準，業考量偏鄉地區資源給予較高補助額度。 2. 本部國教署前業協助花蓮縣於全國幼兒園幼生管理系統建置花蓮縣幼兒就學補助專區，並請確認並釐清相關功能，惟後續並未再接獲花蓮縣回復，有關就學補助作業電子化一節，請先予確認並釐明相關需求，避免產生資源浪費情形。
4. 校園新世代反毒策略	有關建議教育部授權學校學務人員針對特定人員學生於取得家長同意書後進行隨機檢查書包與口袋。	依據本部所定「學校訂定教師輔導與管教學師辦法注意事項」第三十點規定：「為維護學生之身體自主權與人格發展權，除法律有明文規定，或有相當理由及證據顯示特定學生涉嫌犯罪或攜帶第三十點第一項及第二項各款所列之違禁物品，或為了避免緊急危害者外，教師及學校不得搜查學生身體及其私人物品（如書包、手提包等）」因此，教師及學校基於教育的目的對於特定學生的權利作適當的限制，並不會被認為違法。花蓮縣提議以取得「家長同意書」為條件賦予學校得對特定人員進行隨機檢查書包及口袋等作為之適法性有待考量。
5. 本土教育規劃及辦理情形	家庭支持力薄弱，無法落實在日常生活中。	本部有補助各縣市辦理推動年度臺灣母語日活動，亦有補助辦理親子共學母語計畫。爾後可積極運用相關管道申請計畫，補助並辦理母語推廣活動。
6. 輔導人力運用情	無。	無。

視導主題	提問及建議	本部回復說明
形暨輔導 工作整合 發展		

(三) 總結

花蓮縣透過各處室的資源成立課綱推動小組，督導落實十二年國民本教育相關配套計畫；課程督學遴選機制的創新、主題式研習課程的規劃、透過科技設備協助，依循在地特色規劃創新作為並克服花蓮特殊地理條件；提升學力品質係透過分析以瞭解在地之困難，並相應提出解決策略，如透過提升教師教學專業能力、社群、科技系統及社會資源的引入，分析所屬國中學力發展趨勢，找出需協助之學校類型，提供必要之協助，另補救教學有許多執行的策略值得分享其他縣市；結合學生家長會辦理防制藥物濫用宣導方面，規劃「志工媽媽 Fun 誓反毒繪本宣教」活動，以故事媽媽駐點學校遴選志工擔任反毒說故事媽媽，讓中小學生豎立反毒意識。透過教學增能與專業認證、研發本土語言教材、體驗遊學；藉由三級個案統計分析，建立「特殊需求學生情緒及行為問題處理與輔導學校介入參考模式」，提供學校參考使用，值得肯定。

建請積極規劃教師進修方式以因應生活科技科及資訊教育科之課程所需；規劃之新課綱策略聯盟僅有國民小學階段及國民中學階段分別之水平聯結，建議促進花蓮縣轄內學校的垂直聯結，以利國民中學階段與高級中等學校階段之垂直聯結；整體公共化比率已超過四成，惟3歲以上幼兒候補人數不少，請持續評估實際情形，適時規劃增設公共化幼兒園之需求。國小階段具備輔導專業背景輔導人力比率偏低，請提出改善策略或精進策略。

十七、澎湖縣分項視導報告

(一) 分項視導結果

視導主題	視導內容說明	建議事項
1. 108 學年度新課綱規劃作業辦理情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業能因應推動新課綱所需成立推動小組，惟小組成員分工項目內容尚待釐清。 2. 已調查國中科技領域合格教師數，並鼓勵教師參與第二專長班及增能研習。 3. 因應 108 課綱增設科技領域教室已在進行中，並配合相關期程辦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新課綱推動小組尚未有明確組織及分工，應請儘速成立具協調性、統整性之跨科室新課綱推動平臺，積極籌備新課綱之推動事項。 2. 盤點及修訂因應新課綱所需修訂之相關法規，應請加速辦理。 3. 自 105 學年度起未有所屬學校參與前導學校計畫，應請積極輔導學校辦理或擬訂輔導學校試行新課綱之相關計畫，以順利於 108 學年度推動新課綱。 4. 本部國教署 106 年 11 月 21 日以臺教國署國字第 1060133745 號函調查科技領域師資任用情形，澎湖縣總班級數為 99 班，生活科技科及資訊科所需師資數約各 5 位，因此就澎湖縣所呈現資料，專長師資不足，建請積極規劃教師進修方式。 5. 新課綱中將國中小九年一貫課程綱要中之彈性學習節數改為彈性學習課程，並列出彈性學習課程所包含之課程類別，建請澎湖縣可多加引導學校轉化現有課程，以落實新課綱相關規定。 6. 除第二專長學分班外，本部亦針對已持科技領域合格教師證者開設增能學分班，生活科技增能學分班計有 4 校 11 班，資訊科技增能學分班計有 10 校 10 班，請鼓勵教師參與。

視導主題	視導內容說明	建議事項
		7. 有關108課綱增設科技領域教室，因前瞻預算屬特別預算，請於設備保固期滿後，考量以一般性補助款支應後續維護事宜。相關建置請於107年度完備，以符合108課綱需求。
2. 提升學力品質之規劃及辦理情形	無。	建議澎湖縣可結合本部國教署補救教學篩選與成長測驗以及國教院學力檢測之檢測結果，分析影響學生學力之原因，進一步研擬相關措施以提升學生學力品質。
3. 公共化教保服務之規劃及辦理情形	澎湖縣整體公共化比率達69.71%，較前一年度(67.66%)增加2.05%；且全縣除馬公市外，均為公立幼兒園，已可提供家長較多平價優質教保服務之供應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經檢視書面報告，澎湖縣整體公共化比率已達四成，爰建議可再就滿足整體供應量部分著力。望安鄉、七美鄉之國小附設幼兒園目前僅招收3-5歲幼兒，建議評估實際需求下收至2歲，俾提供幼兒就近入園之機會。 2. 澎湖縣公共化業達四成之目標，爰除整體供需情形外，可再自行就教保服務人員增能、發展在地特色課程等面向規劃，持續精進教保服務品質。
4. 校園新世代反毒策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校園新世代反毒策略機制建立及執行情形： (1)該處106年提列特定人員10員，尿篩均呈陰性，無藥物濫用學生個案。 (2)該縣轄56校，建置熱點69處達100%。 2. 建立校園反毒守門員策略規劃及執行情形：該處由各國小家長會遴選故事媽媽培訓，進行入班宣導。 3. 強化學校及校長防毒責任機制策略及執行情形：已納入教育視導指標項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行政院推動與宣導反毒各項作為，滿意度目標值KPI需達50%以上，請大家共同努力。 2. 防制毒品進入校園，運用家長會志工的力量，以學校家長守護學校孩子、學校孩子學校保護的概念，推動每校家長會均有家長志工擔任反毒守門員，澎湖縣目前已推動良好，建議往上擴及國中、高級中等學校。 3. 強化學校及校長防毒責任機制策略，是以鼓勵為主軸，非以懲處為手段，透過樂於執行

視導主題	視導內容說明	建議事項
		相關策略，達成校園零毒品之目標。
5. 本土教育規劃及辦理情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澎湖縣能結合當地文化發展其特有的澎湖閩南語腔，發展其國民中小學本土語閩南語教材，使國民中小學生能認識在地文化並保留當地語言，並配合新時代資訊傳播方式的改變，建置數位學習網站(澎湖縣本土教育文石書院線上學習系統)，惟建議依據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將鄉土語言改為本土語文，相關名稱可以同步修正。 2. 為落實本土教育，推廣多項相關活動，如：植物解說員培訓活動、本土詩文教材創作暨本土特色藝術空間彩繪、閩南語夏令營—話語鄉情、閩南語說故事比賽等。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請研訂相關獎勵措施鼓勵現職教師參與本土語言能力認證並能授課，以提升本土語文授課品質、維護學生學習權利。 2. 請持續鼓勵國民中學階段開設本土語文課程。 3. 106 年申請補助辦理世界母語日活動計畫，成效不錯，惟 107 年未再申請；為共同推動臺灣母語日，建請再提計畫，以申請經費補助事宜。 4. 為推動本土語言教育，本部已建置「教育部語文成果網」網站，並彙整各縣市本土語言資源及活動案例，歡迎參用。
6. 輔導人力運用情形暨輔導工作整合發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專、兼任輔導教師及專任專業輔導人員之聘用情形。 2. 明定或規範所屬輔導人力的角色功能或職掌，了解學校執行情形，並督導二級與三級之合作機制。 3. 落實輔導人力之專業成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應明訂專任輔導教師及專業輔導人員的工作職掌。 2. 專任輔導教師兼辦或兼任行政工作應依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置國中小輔導教師實施要點辦理。

(二) 分項視導縣市交流意見及本部回復說明

視導主題	提問及建議	本部回復說明
1. 108 學年度新課綱規劃作業辦理情	請本部於澎湖縣開設科技領域第二專長學分班。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因縣市所提需求量大，為落實新課綱生活科技科課程，縣市政府應負起相對應之責任及到縣在地開班縣市需提供適切之開班場所等。

視導主題	提問及建議	本部回復說明
形		2. 預計於2月上旬另案邀集縣市政府及3所師大與中原大學開會協調確認開班事宜，請縣府指派決策層級人員出席並確認當地設備符合開班需求。
2. 提升學力品質之規劃及辦理情形	無。	無。
3. 公共化教保服務之規劃及辦理情形	無。	無。
4. 校園新世代反毒策略	無。	無。
5. 本土教育規劃及辦理情形	無。	無。
6. 輔導人力運用情形暨輔導工作整合發展	建議放寬兼輔教師E類資格。	有關兼輔教師之資格順序請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設置中小輔導教師實施要點第6點辦理，如有需要可以進修補學分方式因應。

(三) 總結

澎湖縣整體辦理情形：在新課綱規劃辦理上，已成立推動小組，因應新課綱推動，並調查國中科技領域合格師資數，鼓勵教師進修

增能，及辦理該領域專科教室增設；在公共化教保服務上，除馬公市外，均為公立幼兒園，能提供家長較多之優質平價教保服務；在校園反毒策略作為上，本年度無藥物濫用學生個案通報，全縣校園周邊巡查熱點設置比率亦達 100%，國小家長會亦能結合故事媽媽培訓，進行入班宣導，對於強化學校及校長防毒責任，亦已納入教育視導指標；在本地教育規劃辦理上，結合當地文化發展特有之區域腔調，發展閩南語教材及建置線上學習系統，同時透過解說員培訓、詩文教材創作、藝術空間彩繪、夏令營等多元活動，落實本土教育。

未來可持續精進事項，包括：儘速成立跨科室之課綱推動組織，盤點及修訂因應新課綱之相關法規及措施。積極輔導轄屬學校進行新課綱試行。生活科技及資訊科師資不足，宜積極鼓勵教師進修、增能。引導國中小將現行九年一貫課程之彈性學習節數轉化為彈性學習課程，以落實新課綱之規定。依限建置科技領域專科教室；在提升學力品質上，希能結合國教署及國教院之相關檢測結果分析，積極研擬因應策略；在公共化教保服務上，七美、望安等國小附設幼兒園招收對象，宜進一步規劃下收到 2 歲。另可強化教保人員增能，發展在地特色課程，以提升教保服務品質；在校園反毒策略上，家長擔任反毒守門員志工，宜向上擴及國、高中。在落實強化學校及校長防毒責任之策略上，須注意以鼓勵為主軸，非以懲罰為手段；在本地教育規劃推動上，宜鼓勵教師參與語言認證及授課，並請持續申辦世界母語日活動，善用本部相關教學資源網站；在輔導人力運用上，應明定專任輔導教師及專業輔導人員工作職掌，並注意專任輔導教師兼任行政工作之相關規範。

十八、基隆市分項視導報告

(一) 分項視導結果

視導主題	視導內容說明	建議事項
1. 108 學年度新課綱規劃作業辦理情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已陸續規劃 108 學年度新課綱實施之相關配套措施，包含成立縣市層級推動 12 年基本教育課程綱要推動小組、盤點相關法令，辦理相關教師增能研習等配套措施。 2. 基隆市成立新課綱推動小組，從「組織與法規」、「課程與教學」、「增能與宣導」、「資源與設備」等 4 面向進行新課綱推動。 3. 每學年邀集課程督學、專家學者、輔導團進行課程計畫審視，將持續加強基隆市學校課發會實質審查課程計畫之專業知能。 4. 基隆市結合精進與教專計畫，至 106 年共推動基隆市學校成立 60 個教師專業成長社群。 5. 有關 108 課綱新住民語文列本土語文必選之一，請積極辦理學生選填調查。 6. 配合學生選課需求，辦理新住民教支人員培訓，並瞭解教支人員是否充足。 7. 已確實辦理閩客原等本土語文課程。 8. 成立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推動小組各教育階段及科技執行委員會。 9. 已盤點高中科技領域師資，輔導薦派教師參與增能學分班及第二專長班；與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合作辦理第二專長學分班；與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合作規劃生活科技課程及進行師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有關協助發展之「英語」與「智慧教育」主題統整課程之案例，仍應尊重學校課程發展需要使用，不可強迫學校實施。 2. 新課綱中將國中小九年一貫課程綱要中之彈性學習節數改為彈性學習課程，並列出彈性學習課程所包含之課程類別，建請基隆市可多加引導學校轉化現有課程，以落實新課綱相關規定。 3. 基隆市針對科技領域前導學校已逐步規劃，包含課程研發、師資增能、學生體驗等事宜。另查基隆市 106 學年度前導學校業核定有深美國小、東信國小、中華國小及碇內國中等 4 間學校，建請應結合前開 4 間前導學校資源以帶動轄內學校推動新課綱。 4. 有關課程計畫備查一節，應於開學前陳報各該主管機關備查，原文字為新學期一周內陳報應屬誤植。 5. 有關 107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計畫審查，基隆市轄屬學校由本部國教署代為審查，本部國教署將依 107 學年度課程計畫試行原則進行審查，請基隆市協助督導轄屬學校確依本部 106 年 12 月 6 日函文試行 107 學年度課程計畫。 6. 108 新課綱新住民語文列本土語文必選之一，請宜蘭縣持續調查學生選填意願與學校開課規劃。

視導主題	視導內容說明	建議事項
	<p>培訓。</p> <p>10. 已將 108 課綱科技領域教學所需之校園網路需求納入規劃考量。</p>	<p>7. 本部國教署 107 學年度將針對新住民語文的前導學校，各縣市應有至少 1 校參加，請基隆市預為擘劃，選派學校參加試行。</p> <p>8. 因應 108 新課綱實施，請配合學生選填開班調查、教支人員培訓狀況，盤整學校開課規劃（含一般開課、共聘巡迴、遠距教學等）。</p> <p>9. 因應十二年課綱新增科技領域課程及師資需求，列有科技領域執行委員會，顯示縣市有積極因應之相當作為。</p> <p>10. 107 年度第二專長增能學分班僅需 25 人以上可依縣市需求開班，請多鼓勵教師參與增能進修。</p> <p>11. 有關科技領域部分：</p> <p>(1) 需因應 108 課綱科技領域設備基準規劃教學所需之資訊科技領域教室，納入前瞻規劃於 107 年度完成建置，後續維護需納入一般性補助款一併考量。</p> <p>(2) 前瞻基礎建設需以學習與教學為導向，引導硬體建置。</p> <p>(3) 網路需因應速度提升，通盤考量智慧化管理策略，減輕學校教師網路管理工作。</p>
2. 提升學力品質之規劃及辦理情形	對於會考及學力檢測結果能做評估分析，並擬訂相關減 C 計畫，配合輔導團諮詢輔導、落實教師精進及成立學習社群，以成就學生學習力。	1. 經基隆市分析，待加強平均人數百分比高於全國平均一個標準差集中於特定學校且均位處於同一行政區域，建請對於此現象/地區了解其原因，俾擬定特定教學策略及建議；同時，轄屬學校似乎有兩極端表現，請再予以關注。另建議會考結果及學力檢測結果做某層度連

視導主題	視導內容說明	建議事項
		<p>結，俾尋找出學力提升之關鍵原因及助於策略擬定。</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 補救教學成長測驗結果已於106年12月30日辦理完竣，相關數據可於系統端下載，建議得用新數據資料予以分析。 3. 課中即時進行補救教學應對所有學校，而非僅小校，建請再釐清。 4. 補救教學測驗之評量架構與指標係依據補救教學基本學習內容訂定，其試題內容為學生於各基礎學科應具備之最基本學力程度，爰未通過率變化，反映學生於就讀年級的學習成效，基隆市允宜參考篩選測驗結果報告及試題內容，由輔導團及各基礎學科領域學者專家綜整後，提供教師課程與教學調整之相關增能，期能提供學生所需之學習資源。 5. 文字上的再釐清及說明，原文字：八九年級英數分組教學方案之外，增加七年級英、數，以符基隆市教育現場需求。七年級英、數應係屬課中補救。
3. 公共化教保服務之規劃及辦理情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基隆市推動公共化比例達4成，並向下延伸收托年齡增設2歲專班，落實推動公共化教保服務。 2. 配合各項學前政策，辦理課後留園、閱讀活動等，能提供幼兒適切之教保服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有關申請前瞻基礎建設計畫設立4所非營利幼兒園，請配合本部國教署列管機制，俾如期如質完成。 2. 建請考量建立可移植之非營利幼兒園辦理模式，俾利未來擴展非營利幼兒園數量。並適時舉辦市內非營利幼兒園績優園所分享、工作坊等相關活動，由辦理良好各園分享經驗，以收標竿學習之效。 3. 信義區之教保服務仍有不足，仍請持續盤整校園餘裕空間，評

視導主題	視導內容說明	建議事項
		估實際情形適時規劃增班設園需求，加速擴大公共化教保服務，以支持家長育兒並達成一定的教保服務品質。
4. 校園新世代反毒策略	<p>1. 校園新世代反毒策略機制建立及執行情形：</p> <p>(1) 105 年列管特定人員平均 80 名，106 年列管特定人員平均 60 名，除學校不定期尿篩，本府與校外會每學期辦理指定尿篩作業。106 年底購置家長用一般版尿篩試劑，供家長索取。</p> <p>(2) 105 年度本市所屬中小學以下學生藥物濫用通報案件計有 7 件(高中 2 件、國中 5 件、國小 0 件)。106 年度計有 6 件(國中個案)，2 件已完成輔導，4 件中斷轉介，1 件輔導中。目前與校外會研擬諮商輔導團計畫於 107 年執行。</p> <p>2. 建立校園反毒守門員策略規劃及執行情形：預計於 107 年一月辦理家長志工反毒知能培訓研習，藉由課程講演、分組演練、紙筆測驗，及觀摩其他校園宣導，預計培訓每校兩位家長參與校園入班宣導，希望藉由家長志工之反毒宣導，感染校內家長共同之反毒意識，日後可有更多人協助學校反毒工作。</p> <p>3. 強化學校及校長防毒責任機制策略及執行情形：</p> <p>(1) 106 年度暫時停辦校務評鑑，校務評鑑未來進行時將研擬藥物濫用宣導及個案輔導情形納入學校考評指標。</p> <p>(2) 106 學年度校長考核，將依當學</p>	<p>1. 校園新世代反毒策略機制建立及執行情形之建議：</p> <p>(1) 本部於 106 年 4 月函請各縣市政府、各縣市聯絡處自 106 年度起辦理快篩試劑採購時，應規劃納入可供一般民眾(家長)使用之試劑種類；各校若有接獲學生家長索取一般民眾(家長)使用之試劑種類，可逕向各縣市政府或縣(市)聯絡處申請，惟請學校完整紀錄提供之試劑種類、數量與對象，並適時關心家長後續使用情形，俾利相關輔導追蹤作為。基於快篩試劑係屬醫療用品等級而非一般文宣品，建議基隆市評估置放窗口及建置後續領用管制作為，並配合相關研習對家長多加宣導。</p> <p>(2) 基隆市國中端藥物濫用輔導中斷個案除依規定辦理轉介追蹤機制外，春暉小組輔導期程未完成個案，有繼續升學或轉學情形，可透過學生轉銜輔導及服務機制，轉銜至新入學學校，接續輔導。原就讀學校應於轉銜學生離校後，持續追蹤 6 個月；追蹤期間屆滿 6 個月，學生仍未就學者，原就讀學校應於通報系統通知所屬主管機關，列冊管理。建議加強第一輔導人員與導師知能研習，瞭解春暉輔導中斷個案轉銜流程。</p>

視導主題	視導內容說明	建議事項
	年度藥物濫用業務執行情形參考。	2. 強化學校及校長防毒責任機制策略及執行情形之建議：建請基隆市研議相關機制，俾利增進校長校園藥物濫用防制之責任與實際作為。
5. 本土教育規劃及辦理情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積極開辦本土語言課程，並鼓勵教師參與本土語言專業認證。 2. 結合多項活動辦理母語日相關宣導，包含辦理：客家天穿日母語推廣活動；多元文化慶雙十母語日活動；關愛本土、春安揮毫活動；母語日教學成果分享會等。參加人數推估約3,700人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除夏日樂學及暑期課程外，建議鼓勵學校參與閩南語沉浸式試辦計畫，以提高學生接觸本土語言機會。 2. 另有關現職教授通過本土語言認證，符合授課規定，基隆市規劃閩南語107學年度為70%，肯定基隆市之努力，建議可三語(閩客原)同步規劃，讓客家語的現職教師通過認證比率也能逐年提高。 3. 依母語日相關要點規定，需有獎勵措施，惟似未見獎勵表揚、督導改善或追蹤輔導等執行情形。建議針對績效卓著之學校、人員應給予獎勵，不彰者應督導改善。
6. 輔導人力運用情形暨輔導工作整合發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訂有導教師人力運用計畫。 2. 因應專輔人力欠缺，建置心理師參與國中小輔導工作方案人力資料庫，屬暫時性的因應措施，惟長期而言，仍應以聘足專輔人力為目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請提供輔導人力在職教育訓練18小時和職前教育訓練40小時人數、完成率等資料。 2. 基隆市專輔人力不足，請依據改進策略持續努力。

(二) 分項視導縣市交流意見及本部回復說明

視導主題	提問及建議	本部回復說明
------	-------	--------

視導主題	提問及建議	本部回復說明
1. 108 學年度新課綱規劃作業辦理情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有關協助發展之「英語」與「智慧教育」主題統整課程之案例，仍應尊重學校課程發展需要使用，不可強迫學校實施。 肯定縣市主動與師資培育大學合作，開發課程及進行師資培育，惟建議合作之師培大學可擴及本部補助辦理之領域中等領域中心學校，如：彰化師範大學、臺南大學、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等。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縣府僅提供主題統整課程之案例供學校參考，樂見並鼓勵學校依本身願景及特色等因素發展彈性學習課程。 將多與師資培育大學合作開發課程及進行師資培育。中等教育階段領域教學研究中心自 103 學年度起持續推動夥伴學校或前導學校之學術交流合作機制，並辦理微量教師進修研習，提升在職教師專業素養。如國語文領域 106 學年度已舉辦南區「區域聯盟與夥伴學校分區座談會」（高師大），由分區之師培大學教授與在職教師就新課綱推動知相關議題進行座談；藝術領域至雲林縣政府教師研習中心辦理「核心素養導向數學跨藝術師資培育特色課程暨教材設計工作坊」，以推廣新課綱之教材及教學設計。
2. 提升學力品質之規劃及辦理情形	對於待加強平均人數百分比高於全國平均一個標準差集中於特定學校且均位處於同一行政區域，建請對於此現象/地區了解其原因，俾擬定特定教學策略及建議；同時，轄屬學校似乎有兩極端表現，請再予以關注。	經了解該區域學生多為家庭弱勢學生，且成績較佳之學生多為跨區至其他縣市就讀，爰針對上開問題，縣府已研擬相關策略，希冀逐步提升學生學力並減少兩極端差距。
3. 公共化教保服務之規劃及辦理情形	無。	無。
4. 校園新世代反毒策略	無。	無。

視導主題	提問及建議	本部回復說明
5. 本土教育規劃及辦理情形	建議鼓勵學校參與閩南語沉浸式試辦計畫，並鼓勵閩客原等三語教師參與本土語言專業認證，讓客家語現職教師通過認證比率也能逐年提高。	目前已鼓勵3間學校參與閩南語沉浸式試辦計畫；另基隆市所轄11名客家語現職教師已通過客委會所辦專業認證。
6. 輔導人力運用情形暨輔導工作整合發展	希望教育部國教署未來在補助縣市輔諮中心專業人力時，能將「職前年資」併同採計去補助聘用人力，因為現況是有些縣市在聘人的時候是有納入職前年資的（用自己的財源補足），本市財力比較不足無法用一樣的條件去聘人，相對就會產生有經驗的專業輔導人員就比較不願意道我們基隆來應徵（因為來我們這年資要重算），這對地處雙北旁本來聘人就較不易的縣市更是雪上加霜，因此希望教育部未來在這一塊人力的補助上能有多一層的考量。	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直轄市與縣(市)政府置專業輔導人員實施要點附件一之備註2規定：「職前年資計算原則：專任專業輔導人員於到職日前，曾專職服務於公私立學校、醫療機構、公立機關(構)及政府立案之兒童及青少年社會福利機構，並專任從事學校輔導或兒童及少年之諮商、社會工作之年資，工作年資連續未滿1年者不得採計。」。是以，基隆市聘任專輔人員，符合上開條件者，可計算職前年資。

(三) 總結

基隆市在規劃12年國教新課綱實施之相關配套措施方面，包含成立運作組織、活化課程與教學、分階段宣導與增能、充實資源、師資及教學設備等面向進行，顯示對新課綱推動已有全面性的規劃和作業。特別是結合精進與教專計畫，基隆市至106年共推動成立60個教師專業成長社群，以及盤點高中科技領域師資，輔導薦派教師參與增能學分班及第二專長班；與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合作辦理第二專長學分班；與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合作規劃生活科技課程及進行師資等，將可為未來新課綱的實施奠定基礎。在提升學力品質具替策略方面，對於會考及學力檢測結果能有效運用信效度各項數據做評估分析，並妥擬具體作法及策略，以學校為單位，逐校落實教師精進及成立學生學習社群，促進學生學習能力有效提升。在公共化教保服務方面，已能提供43.38%公共化教保服務，並透過申請前瞻基礎建設計畫設立非營利幼兒園，可望在幾年後公共化比例達到50%，實屬難得。

建議基隆市在新課綱的準備上，有關資訊與設備充實方面，市政府能寬列年度預算經費，使能順利完成校校有創課教室，及提升校園

網路骨幹。至發展各校「英語」與「智慧教育」主題統整課程方面，仍應尊重學校課程發展，不宜強迫學校實施，讓學校彈性學習課程所包含之課程類別多樣化，以落實新課綱相關規定。在提升學生學力品質方面，因為待加強平均人數百分比高於全國平均且集中於特定學校及行政區域，同時，轄屬學校學習成就似乎有兩極端表現，顯示基隆市內校際差異之情況日漸嚴重，除將惡化學生越區就學現象外，國民教育之公平性亦將受到挑戰，請進一步瞭解並持續予以關注。至於補救教學、學力檢測及精進教學的整合和實施，特別需要關注偏遠區域和學力弱勢之學校落實推動，並由輔導團及各學科老師綜整後，提供相關學校運用，以充實學生所需之學習資源，並拉抬學校聲望。至輔導人力聘用情形方面，基隆市因應專輔人力欠缺，建置兼任心理師參與國中小輔導工作方案人力資料庫，係屬暫時性的因應措施，惟長期而言，仍應以聘足專輔人力為目標。

十九、新竹市分項視導報告

(一) 分項視導結果

視導主題	視導內容說明	建議事項
1. 108 學年度新課綱規劃作業辦理情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能因應新課綱之推動成立新課綱工作小組，清楚劃分職掌及任務，並有完整之期程管控機制。 2. 為輔導學校落實新課綱，新竹市能策劃「前導學校衛星聯盟」，並依學校需求安排新課綱宣導及增能工作坊。 3. 推動學生參加本土語言能力認證獎勵計畫，鼓勵學生參加閩客原等本土語言認證。 4. 106 年度世界母語日計臺灣母語日，以闖關模式結合推動，融合生活、美食語文化等不同面向，讓學生學習本土語言。 5. 有關 108 課綱新住民語文列本土語文必選之一，有關學生模擬選填情形。 6. 配合學生選課需求，辦理新住民教支人員培訓，並瞭解教支人員是否充足。 7. 能定期盤點及掌控轄內各校師資狀況，並針對師資不足類科以甄選、介聘或合聘方式補足，同時鼓勵現職教師參加增能課程。 8. 已將教專社群與精進社群整併，朝向師師有社群目標發展。 9. 已配合規劃 108 課綱之資訊科技教室，惟前瞻經費補助除考慮校數外，建議一併考慮班級數。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建議加強推動小組檢核及評估會議，確保新課綱工作項目如期完成。 2. 經進一步詢問及瞭解，新竹市前導學校衛星聯盟尚處規劃階段，建議新竹市能積極研議，結合本部國教署前導學校資源輔導轄內所屬其他學校落實新課綱。 3. 新課綱中將國中小九年一貫課程綱要中之彈性學習節數改為彈性學習課程，並列出彈性學習課程所包含之課程類別，建請新竹市可多加引導學校轉化現有課程，以落實新課綱相關規定。 4. 107 學年度課程計畫，將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之校訂課程納入現行選修課程，並分年級、學期至少試行 6 學分。 5. 建議與鄰近縣市資源共享，共同為落實新課綱努力。 6. 108 新課綱新住民語文列本土語文必選之一，請新竹市持續調查學生選填意願與學校開課規劃。 7. 本部國教署 107 學年度將針對新住民語文的前導學校，各縣市應有至少 1 校參加，請預為規劃選派學校參加試行。 8. 有關 108 課綱增設科技領域教室，因前瞻預算屬特別預算，請於設備保固期滿後，考量以一般性補助款支應後續維護事宜。相關建置請於 107

視導主題	視導內容說明	建議事項
		年度完備，以符合 108 課綱需求。
2. 提升學力品質之規劃及辦理情形	查新竹市本次統合視導報告中表示，會考五領域皆具城鄉差距，爰討論相關改善策略。	建議新竹市可特別針對偏鄉地區學生提升會考成機研擬相關改進策略。
3. 公共化教保服務之規劃及辦理情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06 學年度新竹市公立幼兒園增設 2 班，非營利幼兒園增設 4 園，已達 106 年度規劃之目標；且 107 至 109 年亦設定分年執行目標，足見新竹市增設公共化幼兒園之努力。 對於增設目標及地點規劃期程明確，並訂定分年績效指標控管，包括經費預算，整體計畫完善可行性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依據書面報告，新竹市已檢視全市供需情形，並針對公共化不足之地區持續規劃增設公共化幼兒園(班)；惟因新竹市人口成長率全國最高，但公共化比率約 22%仍偏低，依新竹市公共化教保服務各行政區域供需情形，尤以東區及北區供應量明顯不足，逐年仍需擴大公共化教保服務供應量，以符應家長托育需求。 未來除鼓勵現有公益法人辦理外，亦可鼓勵教保服務人員成立之協會或社福公益法人加入辦理等，引進更多資源投注於學前教保服務。
4. 校園新世代反毒策略	<p>為有效解決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問題，將以學生為中心、以學校為基礎，統籌建立防制網絡督導與支援學校並結合毒品危害防制中心、輔導中心及民間團體投注於高關懷學生的關懷與輔導工作：</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綿密毒品防制通報網絡~『警教連線安全加倍』：清查校園周遭易聚集或易滋事場所調查、建立吸食毒品熱點巡邏網、校園周邊學生聚集熱點等 3 個面向實施。 加重校長、學校責任：將校園拒毒執行情形列入督學視導紀錄表、維護校園安全暨防制藥物濫用等列入校務評鑑自 	107 年新世代反毒策略執行置重點於建立校園反毒守門員結合家長志工入班宣導及運用分齡教材融入課程教材融入教學，惠請新竹市共同齊力配合。

視導主題	視導內容說明	建議事項
	<p>評表-3(學務發展)及提高通報及獎勵輔導措施等 3 個面向實施。</p> <p>3. 防制毒品進入校園：創新開發四款四版越南文反毒 DM、家長版宣導簡報及國小反毒補充教材增能研習、結合家長會建立校園防毒守門員、強化家庭教育中心諮詢專線功能及結合民間團體及網路媒體宣導等 4 個面向實施。</p> <p>4. 個案追蹤輔導及資料庫之建立~『專案輔導 無縫接軌』：利用二級聯繫等會議，從國小、國中並透過網絡單位轉知新就讀學校(高中)，持續進行輔導；對於未繼續升學之學生，將資料函送地方社政單位及毒防中心。</p>	
5. 本土教育規劃及辦理情形	<p>1. 有關教育部人力資源網本土語文填報系統操作問題，教育部國教署錄案研議辦理，協助解決經費填報問題。</p> <p>2. 各級學校計有 143 所已上傳 106 年度推動本土語言教育暨臺灣母語日活動成果至「新竹市本土教育資源網」。又，於 106. 12. 02 舉辦母語博覽會，辦理相關闖關活動，兼顧閩客原三語平衡，將母語活動融入社區。</p> <p>3. 原住民稀有語種教學支援人員不易聘請，有許多學校願意開課，但請不到教支人員？</p>	<p>1. 請研訂相關獎勵措施鼓勵現職教師參與本土語言能力認證並能授課，以提升本土語文授課品質、維護學生學習權利。</p> <p>2. 請持續鼓勵國民中學階段開設本土語文課程。</p> <p>3. 於創新本土教育已有相當成果，建議相關教材、教案、師生產出之創意繪本、歌謠、故事，可蒐集並置於新竹市本土教育網或本部建置之語文成果網站，以供相關領域之教學人員參考或學生學習使用。</p> <p>4. 辦理本土語言活動經費倘有不足，可依本部補助本國語文教育活動實施要點申請補助計畫。</p> <p>5. 新竹市針對少數族語無法開課，已申請原住民委員會計</p>

視導主題	視導內容說明	建議事項
		<p>畫，透過直撥共學方式學習。</p> <p>6. 針對少數族語無法開課之情形，可採跨校合聘方式或巡迴輔導概念，以利師資共聘或分享。</p> <p>7. 另，可與鄰近縣市合作(新竹縣)，共享師資，以利少數語種開課。</p>
6. 輔導人力運用情形暨輔導工作整合發展	<p>1. 專、兼任輔導教師及專任專業輔導人員之聘用情形。</p> <p>2. 明定或規範所屬輔導人力的角色功能或職掌，了解學校執行情形，並督導二級與三級之合作機制。</p> <p>3. 落實輔導人力之專業成長。</p>	<p>1. 應明訂專業輔導人員的工作職掌。</p> <p>2. 聘請本部國教署補助之專業輔導人員擔任學生輔導諮商中心主任，致使專業輔導人力缺少，宜考慮專輔人力工作調度。</p>

(二) 分項視導縣市交流意見及本部回復說明

視導主題	提問及建議	本部回復說明
1. 108 學年度新課綱規劃作業辦理情形	<p>1. 前導學校及其衛星聯盟成為新竹市推動 108 新課綱的重要力量。然而前導學校相關研習、工作、會議甚多，加上需協助市內衛星學校，不免分身乏術，甚至難以顧及教學事務；建議前導學校相關研習、會議等能酌減。</p> <p>2. 建議由鄰近各縣市之大學開設教師第二專長學分班。</p>	<p>1. 當本部國教署前導學校計畫由竹市前導國中小辦理相關活動時，可開放名額由市內衛星聯盟學校併同參與（不另由新竹市前導學校為其衛星學校辦理），減低前導國中小負擔。</p> <p>2. 市府盤整邁向 108 課綱的重要主題，將相關配套措施建置併同新竹市前導學校實踐經驗，規劃全市性系列主題工作坊協助各校就位，以收事半功倍之效。</p> <p>3. 為全力配合十二年國教新課綱之推動，本部已衡酌各縣市師資需求及各師培大學開班能量，積極努力協調就近開</p>

視導主題	提問及建議	本部回復說明
		班。
2. 提升學力品質之規劃及辦理情形	無。	無。
3. 公共化教保服務之規劃及辦理情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建請中央能視各直轄市及縣(市)給予分級指標或跨部會提供公有建物推動辦理公共化政策。 2. 建請中央於核定老舊校舍改建經費時，如該建物含有幼兒園舍之改建，能否撥給足量經費，以提升幼兒園規劃設計品質。 3. 針對國有土地如新竹科學園區得否請教育部協助協調釋出場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針對所提本部能充分理解，未來指標修訂之際，將與縣(市)討論研議。 2. 本部依各直轄市縣(市)政府教保資源及人力需求，審酌予補助，至跨部會公有土地部分，若地方有需求或困難需要協調之處，請縣(市)政府函文請本部召開會議予以協助，並成立中央輔導小組協助各地方政府建立可移植之辦理模式。
4. 校園新世代反毒策略	<p>每年關於反毒業務評鑑的考評頻率高且指標細項多，著實繁重。經統計有毒品危害防制中央視導(預防宣導組)、中央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一般性教育補助款考核項目、地方教育事務統合視導及預防少年兒童犯罪方案重點工作項目執行成果審核等，另於其他部會如社福考核、兒少家庭暴力評鑑、兒少安全評鑑等，亦將教育單位毒品項目列入其指標評核項目，如此高頻率的評鑑且多重複性項目，造成縣市端承辦人員極大負荷，亦無法有更多心力落實於拒毒策略的實際執行層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為達行政減量需求並回應各界對地方教育事務視導工作之建議，本部字 103 年起即逐年簡化視導項目，104 年度視導項目刪減 62%後，僅餘 144 項；105 年度視導主題於合理性、合法性及必要性之前提下，就視導作業進行調整為 10 大項；106 年度統合視導主題經本部歸零思考，並就各項重大教育議題擇取 6 項主題進行視導。 2. 行政院新世代反毒行動綱領係當前政府施政重大政策，經行政院於 106 年 7 月 21 日核定，期以達成人民安全有感、其他衍生犯罪有效下降、全國毒品圖像建立以及毒品

視導主題	提問及建議	本部回復說明
		<p>新生人口有效控制等目標。</p> <p>3. 行政院毒品防制會報「拒毒預防組」係由本部主政，未來將持續滾動修正各項作為，與相關部會及地方政府共同合作，建構預防支持網絡，共同防制毒品危害。</p>
5. 本土教育規劃及辦理情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反映閩南語認證考題太難，且每年更新，又無考古題可參考練習，已失去母語推廣之原意，建議教育部參酌實際情形調整試題難易度。 2. 新竹市推動學生參加本土語言能力認證獎勵計畫，鼓勵學生參加閩客原等本土語言認證。 3. 106 年度世界母語日計臺灣母語日，以闖關模式結合推動，融合生活、美食語文化等不同面向，讓學生學習本土語言。 4. 原住民稀有語種教學支援人員不易聘請，有許多學校願意開課，但請不到教支人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部所辦認證考試主要作為相關單位、團體或個人檢測或了解自我語言能力所用，故自考試開辦以來，即不斷進行試題研發、試後分析、預試及試題等化等相關工作，以維持試題品質。又，為免考生以「背考古題」為學習語言之主要途徑，故參考其他考試(如：全民英檢、華語文能力測驗、客語認證中高級等)，並基於相同理由，而不公布試題及答案。考生想了解各級考試之題型及重點，可參考認證官網之考題範本。 2. 針對境內原民族少數語種或師資不足問題，採行其他配套措施實施多元化教學 3. 新竹市針對少數族語無法開課，已申請原住民委員會計畫，透過直撥共學方式學習。 4. 針對少數族語無法開課之情形，可採跨校合聘方式或巡迴輔導概念，以利師資共聘或分享。 5. 另，可與鄰近縣市合作(新竹縣)，共享師資，以利少數語種開課。
6. 輔導人力運用情形暨輔導	建議全國輔導工作填報系統增置系統會談項目。	錄案辦理，提諮詢會議討論，如有需要討論過後將予增置。

視導主題	提問及建議	本部回復說明
工作整合發展		

(三)總結

新竹市在新課綱規劃作業方面已有完整的工作小組架構，由教育處長擔任召集人，同時在組織運作等 7 大面向都訂有工作期程，清楚劃分職掌及任務，並有完整之期程管控機制。而在輔導學校落實新課綱方面，新竹市能策劃「前導學校衛星聯盟」，並依學校需求安排新課綱宣導及增能工作坊，以落實學校本位，所以新竹市無論在期前規劃和課程準備實務上，作業規劃都相當完整，並在文本作業上清楚條列。而在新課綱的師資準備上，新竹市能定期盤點及掌控轄內各校師資狀況，並針對師資不足類科以甄選、介聘或合聘方式補足，同時鼓勵現職教師參加增能課程。在教師進修部分，則將教專社群與精進社群整併，朝向師師有社群目標發展，多項創新作為亦能有效促進教師專業知能之提升，值得肯定。在提升學力品質之規劃上面，新竹是透過教師質量管控、教師精進與增能、學生學習檢測、分析與回饋的有效整合，分別針對各學科提出推動策略，整體提升學力、學生創意，有效達成提升學生學力品質的目標。在本土教育規劃及辦理方面，能不斷推出創新活動，鼓勵學生參加活動，透夠活動認識在地文化，值得肯定。

整體而言，新竹市在本年度統和視導各項目已有良好的表現，但為追求更好的表現，建議新竹市在新課程的規劃上，有關前導衛星聯盟協力部分，立意良好，惟為避免流於形式，建議新竹市能進一步研議，結合本部國教署前導學校資源，輔導轄內所屬其他學校在準備階段能共同分享經驗前導學校的經驗，以落實新課綱的實施，甚至於進一步將經驗輸出，與鄰近縣市學校資源共享，共同為落實新課綱努力。另外在公共化教保服務規劃辦理方面，雖然新竹市在公共化不足之地區持續規劃增設公共化幼兒園(班)，惟因人口成長率全國最高，所以整體而言公共化比率仍舊偏低，依新竹市公共化教保服務各行政區域供需情形，尤以東區及北區供應量明顯不足，仍需擴大公共化教保服務的資源的投入，以滿足社區和家長的需求。另在本土教育規劃及辦理

方面，期待能夠在活動及文化體驗方面更生活化，讓學生喜歡自己母語，進而樂意講自己的母語。

二十、嘉義市分項視導報告

(一) 分項視導結果

視導主題	視導內容說明	建議事項
1.108 學年度新課綱規劃作業辦理情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新課綱推動組織方面，於 107 年一月進行組改，將學管科分為課程發展科以及國教科，訂定「嘉義市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實施計畫」，並成立推動小組，以處長為召集人，進行跨科室整合。惟惟小組成員皆以所轄國中小學校長為主，且分工項目內容尚待釐清。 2. 106 學年度參與十二年國教新課綱前導學校為一所國中(民生)，比例為 1/8 及五所國小(嘉大附小、崇文、興嘉、港坪、世賢)，比例為 5/20，目前正依計畫執行相關課程配套。 3. 能配合教育部國教署新課綱種子講師宣導計畫，薦派所屬學校教師參與，並能盤點所屬學校專長師資人力，研擬具體方案加以因應。 4. 持續辦理校長及教師共同備課、觀課與議課研習或工作坊，並鼓勵教師參加社群，提升專業能量。 5. 清楚盤點及控管所轄學校領域師資陣容，對於不足師資(如健康教育、童軍教育)已委託師培大學以公費生培育，其餘透過甄選、介聘或合聘方式補足，同時能優先薦送校內尚無該領域師資者參加增能課程及第二專長學分班。 6. 在新課綱科技領域師資整備方面，106 年度教師在職進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經進一步詢問及瞭解，嘉義市新課綱推動小組尚未有明確組織及分工，應請嘉義市成立具協調性、統整性之跨科室新課綱推動平臺，積極籌備新課綱之推動事項。 2. 查嘉義市自行推動有「亮點特色課程計畫」，且學校參與率高，建議嘉義市可利用本項計畫並結合本部國教署前導學校資源引導學校認識並推動新課綱。 3. 新課綱中將國中小九年一貫課程綱要中之彈性學習節數改為彈性學習課程，並列出彈性學習課程所包含之課程類別，建請嘉義市可多加引導學校轉化現有課程，以落實新課綱相關規定。 4. 嘉義市新住民語文 106 學年度本部國教署調查情形，越語學生 215 人，教支 19 人；印語學生 33 人，教支 2 人；東語學生 7 人，教支 0 人；泰語學生 6 人，教支 1 人；菲語學生 5 人，教支 0 人；緬語學生 2 人，教支 0 人；馬語學生 4 人，教支 0 人；請教支為 0 之語別於 107 年度加強培訓，或規劃採遠距教學。遠距教學採直播共學、同步教學模式，相關設備、陪同人員請及早規劃。 5. 針對少數人選修語別及偏遠地區學校，可採合聘方式且需訂定合聘教師之聘任辦法，及

視導主題	視導內容說明	建議事項
	<p>科技領域第二專長學分班薦送人數：資訊科技第二專長學分班共 19 名；生活科技第二專長學分班共 8 名，增能學分班 11 名。另配合新課綱推動的科技領域，充實資源與設備。</p>	<p>學生選課注意事項等。</p> <p>6. 本部國教署補助各縣市行政人力 1 人，請善加利用，或可成立新住民語輔導團及教學資源中心，相關訊息可至本部國教署「新住民子女教育資訊網」查詢，如人才庫及開課調查。</p> <p>7. 有關科技領域部分：</p> <p>(1) 嘉義市因應新增科技領域，依國民中小學設備基準(草案)盤點現況，資訊科技教室(元電腦教室)尚需增設 1 間，已向本部申請校園數位建設計畫經費。另現有資訊科技教室設備內的相關設備依四年為一期，運用中央一般性補助款逐年汰換更新。</p> <p>(2) 建議前瞻基礎建設校園數位建設計畫經費的投入，宜加強規劃教學應用的落實。建議亦可結合科技領域輔導團的成立，提升教師發展科際整合教學和資訊科技融入教學的能力，鼓勵教學應用分享與評估。</p>
<p>2. 提升學力品質之規劃及辦理情形</p>	<p>請嘉義市持續推動提升學生品質之相關措施，可由學生會考成績、追蹤學生平時成績等資料掌握學生提升學力品質之情形，並檢討現行推動作為，使相關政策推動確實符合學生所需。</p>	<p>無。</p>
<p>3. 公共化教保服務之規劃及辦理情形</p>	<p>1. 嘉義市 105 學年度公共化比率為 26.91%，較 106 學年度 28.33%，有所成長。</p> <p>2. 另訂有學校之獎勵機制、辦理相關說明會及宣導，以鼓勵學校及公益性質法人合作辦理非營利幼兒園，值得肯定。</p>	<p>1. 公共化比率雖有成長，仍有進步空間，建議以各行政區公共化教保服務比率達 4 成為目標，持續盤整校園餘裕空間，評估實際情形適時規劃增班設園需求，加速擴大公共化教保服務，以支持家長育兒並達成一定的教保服務品質。</p>

視導主題	視導內容說明	建議事項
		2. 建請就興嘉、玉山、興安、港坪、文雅等校，評估有無空地興建之可行性。 3. 建請持續與學校財團法人，如吳鳳、南華科大等，研議評估興辦非營利幼兒園之可行性。
4. 校園新世代反毒策略	1. 校園新世代反毒策略機制建立及執行情形： (1) 結合本市地區特性並結合民間團體) 或相關公私立機關(部門)等資源，辦理各項反毒教育多元活動、教育宣導。 (2) 各級學校辦理反毒教育多元活動採「分層分齡」方式行之，將藥物濫用防制議題融入各課程教學內容。 (3) 各級學校結合家長會一起努力，以使反毒蔚成風氣。 (4) 學校成立春暉小組，請個案家長共同參與輔導工作，以確實提升輔導之成效。 2. 建立校園反毒守門員策略規劃及執行情形：該處督請學校結合家長會、志工團體辦理防制藥物濫用宣導。 3. 強化學校及校長防毒責任機制策略及執行情形：加重校長防毒責任納入評選參據，以學校是否提出有效之防毒策略及輔導涉毒學生之具體作為為重點。	1. 依據各級學校特定人員尿液篩檢及輔導作業要點，特定人員共有 5 類別。 (1) 嘉義市 106 學年度所提列特定人員計 51 員，惟 106 學年度國中特定人員家長同意書取得 6383 份，顯然不符比例。 (2) 擴大校園尿篩工作計畫所列篩檢對象應符合「特定人員尿液採驗辦法」第 3 條第 1 款修正附表規定之 5 類人員，亦應加強宣導所屬學校於配合執行旨揭政策時，仍應遵守本部「各級學校特定人員篩檢及輔導要點」，依規定程序建立特定人員名冊後再施行，避免學校宣導不周或認知錯誤，造成學生家長誤解或疑慮，徒生不必要爭端。 (3) 針對第 4 類特定人員，係指學校認為學生有必要實施尿液檢驗，應立基於學校就個案透過觀察評估確有其必要性後，經家長或監護人同意實施，非僅以「家長或監護人同意書」為憑，據此援用以誤導校園擴大提列第 4 類特定人員。 2. 強化學校及校長防毒責任機制策略，是以鼓勵為主軸，非以懲處為手段，透過樂於執行相關策略，達成校園零毒品之目標。
5. 本土教育規劃及	1. 查教育部人力資源網本土語文填報系統資料，通過本土語	1. 請研訂相關獎勵措施鼓勵現職教師參與本土語言能力認

視導主題	視導內容說明	建議事項
辦理情形	<p>文能力認證教師授課率較低，請確實掌握教師通過語言能力認證之情形，並輔導學校更新人力資源網站資料，以利掌握本土語文開課狀況。</p> <p>2. 透過以本土語言為主題之文化體驗營等活動，配合世界母語日執行全縣（市）臺灣母語日相關工作，成效良好。</p>	<p>證並能授課，以提升本土語文授課品質、維護學生學習權利。</p> <p>2. 請持續鼓勵國民中學階段開設本土語文課程。</p> <p>3. 建議嘉義市所研發之本土語文教材能公開至網路平臺，增加優良教材使用率。</p>
6. 輔導人力運用情形暨輔導工作整合發展	<p>1. 專、兼任輔導教師及專任專業輔導人員之聘用情形。</p> <p>2. 明定或規範所屬輔導人力的角色功能或職掌，了解學校執行情形，並督導二級與三級之合作機制。</p> <p>3. 落實輔導人力之專業成長。</p>	<p>1. 本部國教署補助嘉義市學生輔導諮商中心運作經費執行率 74% 過低。</p> <p>2. 應明訂專任輔導教師及專業輔導人員的工作職掌。</p> <p>3. 輔導人力在職教育訓練 18 小時和職前教育訓練 40 小時完成為何？未列出。</p>

(二) 分項視導縣市交流意見及本部回復說明

視導主題	提問及建議	本部回復說明
1.108 學年度新課綱規劃作業辦理情形	<p>1. 有關新課綱的宣導(素養導向的教學)方面，面臨基層教師「等待領綱通過」的觀望，有待積極的激勵。</p> <p>2. 剛成立課程發展科，目前新住民語文課程由本土語輔導員負責。</p> <p>3. 族語教學開課無法掌握開況狀、學生數及經費，期望各項目能有彈性處理方式(如陳報 2 班，但實際需要開 3 班)。</p> <p>4. 族語直播共學之陪同人員(志工或教師一律 200 元/時)。於新生報到時調查選修語別，並至人力資源網開班(一群 3 個班，一位教師任教 2 班，學生共 9 班)</p> <p>5. 校園數位建設的執行，後續將</p>	<p>1. 建議能依領綱草案以及國教院公布之相關示例進行全市教師的增能規劃，切勿等待國本部教署培訓領綱種子教師後才開始。</p> <p>2. 現有行動學習學校，已經試辦無線網路、行動載具、行動充電車與資源等的整合，並進行教學的評估與學習成效的評估，可作為後續持續推動整合資訊科技與網路於教學、提升學生學習成效的示範點，進行學校教師間的交流。</p>

視導主題	提問及建議	本部回復說明
	結合行動學習學校，推動整合無線網路、行動載具、行動充電車與資源等之互動教學目標，是否妥適？	
2. 提升學力品質之規劃及辦理情形	無。	無。
3. 公共化教保服務之規劃及辦理情形	建請同意將公益法人設立之私立幼兒園完成轉型非營利幼兒園之程序，納入當學年度之辦理績效。	有關公益法人設立之私立幼兒園完成轉型非營利幼兒園之程序，建議納入當學年度之辦理績效一節，本部同意予以計列。
4. 校園新世代反毒策略	無。	無。
5. 本土教育規劃及辦理情形	無。	無。
6. 輔導人力運用情形暨輔導工作整合發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專輔人員晉級問題。 2. 小校沒有專任輔導教師。 3. 教育行政與輔導工作應分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專輔人員晉級問題涉及各縣市財力級用人單位權責，請本權責辦理，另請參考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各該主管機關專業輔導人員設置辦法第3條辦理。 2. 小校沒有專任輔導教師係因學生輔導法針對國小教師逐年增置分15年期程設置，本部國教署補助兼任輔導教師經費協助輔導工作。 3. 教育行政與輔導工作應分工問題係屬嘉義市權責請自行卓處

(三)總結

嘉義市在新課綱的規劃辦理方面，共有六所前導學校參與，包括一所國中及五所國小，比例甚高，這在其他縣市可說是較少出現的現

象。嘉義市如果能夠將試辦情行妥為檢討，並作為其他學校實施新課綱的參考，未來將可克服很多新課綱的障礙和阻力。另一個特色是新課綱種子講師宣導計畫和教師進修的實施，嘉義市薦派所屬學校教師參與，並能盤點所屬學校各類專長師資人力，研擬具體方案加以因應，包括新課綱科技領域師資整備方面，106 年度教師在職進修科技領域第二專長學分班薦送人數：資訊科技第二專長學分班共 19 名；生活科技第二專長學分班共 8 名，增能學分班 11 名。另配合新課綱推動的科技領域，充實資源與設備。在提升學力品質之規劃方面，嘉義市在國文、社會、自然三科均達基礎能力以上之比率達 80%，英文、數學達 70%，提升學力成效卓著。在本土教育規劃方面，有關在地深化遊學教材套裝課程，鼓勵學生在地踏查，臺灣學—在地教材編輯數位計畫，辦理到校巡迴講座，都是很好的創意。

綜合嘉義市 106 年度教育事務視導結果發現，嘉義市教育建設已經有很好的基礎，學生在學力上亦有很好的表現。但是在新課綱規劃作業辦理情形方面，建議嘉義市在若干事項仍需積極準備，如新課綱推動小組尚未有明確組織及分工，應儘速成立具協調性、統整性之跨科室新課綱推動平臺，積極籌備新課綱之推動事項。另外在自行推動「亮點特色課程計畫」上，建議結合本部國教署前導學校資源，以引導全市中小學認識並推動新課綱。而在公共化教保服務方面，由於就讀公立幼兒園的比率尚待提升，建議在所轄各行政區內幼兒公共化教保服務比率以達 4 成為目標，惟在漸進推動過程要與私立幼兒園業者妥善溝通，適時評估實際情形並規劃增班設園需求，才能平穩的擴大公共化教保服務比率和提升教保服務品質。

二十一、金門縣分項視導報告

(一) 分項視導結果

視導主題	視導內容說明	建議事項
1. 108 學年度新課綱規劃作業辦理情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組成課綱推動小組，處長親自公開授課，帶動校長公開授課；輔導員亦進行公開課。 2. 辦理新課綱總綱研習。 3. 基於地區特殊性，推動輔導員五合一培訓及學校蹲點。 4. 以各校教務主任社群為核心，推動各校成立課程發展教師社群，課程發展頗有進展。 5. 定期邀請教育部國教署前導計畫協作夥伴到縣指導。 6. 精進教學品質計畫與教師專業發展相關計畫整合。 7. 以課綱推動小組，由資源與設備工作小組結合課程與教學工作小組、宣導與增能工作小組密切合作，並規劃建置具地方特色教學資源整合單一平臺，以達符合 108 課綱之科技領域設備資源到位目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金門縣自 105 學年度起未有所轄學校參與前導學校計畫，爰對於 108 年新課綱所訂之課程（包含部定課程及校訂課程）、核心素養導向教材示例、適用之課程計畫等相關配套措施，請金門縣督導學校落實並能將成效良好學校經驗能得擴散。 2. 建議妥善運用活化課程與教學計畫，鼓勵學校踴躍申請，儘早完成學校彈性課程發展。 3. 新課綱中將國中小九年一貫課程綱要中之彈性學習節數改為彈性學習課程，並列出彈性學習課程所包含之課程類別，建請金門縣可多加引導學校轉化現有課程，以落實新課綱相關規定。 4. 肯定金門縣整合國教輔導團、教專地方輔導群、薪傳教師、教學輔導教師及補救入班教師等專業人才進行五合一增能培訓。 5. 為落實教師專長授課並因應科技領域師資之增能及需求，建議確實參酌學校師資結構、班級規模等因素推薦教師參加第二專長班或增能學分班，並有督導機制要求專長授課、從優獎勵，以激勵教師修課意願。 6. 有關科技領域部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規劃相關資訊科技設備的配置，應從以軟帶硬方式，由教學現場之需求為主，配合

視導主題	視導內容說明	建議事項
		<p>師資、課程相關應用的能量建置智慧教室之資訊相關設備。</p> <p>(2) 對符合 108 課綱之科技領域設備資源到位目標應於前瞻基礎建設校園數位建設計畫中優先參照教室設備基準完成建置。</p> <p>(3) 未來資訊相關設備的更新維護作業，請納入現有一般性補助款中接續自 110 年後辦理。</p>
2. 提升學力品質之規劃及辦理情形	進行國中教育會考及補救教學篩選測驗分析，並據以擬訂因應策略。	經檢視轄屬學生學力待加強比例與全國相比，是較為偏高的，另 105-106 年度相比，除數學科待加強比例有降低外，其餘皆是提高的，甚至有提高 5% 左右，如果再仔細探討，學區間亦有差距，建請再予以關注，日後安排相關研習課程或政策研訂時，能據以參考規劃，並思考是否有達到預期目標及效益。
3. 公共化教保服務之規劃及辦理情形	目前金門縣公立私立幼兒園比例，實際就讀數之公共化比率已達九成。另金門縣推動各項政策包含：幼兒就讀公立幼兒園皆免學費、3 足歲幼兒就讀私立幼兒園補助幼兒教育券、逐步規劃幼兒園全面向下延伸招收 2 歲幼生、辦理公立幼兒園課後留園服務、公立幼兒園教學及環境之設施設備改善，各項政策作為足見金門縣於學前幼兒教育之用心。	已規劃逐步招收 2 歲幼兒，然亦可同步以提升公立幼兒園招生率為政策目標。
4. 校園新世代反毒策略	1. 校園新世代反毒策略機制建立及執行情形：業於 106 年增購 400 劑專業版快篩試劑及 200 劑一般民眾(家長)版使用快篩試劑，期藉由校園及家長兩方共同參與防制學生藥物	1. 校園新世代反毒策略機制建立及執行情形之建議：本部於 106 年 4 月函請各縣市政府、各縣市聯絡處自 106 年度起辦理快篩試劑採購時，應規劃納入可供一般民眾(家長)使用

視導主題	視導內容說明	建議事項
	<p>濫用。</p> <p>2. 建立校園反毒守門員策略規劃及執行情形：</p> <p>(1)業申請教育部國教署補助辦理「結合家長會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宣導培力研習實施計畫」，針對各學層學生家長聯合會辦理反毒講座及實地參訪活動。</p> <p>(2)有關辦理國民中小學結合家長反毒志工培訓師資及志工入班宣導等活動尚未規劃。</p> <p>3. 強化學校及校長防毒責任機制策略及執行情形：</p> <p>(1)106學年度教育視導將「校園新世代反毒」策略規劃及執行績效列為校長遴選及考核指標參據。</p> <p>(2)研議將藥物濫用防制列為校務評鑑考核項目之一。</p> <p>(3)為提升校長及學務人員推動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工作能力，特為適類人員辦理業務研習。</p>	<p>之試劑種類；各校若有接獲學生家長索取一般民眾(家長)使用之試劑種類，可逕向各縣市政府或縣(市)聯絡處申請，惟請學校完整紀錄提供之試劑種類、數量與對象，並適時關心家長後續使用情形，俾利相關輔導追蹤作為。金門縣後續相關向家長教育宣導及領取說明等配套措施付之闕如，建議納入相關結合家長會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培力研習及宣教活動或相關宣傳管道，俾利有效協助家長共同參與藥物濫用防制效益。</p> <p>2. 建立校園反毒守門員策略規劃及執行情形之建議：請金門縣盡速規劃反毒家長志工培訓活動，另有鑑於人力培訓研習與一般宣教性研習之目的有別，雖兩者均以家長為主體，惟在課程規畫、教材選用及授課師資應有所差異，建請妥善規畫辦理。</p> <p>3. 爾後宜規劃針對國中小導師、輔導教師暨專業輔導人員等藥物濫用防制培力增能研習，研習內容著重在藥物濫用個案輔導知能及實務經驗探討，避免流於形式化宣講活動。</p>
5. 本土教育規劃及辦理情形	<p>1. 鼓勵現職教師參與本土語言語言能力認證，進行本土語言教材編輯及資源建置。</p> <p>2. 透過以本土語言為主題之親師生話劇演出、繪本說故事等活動，配合世界母語日執行全縣(市)臺灣母語日相關工作，成效良好。</p>	<p>金門縣之縣版閩南語多媒體教材編修，建議除線上多媒體運用，亦可印製成紙本教材，以作為學生之補充教材。</p>
6. 輔導	1. 至外縣市參訪輔諮中心及學	1. 國中兼任輔導教師未聘滿，請

視導主題	視導內容說明	建議事項
人力運用情形暨輔導工作整合發展	術研討會，發表專業研究成果，值得肯定。 2. 訂有輔導人力運用計畫。	提出改善策略或精進策略。 2. 國小兼輔教師，具輔導專業背景比率偏低，請提出精進策略。

(二) 分項視導縣市交流意見及本部回復說明

視導主題	提問及建議	本部回復說明
1. 108 學年度新課綱規劃作業辦理情形	1. 督導學校落實新課綱所訂之課程(包含部定課程及校訂課程)、核心素養導向教材示例、適用之課程計畫等相關配套措施。 2. 因應十二年國教科技領域師資之增能及需求，建議協調師培大學賡續至金門縣開設資訊科技及生活科技第二專長學分班。	1. 雖然未參與前導學校計畫，但縣府持續配合本部政策，針對新課綱施行研擬相關配套措施，並督導學校落實。 2. 有關資訊科技業於 106 年請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赴金門開設第二專長學分班，至於生活科技第二專長學分班因可開設之師培大學目前僅有 4 所，且本學分班尚須考量設備環境等，倘金門縣有督導機制落實教師修習後之專長授課，後續再協調師培大學赴金門縣開班之可行性。
2. 提升學力品質之規劃及辦理情形	1. 教育部國教署：對於轄屬學生學力表現不佳，建請再予以關注，並思考如何因應。 2. 金門縣：建請引進外籍英語教師計畫，能增加給予金門縣名額。	1. 已邀集學力表現不佳之學校校長，了解校內情形並研擬相關提升學力措施，縣府將會持續關注此情形。 2. 有關外師分配名額，涉及全國事項，須通盤思考，所提事項錄案研議。
3. 公共化教保服務之規劃及辦理情形	1. 金門縣申請前瞻基礎建設各項計畫都未通過，惟部分幼兒園教室確實已老舊需改建，仍希教育部能補助經費。 2. 金門縣公共化比率已達八成，對於推動非營利幼兒園實有困難。	1. 前瞻基礎建設「校園改造化計畫-營造友善育兒空間」工作項目之經費補助均已核定，該項目係審酌國民中小學現有待活化之教室，大多位於偏鄉人口外流，並不需要大量空間擴增公共化幼兒園之地區，又

視導主題	提問及建議	本部回復說明
		<p>考量少子女化趨勢，近年來校舍工程及106至108年老舊校舍拆除重建工程，多採教室集中配置，新建校舍之學校尚難提供充足空間作為幼兒園使用，爰為協助地方政府突破現有餘裕空間盤點不足之瓶頸，加速提升公共化供應量，本部爭取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特別預算，補助地方政府運用學校空餘建地或老舊校舍拆除後未再重建之基地，新建幼兒園園舍所需硬體設施經費。另前瞻基礎建設經費雖已核定，惟老舊校舍拆建之3年180億應仍有經費，如金門縣老舊校舍拆除重建涵蓋幼兒園之重建，仍請審酌補助其拆建之可行性。</p> <p>2. 非營利幼兒園係為加速擴大公共化教保服務，推動家長與政府攤提成本之幼兒園，以降低地方政府對於增設公立幼兒園之財政負擔，然金門縣公共化比率已相當高，推行非營利幼兒園與否，可審酌金門縣需求為之。</p>
4. 校園新世代反毒策略	無。	無。
5. 本土教育規劃及辦理情形	有關本土語言課程規劃，目前有原住民族語及閩南語，不知是否有學生在選課調查表反應客家語學習意願？未來是否有相關規劃？	目前實務上確實有1-2位學生有意願學習客家語，惟礙於師資，無法開課，將於師資上持續努力，以滿足學生需求。
6. 輔導人力運用情形	無。	無。

視導主題	提問及建議	本部回復說明
暨輔導 工作整 合發展		

(三) 總結

金門縣配合 12 年國民教育政策之推動及 108 年新課綱的實施，提出教育白皮書，以「培育有競爭力的世界公民」為金門縣的教育願景，並朝在地化、科技化、國際化的方向發展特色課程。白皮書勾勒金門縣未來整體教育發展，殊屬難得。金門縣為推動 12 年國教，在解決離島師資不足的問題上，能整合國教輔導團、教專地方輔導群、薪傳教師、教學輔導教師及補救入班教師等專業人才，並進行五合一增能培訓，對新課綱之實施推動應有實質的幫助。而在提升學力品質之規劃上，能進行國中教育會考及補救教學篩選測驗分析，確實探討金門地區學生學力狀況，並據以擬訂因應策略，以有效率的達成提升學力品質的目標，值得其他縣市參考學習。至金門縣公私立幼兒園比例，實際就讀數之公共化比率已達九成，幼兒就讀公立幼兒園皆免學費，並逐步規劃幼兒園全面向下延伸招收 2 歲幼生，以及辦理公立幼兒園課後留園服務，可見金門縣於學前幼兒教育之用心，值得肯定。

建議金門縣在因應 108 年新課綱的實施上，可先檢視貴縣在九年一貫課程實施的情形，詳細列出優勢及劣勢部分，再就 108 年新課綱所訂之課程(包含部定課程及校訂課程)、核心素養導向教材示例、適用之課程計畫等相關配套措施，讓實施成效良好的學校經驗能得以擴散，並和其他學校分享。同時鼓勵所屬學校踴躍申請活化課程與教學相關計畫，透過爭取外部資源以協助新課綱的落實，並達成落實學校彈性課程發展，以因應不同學區學生的需求。此外，由於金門地區位處離島，島內城鄉落差大，所以不同地區學生學力落差亦相當懸殊，特別是在語文及數學等基礎學科方面更為顯著，分析資料特別提及部分學科之學力不足在國小階段就已出現徵兆，顯現出金門縣中小學學力出現結構性的問題，必需在教師、課程、教學及環境等方面深入探討，並劍及履及立刻改善，以達成 12 年國民教育提升國民教育品質的最終目標。

二十二、連江縣分項視導報告

(一) 分項視導結果

視導主題	視導內容說明	建議事項
1. 108 學年度新課綱規劃作業辦理情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成立推動 12 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工作小組，不定期檢視各項工作內容及期程之執行進度。 2. 全面推動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並與精進教學品質計畫、國教輔導團計畫、行動學習方案、數學亮點計畫及閱讀理解計畫等結合。 3. 辦理課程評鑑、全縣教師總綱宣講工作坊等。 4. 因應 108 學年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規定中小學教師和校長每年須至少公開授課一次，連江縣已全面推動全縣 9 所國中小校長之公開授課，進行課程領導。另為提升教師專業，全縣共有 18 個運作社群。 5. 檢視既有師資，盤點校內專長教師，鼓勵教師專業進修，積極參與增能學分班或第二專長學分班，落實專長授課。 6. 盤整結合縣內課程教學各項計畫資源，並於教網中心建置具地方特色教學資源連結或整合至單一平臺。 7. 已規劃因應 108 課綱之科技領域教室環境整備事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新課綱中將國中小九年一貫課程綱要中之彈性學習節數改為彈性學習課程，並列出彈性學習課程所包含之課程類別，建請連江縣可多加引導學校轉化現有課程，以落實新課綱相關規定。 2. 新住民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培訓踴躍，課程規劃積極。 3. 連江縣推動全縣國中小校長全數公開授課，進行課程領導，帶動教師打開教室共學分享，且全縣推動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比例高，藉此提升教師專業知能及學生學習品質，值得嘉許。另建議社群推動主題得結合新課綱相關內涵，亦可透過指導教授帶領社群運作，進行長期陪伴。 4. 本部自 107 學年度起，將透過本部國教署精進教學計畫單一窗口補助各地方政府辦理教師專業成長經費，亦會納入師資藝教司補助之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初任教師導入輔導方案及推動教師專業成長單位所需之專任行政助理及資本門經費，建議連江縣得依需求提出申請，並持續整合縣內資源及計畫，進行協作。 5. 建議可利用前瞻基礎建設補助經費強化網路環境，以充分利用本部教育雲端數位學習資源。

視導主題	視導內容說明	建議事項
2. 提升學力品質之規劃及辦理情形	分析會考結果及學力檢測結果，並作為國教輔導團規劃各項成長學習工作坊之參據。另積極推動各項計畫(如：提升國中小英語文教學成效計畫、閱讀實施計畫等)。	對於所提補救教學於寒、暑假面臨師資不足一節，建議可招募退休教師或寒暑假返鄉之大學生，協助補救教學授課教師不足問題。
3. 公共化教保服務之規劃及辦理情形	連江縣於105學年度與私立幼兒園完成整合，公立幼兒園部分亦下收至2歲幼兒，全縣四鄉五島各有1所公立幼兒園，可提供轄內幼兒就近入園，公共化比率達100%，值得讚許。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連江縣業已完成全縣公共化比率100%之目標，爰建議未來可持續檢視整體供需情形評估(如：評估尚未設立幼兒園之國中小學校增設附設幼兒園之可行性)，以滿足家長需求。 2. 連江縣公共化業達已達標，爰除整體供需情形外，建議可再自行就教保服務人員增能、持續發展在地特色課程等面項規劃，精進教保服務品質。
4. 校園新世代反毒策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校園新世代反毒策略機制建立及執行情形：所屬國中小截至106年底尚未建立特定人員名冊及尿篩機制。 2. 建立校園反毒守門員策略規劃及執行情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運用教育部開發之中小學分齡補充教材，以志工媽媽說故事方式利用課餘融入陪伴學習中。 (2) 結合各級學校家長會，規劃辦理初階宣導志工培訓，入中小學班級內宣導；另外針對家長會志工幹部辦理進階志工培訓(3天2夜)活動。 3. 強化學校及校長防毒責任機制策略及執行情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將藥物濫用防制策略之規劃，列為所屬中、小學校長年度績效考核指標或遴選參據。 (2) 將藥物濫用防制列為所屬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校園新世代反毒策略機制建立及執行情形之建議：連江縣學生校外生活輔導會於106年8月7日正式揭牌成立，並增至教官1員辦理校外會業務及各項反毒工作，有關國中小特定人員提列及尿液篩檢機制，請連江縣宜盡速透過經費編列加強校園教育訓練，學校教育人員(校長、學務人員及導師)之尿液篩檢檢驗時機及正確操作流程知能。 2. 建立校園反毒守門員策略規劃及執行情形之建議：目前結合家長會辦理相關反毒活動尚未有具體規劃，請於107年盡速盤整後向本部國教署申請補助經費。

視導主題	視導內容說明	建議事項
	中、小學校務評鑑項目。	
5. 本土教育規劃及辦理情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積極開辦本土語言(馬祖福州語)課程且均由該縣通過初進階研習之現職合格教師擔任教學。 能因地制宜思考並規劃以本土語言為主題之文化週等活動。又，配合世界母語日執行全縣(市)臺灣母語日相關工作，成效良好。 	新住民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培訓踴躍，課程規劃積極。
6. 輔導人力運用情形暨輔導工作整合發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辦理輔導人員至外縣市參訪交流學習，並與臺灣大專院校合作開設輔導第二專長班，解決教師進修管道受限問題，值得肯定。 訂有導教師人力運用計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連江縣之輔諮中心計畫，未詳述其實施目的、辦理單位、中心任務等，請詳述之。 請說明連江縣依學生輔導法辦理研習情形，例如參加人數、時數及完成率等。 請明訂專任輔導教師及專業輔導人員的工作職掌。

(二) 分項視導縣市交流意見及本部回復說明

視導主題	提問及建議	本部回復說明
1. 108 學年度新課綱規劃作業辦理情形	無。	無。
2. 提升學力品質之規劃及辦理情形	有關引進外籍英語教師計畫，建議教育部國教署能給予偏鄉縣市或學校彈性作為。	本計畫主要目的係為改善偏遠地區英語師資不足問題，期透過中外師協同教學、觀摩及交流課程、教材、教法、辦理教師座談或研習及帶領營隊等方式，以增進學生學習效果，提高英語溝通能力。爰非具外國籍身分者，無法適用本計畫。至開放無教師證之外籍教師一

視導主題	提問及建議	本部回復說明
		節，考量涉及學生權益，影響層面過廣，不宜貿然實施，仍須納入後續研議。
3. 公共化教保服務之規劃及辦理情形	無。	無。
4. 校園新世代反毒策略	無。	無。
5. 本土教育規劃及辦理情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建請考量研修「提升國民中小學本土語言師資專業素養改進措施」相關條文(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5年6月13日臺教國署國字第 1050059775 號函)，及審視年度視導、評鑑指標對本縣之適切性。 2. 建議協助辦理閩東福州語認證或在法令上給予彈性措施，得由連江縣自行辦理相關研習或檢測。 3. 新住民語教師手冊部份，建議可用母國語言編列，以增進教學支援工作人員理解。 4. 連江縣因地勢幅員遼闊，且多為海島分部，故新住民直播共學確有實際需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現行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之課程實施規定略以：「...地方政府若因地區特性及學校資源得開設閩南語、客家語、原住民族語以外的本土語言供學生選習，<u>其課程綱要由地方政府訂之</u>，送中央核備後實施。<u>學校亦得依地區特性及學校資源開設閩南語、客家語、原住民族語以外之本土語言供學生選習。</u>」又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有關本土語文課程之開課規定：「學校得依地區特性(如連江縣)及學校資源，開設閩南語文、客家語文、原住民族語文以外之本土語文供學生選習」。是以，連江縣本土語言課程以馬祖語施行，其相關之課程內容檢核，師資認定宜由連江縣自行檢視，以提供學生優質本語課程。至統合視導之考核已回規各縣市質性檢視，無量化指標。倘一般性補助款考核未來納入量化指標，連江縣之本土語情形將予以個案考量。

視導主題	提問及建議	本部回復說明
		<p>2. 母語編列教師手冊、直播共學需求，本部國教署將錄案研議。</p> <p>3. 經費部分，本部國教署將視年度需求或縣市行政會議討論經費額度。</p> <p>4. 有關辦理閩東福州語認證乙節：本案經洽連江縣本土語言指導員賀廣義老師後，了解問題在於國教署所訂定之「提升國民中小學本土語言師資專業素養改進措施」中，未訂有類似「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推動臺灣母語日活動實施要點」關於「連江縣政府……得參照本要點，另定實施規定辦理。」之彈性規定。爰本案建議由國教署在法令上儘速給予彈性措施，得由連江縣政府自行辦理相關研習或檢測，以符該署訂定之相關法制。辦理過程如需本部終身教育司協助，本司將盡力支援；另建議連江縣能提供資源讓年輕世代到臺灣研修語言相關研究所，俾利福州語永續傳承。</p>
6. 輔導人力運用情形暨輔導工作整合發展	<p>1. 依照現行學生輔導法公式設算，核定本縣專輔人力1名，只能心理師或社工師「擇1」聘任，但雙師工作性質及功能明顯不同，故本縣於103年積極與中央專案申請增加專輔人力1名，以健全中心基本人力，目前聘任心理師及社工師各1名，惟此第2名人力為專案核准，「未列入學生輔導法所設算之人力，保障度低，極不穩定」。</p> <p>2. 本縣所轄學校均為「偏遠」或「特偏」學校，受地理、天氣及交通因素影響，往返極不便</p>	<p>1. 本部國教署已專案簽准提供連江縣專輔人力1名，應無保障度低之情事且依學生輔導法規定，有關專任輔導教師及專任專業輔導人員之配置規定，於中華民國一百零六年八月一日起逐年增加，並自一百零六年起由中央主管機關每五年進行檢討，連江縣所提建議將錄案研議。</p> <p>2. 有關補助專業助理一名，係屬連江縣行政事務，仍請連江縣自行處理。</p> <p>3. 依本部國教署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設置學生輔導諮商</p>

視導主題	提問及建議	本部回復說明
	<p>利，以致專輔人員去離島學校服務個案所費耗時，時常面臨滯留風險，因此在現有人力情況下，要提供穩定之個案服務，並且安排在職進修課程、參加網絡會議及各類輔導工作活動等實屬不易，面臨人力不足之困境，因此，建請中央補助專案助理一名，協助中心行政運作，減輕專輔人員工作負擔，以提供穩定且有品質之專業服務，嘉惠學子。</p> <p>3. 學校欠缺合宜之諮商場地本縣多數學校欠缺合宜之諮商場地，因此透過外聘專家及輔導中心人員到各校協助檢視諮商場地是否合乎設置標準，若未符合標準者協助輔導改善，並爭取相關經費補助，建置合宜諮商空間及設備</p>	<p>中心要點規定，如連江縣諮詢中心有特殊需求，可來函申請，惟學校係屬連江縣行政管轄，仍請向縣府申請補助。</p>

(三) 總結

連江縣盤整結合縣內課程教學各項計畫資源，並於教網中心建置具地方特色教學資源連結或整合至單一平臺，檢視既有師資，盤點校內專長教師，鼓勵教師專業進修，積極參與增能學分班或第二專長學分班，落實專長授課，並全面推動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且與精進教學品質計畫、國教輔導團計畫、行動學習方案、數學亮點計畫及閱讀理解計畫等結合；分析會考結果及學力檢測結果，並作為國教輔導團規劃各項成長學習工作坊之參據；於 105 學年度與私立幼兒園完成整合，公立幼兒園部分亦下收至 2 歲幼兒，全縣四鄉五島各有 1 所公立幼兒園，可提供轄內幼兒就近入園，公共化比率達 100%；積極開辦本土語言(馬祖福州語)課程且均由該縣通過初進階研習之現職合格教師擔任教學，並能因地制宜思考並規劃以本土語言為主題之文化週等活動；辦理輔導人員至外縣市參訪交流學習，並與臺灣大專院校合作開設輔導第二專長班，解決教師進修管道受限問題。

連江縣推動全縣國中小校長全數公開授課，進行課程領導，帶動教師打開教室共學分享，建議社群推動主題結合新課綱相關內涵，亦可透過指導教授帶領社群運作；建議利用前瞻基礎建設補助經費強化網路環境，以充分利用本部教育雲端數位學習資源。雖已完成全縣公共化比率 100%之目標，建議可持續檢視整體供需情形評估(如：評估尚未設立幼兒園之國中小學校增設附設幼兒園之可行性)，以滿足家長需求，並就教保服務人員增能、持續發展在地特色課程等面項規劃，精進教保服務品質；宜透過經費編列加強校園教育訓練，以落實國中小特定人員提列及尿液篩檢機制，並結合家長會辦理相關反毒活動。

附錄

附錄一 106 年度地方教育事務視導工作注意事項

1. 106 年度地方教育事務視導採座談會方式辦理，藉由雙向溝通之過程，瞭解地方政府執行政策之情形，並協助地方政府解決問題。視導座談會當日由地方政府進行 30 分鐘簡報，並於簡報後進行雙向交流座談。
2. 為利中央與地方就政策規劃之構面及推動策略進行雙方對話，爰請各單位指派科長以上層級參與，並請各單位訪視人員務必於視導前逕行自本部設置之網路平臺下載地方政府書面報告並詳閱之(視導當日地方政府不另提供書面資料)，以回應地方政府之相關意見。
3. 本次視導非針對量化及細節性資料進行檢視，如有量化數據資料之需求，請各單位於視導座談會前自行就例行性資料庫中蒐集。
4. 本次視導不再以量化方式評分等第方式呈現視導結果，請各單位訪視人員自行紀錄地方政府之提問事項及回復說明，並於會後撰寫視導報告，用詞宜中性周延，以利彙整後提供本部相關單位及地方政府作為政策推動及執行之參考。如地方政府所提事項有需各單位及時提供協助之處，建請各單位先行回復地方政府，以掌握時效性。
5. 106 年度視導工作係規劃以 6 項視導主題為範圍，並請各地方政府依視導主題提報書面報告。
6. 請各單位訪視人員參考交通接送一覽表之資訊，事先預訂車票及機票並準時抵達接送地點或視導會場。若因故需自行前往者，請先行電知各直轄市及縣(市)聯絡人及本部國教署承辦人。

附錄二 106 年度地方教育事務視導主題及視導重點

視導主題	視導重點		權責單位
	項目	內容	
一、108 學年度新課綱規劃作業辦理情形	(一) 計畫研訂情形 (二) 創新作為 (三) 執行績效 (四) 管考機制 (五) 問題檢討及改進策略	1. 訂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配套計畫(含研修相關法規與成立運作組織、活化課程與教學、分階宣導與增能、充實資源與設備-含師資及教學設備)。 2. 落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配套計畫具體作為及執行情形。	國教署高中職組 國教署國中小組 資科司 師資藝教司 協作中心 國教署原民特教組
二、提升學力品質之規劃及辦理情形	(一) 計畫研訂情形 (二) 創新作為 (三) 執行績效 (四) 管考機制 (五) 問題檢討及改進策略	1. 國中教育會考成績分析及運用(含各縣市自辦學力檢測)。 2. 提升學生學力品質具體策略(例如國中減 C 計畫)。	國教署國中小組
三、公共化教保服務之規劃及辦理情形	(一) 計畫研訂情形 (二) 創新作為 (三) 執行績效 (四) 管考機制 (五) 問題檢討及改進策略	1. 全縣(市)及各行政區供需情形及公共化教保服務分析。 2. 依公共化教保服務中長程計畫增設公共化幼兒園(班)之辦理情形及執行策略(含預定場地之設施設備改善進度、公益法人宣導、鼓勵公益法人附幼轉型及公共化教保服務政策宣導等)。 3. 增設公共化幼兒園分年目標值及執行績效。 4. 落實已開辦非營利幼兒園監督管理機制之情形。	國教署國中小組
四、校園新世代反	(一) 計畫研訂情形 (二) 創新作為	1. 校園新世代反毒策略機制建立及執行情形。	學務特教司 國教署學務校

毒策略	(三) 執行績效 (四) 管考機制 (五) 問題檢討及改進策略	2. 建立校園反毒守門員策略 規劃及執行情形(如結合 家長會，培訓宣導志工， 入班宣導…等)。	安組
		3. 強化學校及校長防毒責任 機制策略及執行情形。	
五、本土 教育規劃 及辦理情 形	(一) 計畫研訂情形 (二) 創新作為 (三) 執行績效 (四) 管考機制 (五) 問題檢討及改進策略	1. 本土教育計畫推動及辦理 情形。	國教署國中小 組 國教署原民特 教組 終身教育司
		2. 本土語言開班狀況及執行 情形。	
		3. 提升國中小教授本土語教 師或教學支援人員專業能 力之策略及執行情形。	
		4. 配合世界母語日執行全縣 (市)臺灣母語相關工作情 形。	
六、輔導 人力運用 情形暨輔 導工作整 合發展	(一) 計畫研訂情形 (二) 創新作為 (三) 執行績效 (四) 管考機制 (五) 問題檢討及改進策略	1. 輔導人力運用計畫暨輔導 工作辦理情形(應包含輔 導教師進用及學生輔導諮 商中心運作)。	國教署學務校 安組
		2. 專兼任輔導教師及專任專 業輔導人員之聘用情形， 對學校聘用之管考機制， 未聘足之改善策略或精進 策略。	
		3. 明定或規範所屬中小輔導 教師、專業輔導人員的角 色功能或職掌，了解學校 執行情形，並督導二級與 三級之合作機制。	
		4. 落實輔導教師與專業輔導 人員之專業成長，例如職 前與在職精進研習，或透 過專業督導機制，強化專 輔人力輔導專業與實務知 能。	

附錄三 106 年度地方教育事務視導工作訪視人員名單

日期	星期	縣市	領隊/副領隊	資料司	師藝司	協作中心	終身教育司	國中小組	學務校安組	高中職組	原民特教組	
1	3	三	臺北市	李督學秀鳳	裴分析師善成	賴科長羿帆	汪委員履維	吳科長中益	林科長淑敏 石視察淑旻 陳專員冠穎 林彥伶小姐	李副組長黛華 吳督導建憲 楊老師芳梅	易秘書秀枝 程彥森老師	劉專門委員由貴
1	4	四	新北市	李督學秀鳳	莊高級管理師育秀	劉專門委員家楨	陳委員信正	楊專門委員修安 甘助理編輯佩玉	董專員柏伶 林專員佳怡	李副組長黛華 應教官維新 胡文琳專員	易秘書秀枝 蔡美瑤老師	林副組長琴珠
1	8	一	基隆市	朱主任秘書楠賢/蘇督學德祥	裴分析師善成	周專員佩君	戴委員旭璋	楊專門委員修安	邱署長乾國			
									蔡科長宜靜 張專員荻亭 郭科長芝穎	陳專門委員錫鴻 蔡科員依純 胡文琳專員	王書記文信 蔡老師美瑤	張世忠視察
1	9	二	桃園市	蘇督學德祥	許科長雅芬	彭科長寶樹	朱元隆委員	楊專門委員修安	武組長曉霞 林科長淑敏 林專員佳怡	邱秋嬋科長 應教官維新 楊老師芳梅	林琬琪科長	劉專門委員由貴
1	10	三	新竹市	蘇督學德祥	黃高級分析師士峰	姜專門委員秀珠	范委員信賢	王專員怡婷	王專門委員慧秋 董專員柏伶 石視察淑旻	孫旻儀科長 應維新教官 楊老師芳梅	林科員汝容 蔡老師美瑤	張世忠視察
1	11	四	新竹縣	王督學文陸	許科長雅芬	劉專門委員家楨	朱委員元隆	吳科長中益	陳專員佩玲 石視察淑旻	黃秀茶科長 應教官維新 胡文琳專員	陳科員嫻汝 李老師瑜釗	李專員俊葳
1	15	一	苗栗縣	王督學文陸	王科長東琪	姜專門委員秀珠	余委員霖	顏副司長寶月	武組長曉霞 陳專員佩玲 石視察淑旻	黃秀茶科長 蔡科員依純 胡文琳專員	王書記文信 李老師瑜釗	劉專門委員由貴
1	16	二	臺	蘇督學德祥	裴分析	鄭司長	朱委員	吳科長	蕭副組	陳專門	黃專門	劉專門

日期	星期	縣市	領隊/副領隊	資料司	師藝司	協作中心	終身教育司	國中小組	學務校安組	高中職組	原民特教組				
		中市		師善成	淵全	元隆	中益	長奕志 張專員 菽亭 林專員 佳怡	委員錫 鴻 應教官 維新 楊老師 芳梅	委員 淑儀	委員由 貴				
1	17	三	彰化縣	李督學秀鳳	許科長 雅芬	陳專員 培綾	施委員 溪泉	吳科長 中益	林科長 淑敏 石視察 淑旻	孫科長 旻儀 吳督導 建憲 胡文琳 專員	林科長 琬琪	張世忠 視察			
1	18	四	南投縣	李督學秀鳳	許科長 雅芬	彭科長 寶樹	施委員 溪泉	王專員 怡婷	董專員 柏伶 石視察 淑旻	孫科長 旻儀 楊老師 芳梅 吳督導 建憲	易秘書 秀枝	張助理 員聖慧			
1	19	五	嘉義市	蘇督學德祥	林高級 管理師 燕珍	姜專門 委員秀 珠	賴委員 榮飛	吳科長 中益	王專門 委員慧 秋 董專員 柏伶 郭科長 芝穎	林組長 良慶 吳督導 建憲 楊老師 芳梅	無	陳科長 碧玉			
1	22	一	雲林縣	朱主任秘書 楠賢/馬督 學湘萍	裴分析 師善成	李副司 長毓娟	施委員 溪泉	吳科長 中益	張專員 菽亭 石視察 淑旻	黃科長 秀茶 吳督導 建憲 楊老師 芳梅	王書記 文信 蔡老師 美瑤	陳科長 碧玉			
1	23	二	連江縣	馬督學湘萍	王科長 東琪	陳專員 慧茹	無	吳科長 中益	張專員 菽亭 林專員 佳怡	邱科長 秋嬋 蔡科員 依純 胡文琳 專員	無	李專員 俊葳			
1	24	三	嘉義縣	李督學秀鳳	王科長 東琪	劉專門 委員家 楨	賴委員 榮飛	王專員 怡婷	陳專員 佩玲 石視察 淑旻	孫科長 旻儀 應教官 維新 楊老師 芳梅	林科員 汝容 李老師 瑜釗	陳科長 碧玉			
1	25	四	臺南市	林常務次長 騰蛟/蘇督 學德祥	黃高級 分析師 士峰	劉科長 鳳雲	陳委員 信正	吳科長 中益	王主任秘書鳳鶯			董專員 柏伶 郭科長 芝穎	邱秋嬋 科長 吳督導 建憲 楊老師 芳梅	易秘書 秀枝	林副組 長琴珠
1	29	一	高	蘇督學德祥	莊高級	賴科長	汪委員	楊專門	無						

日期	星期	縣市	領隊/副領隊	資科司	師藝司	協作中心	終身教育司	國中小組	學務校安組	高中職組	原民特教組	
		雄市		管理師 育秀	羿帆	履維	委員修 安、甘 助理編 輯佩玉	陳專員 佩玲 林專員 佳怡	邱秋嬋 科長 蔡科員 依純 胡文琳 專員	程老師 彥森	劉專門 委員由 貴	
1	30	二	屏東縣	蘇督學德祥	莊高級 管理師 育秀	賴科長 羿帆	賴榮飛 委員	楊專門 委員修 安(素)	張專員 菽亭 林專員 佳怡	李副組 長黛華 蔡科員 依純 胡文琳 專員	陳科員 嫻汝 程老師 彥森	李專員 俊葳
1	31	三	澎湖縣	李督學秀鳳	黃高級 分析師 士峰	劉科長 鳳雲	戴委員 旭璋	顏副司 長寶月	董專員 柏伶 林專員 佳怡	陳專門 委員錫 鴻 吳督導 建憲 楊老師 芳梅	無	張世忠 視察
2	1	四	金門縣	林常務次長 騰蛟/蘇督 學德祥	莊高級 管理師 育秀	賴科長 羿帆	吳執秘 林輝	吳科長 中益	張專員 菽亭 石視察 淑旻	孫科長 旻儀 蔡科員 依純 胡文琳 專員	無	陳科長 碧玉
2	6	二	宜蘭縣	馬督學湘萍	莊高級 管理師 育秀	劉專門 委員家 楨	陳委員 信正	吳科長 中益	蕭副組 長奕志 陳專員 佩玲 石視察 淑旻	李副組 長黛華 蔡科員 依純 楊老師 芳梅	程老師 彥森	張視察 世忠
2	8	四	臺東縣	姚政務次長 立德/蘇督 學德祥	黃高級 分析師 士峰	賴科長 羿帆	范委員 信賢	楊專門 委員修 安	董專員 柏伶 林專員 佳怡	邱科長 秋嬋 吳督導 建憲 胡文琳 專員	王書記 文信 蔡老師 美瑤	李專員 俊葳
3	12	一	花蓮縣	馬督學湘萍	王科長 東琪	李專員 雅莉	吳執秘 林輝	楊專門 委員修 安	陳專員 佩玲 林專員 佳怡	蔡科員 依純 胡文琳 專員	王書記 文信	許科員 筱君